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9)第 10068 号  
(第一页, 共九页)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信银行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信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 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 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 (一) 发放贷款及垫款和金融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 (二) 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 (三)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发放贷款及垫款和金融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 4、附注 13 以及附注 14。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中信银行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人民币 36,167.50 亿元, 管理层确认的损失准备人民币 1,011.00 亿元; 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的金融投资总额人民币 12,919.54 亿元, 管理层确认的损失准备人民币 44.09 亿元。

发放贷款及垫款和金融投资的损失准备余额反映了管理层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在报表日对预期信用损失作出的最佳估计。

管理层通过评估发放贷款及垫款和金融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 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对于阶段一和阶段二的对公贷款和金融投资、全部个人贷款, 管理层运用包含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和折现率等关键参数的风险参数模型法评估损失准备。对于阶段三的对公贷款和金融投资, 管理层通过预估未来与该笔贷款或金融投资相关的现金流, 评估损失准备。

我们评价和测试了与发放贷款及垫款和金融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主要包括:

-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治理, 包括模型方法论的选择、审批及应用, 以及模型持续监控和优化相关的内部控制;
- 管理层重大判断和假设相关的内部控制, 包括模型选择、参数估计、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判断, 以及前瞻性调整的复核和审批;
- 模型计量使用的关键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相关的内部控制;
- 阶段三对公贷款和金融投资的未来现金流预测和现值计算相关的内部控制;
- 模型计量相关的信息系统内部控制。

我们执行的实质性程序, 主要包括:

我们复核了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方法论, 对模型选择、关键参数、重大判断和假设的合理性进行了评估。我们抽样检查了模型编码, 以测试计量模型恰当地反应了管理层编写的模型方法论。

基于借款人的财务和非财务信息及其他外部证据和考虑因素, 我们抽取样本评估了管理层就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贷款识别的恰当性。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b>发放贷款及垫款和金融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b>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模型所包含的重大管理层判断和假设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
- 用于前瞻性计量的经济指标、经济情景及其权重的采用;
- 阶段三对公贷款和金融投资的未来现金流预测。

中信银行就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建立了相关的治理流程和控制机制。

由于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 管理层使用了复杂的模型, 运用了大量的参数和数据, 并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和假设。同时, 由于发放贷款及垫款和金融投资敞口以及计提的损失准备金额重大, 因此我们确定其为关键审计事项。

对于前瞻性计量, 我们复核了管理层经济指标选取、经济场景及权重的模型分析结果, 评估了经济指标预测值的合理性, 并对经济指标、经济场景及权重进行了敏感性测试。

我们抽样检查了模型计量所使用的关键数据, 包括历史数据和计量日数据, 以评估其准确性和完整性。我们对关键数据在模型计量引擎和信息系统间的传输执行穿行测试和对账检查, 以验证其准确性和完整性。

对于阶段三的对公贷款和金融投资, 我们选取样本, 检查了中信银行基于借款人和担保人的财务信息、抵质押物的最新评估价值、其他已获得信息得出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而计算的损失准备。

基于我们所执行的程序, 考虑发放贷款及垫款和金融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固有不不确定性, 管理层在损失评估中所使用的模型、运用的关键参数、涉及的重大判断和假设及计量结果是可接受的。

**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 4 以及附注 61。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中信银行发行并管理的非保本理财产品涉及结构化主体, 管理层未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管理层通过评估其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可变回报, 以及运用权力影响可变回报的能力, 判断上述结构化主体是否需要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涉及重大的判断。在审计中, 我们对管理层对上述结构化主体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评估和判断进行了重点关注。

我们评估和测试了管理层对于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是否应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这些内部控制主要包括对合同条款的审阅和批准、对可变回报计算结果的审阅, 以及对结构化主体合并结果的审阅。

我们对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抽取了样本, 并执行了以下测试:

- 结合交易结构, 判断中信银行的合同权利和义务, 分析其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
- 对中信银行来自结构化主体的可变回报执行了独立分析和测试, 包括但不限于收取的手续费收入和资产管理费收入、超额收益的留存、以及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提供流动性及其他支持等;
- 判断中信银行在上述活动中的角色是代理人还是主要责任人。我们分析了中信银行的决策范围、获取的报酬、其他权益, 以及其他参与方的权利。

根据执行的上述审计程序, 管理层对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的合并判断是可接受的。

**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 4 以及附注 62。

2018 年度, 中信银行进行了不同类型的金融资产转让交易, 包括资产证券化和贷款转让。

管理层分析金融资产转让交易中约定的合同权利和义务, 按照模型评估金融资产转让中所有权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的程度, 判断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在适当的情况下, 分析判断是否已失去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以决定是否满足终止确认条件。

在确定转让的金融资产是否可以被终止确认的过程中, 涉及管理层做出重大的判断。基于上述原因, 金融资产转让的终止确认是我们审计关注的重点。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管理层针对金融资产转让实施的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包括交易架构的设计和合同条款的复核和审批, 所有权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测试的模型、关键参数和所采用假设的审批, 及其会计处理评估结果的复核和审批。

我们抽取了交易样本, 阅读交易合同, 评估中信银行的权利和义务; 判断金融资产转让是否转移了收取合同现金流的权利或满足“过手”的要求, 将合同现金流转移至独立第三方的最终收款人。

我们检查了管理层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测试中使用的模型、参数、假设、折现率、可变因素波动性, 以及测试了数据运算的准确性。

对于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金融资产, 我们分析中信银行是否放弃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以判断其是否继续涉入已转让的金融资产。

根据执行的上述审计程序, 管理层对金融资产转让的终止确认判断是可接受的。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9)第 10068 号  
(第七页, 共九页)

#### 四、 其他信息

中信银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信银行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信银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中信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信银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信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9)第 10068 号  
(第八页, 共九页)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中信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信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六) 就中信银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9)第 10068 号  
(第九页, 共九页)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19年3月26日

注册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朱宇(项目合伙人)



李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	538,708	568,300	533,393	564,105
存放同业款项	7	99,153	124,350	78,758	102,139
贵金属		4,988	3,348	4,988	3,348
拆出资金	8	176,160	172,069	144,364	149,5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	-	65,904	-	59,976
衍生金融资产	10	31,991	65,451	26,571	61,7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	10,790	54,626	10,790	54,626
应收利息	12	-	32,643	-	31,674
发放贷款及垫款	13	3,515,650	3,105,984	3,285,963	2,886,685
金融投资	14	1,600,163	-	1,523,017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8,872	-	293,542	-
债权投资		778,238	-	777,883	-
其他债权投资		510,346	-	449,35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07	-	2,242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	631,690	-	579,623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	216,586	-	216,586
应收款项类投资	17	-	531,118	-	531,118
长期股权投资	18	3,881	2,341	25,008	23,445
投资性房地产	19	443	295	-	-
固定资产	20	21,385	21,330	20,956	20,594
无形资产		2,872	2,163	2,294	2,159
商誉	21	896	849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	23,174	21,825	22,458	21,605
其他资产	23	36,460	56,819	32,115	50,225
资产总计		<u>6,066,714</u>	<u>5,677,691</u>	<u>5,710,675</u>	<u>5,359,214</u>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8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b>负债和股东权益</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286,430	237,600	286,350	237,5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5 782,264	798,007	782,768	799,259
拆入资金	26 115,358	77,595	71,482	34,088
交易性金融负债	962	-	962	-
衍生金融负债	10 31,646	64,937	25,784	61,2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7 120,315	134,500	120,095	134,384
吸收存款	28 3,649,611	3,407,636	3,397,318	3,181,070
应付职工薪酬	29 10,549	8,838	9,508	8,024
应交税费	30 4,920	8,858	4,086	8,153
应付利息	31 -	39,323	-	38,395
预计负债	32 5,013	796	4,944	796
已发行债务凭证	33 552,483	441,244	541,053	430,1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 16	8	-	-
其他负债	34 54,061	45,916	44,800	38,131
负债合计	<u>5,613,628</u>	<u>5,265,258</u>	<u>5,289,150</u>	<u>4,971,212</u>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8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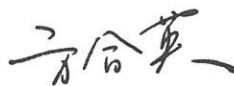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b>负债和股东权益(续)</b>				
<b>股东权益</b>				
股本	35	48,935	48,935	48,935
其他权益工具	36	34,955	34,955	34,955
其中: 优先股	36	34,955	34,955	34,955
资本公积	37	58,977	61,359	61,359
其他综合收益	38	5,269	5,167	(9,782)
盈余公积	39	34,450	34,450	31,183
一般风险准备	40	74,255	73,370	73,370
未分配利润	42	179,820	163,289	147,982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436,661	399,638	421,525
少数股东权益				388,002
归属于普通股少数股东的权益		7,933	7,646	-
归属于少数股东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8,492	5,149	-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41	16,425	-	-
股东权益合计		453,086	421,525	388,00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066,714	5,677,691	5,710,6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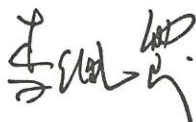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9年3月26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李庆萍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方合英  
执行董事、副行长兼财务总监



李佩霞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一、营业总收入		164,854	156,708	155,945	147,567
利息净收入	43	104,772	99,645	98,309	94,029
利息收入		233,793	220,762	221,180	210,483
利息支出		(129,021)	(121,117)	(122,871)	(116,45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4	45,148	46,858	43,236	44,86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0,739	51,687	48,653	49,57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591)	(4,829)	(5,417)	(4,707)
投资收益	45	15,799	6,988	15,795	6,674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642)	(285)	(274)	(20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523)	-	(523)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6	(2,825)	1,434	(2,750)	827
汇兑净收益		1,983	1,664	1,483	1,253
其他业务损益		(442)	(72)	(547)	(230)
资产处置损益		363	(9)	364	(6)
其他收益		56	200	55	157
二、营业总支出		(110,327)	(104,339)	(105,507)	(99,608)
税金及附加		(1,699)	(1,660)	(1,682)	(1,645)
业务及管理费	47	(50,395)	(46,892)	(47,107)	(43,769)
资产减值损失	48	-	(55,787)	-	(54,194)
信用减值损失	49	(57,886)	-	(56,438)	-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50	(347)	-	(280)	-
三、营业利润		54,527	52,369	50,438	47,959
加：营业外收入		266	244	259	243
减：营业外支出		(467)	(337)	(465)	(336)
四、利润总额		54,326	52,276	50,232	47,866
减：所得税费用	51	(8,950)	(9,398)	(8,175)	(8,670)
五、净利润		45,376	42,878	42,057	39,19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续)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五、净利润		45,376	42,878	42,057	39,196
持续经营净利润		45,376	42,878	42,057	39,196
归属于:					
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44,513	42,566	42,057	39,196
少数股东损益		863	312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38	12,462	(10,642)	10,471	(8,045)
归属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509	(10,642)	10,471	(8,045)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7	(8)	7	(8)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	-	11	-
- 自用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49	-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	(9)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8,042)	-	(8,037)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107	-	10,405	-
-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17	-	48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28	(2,583)	-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838	32,236	52,528	31,15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续)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838	32,236	52,528	31,151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综合收益	57,022	31,924	52,528	31,15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816	312	-	-
八、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8	0.84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8	0.84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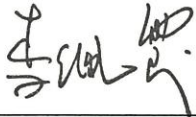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9年3月26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李庆萍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方合英  
执行董事、副行长兼财务总监



李佩霞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3,980	53,550	44,000	53,50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68,403	14,730	68,009	14,628
存放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3,159	-	1,883	-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42,501	10,896	40,078	10,0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14,712	-	19,064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17,850	-	20,290	-
应收款项类投资净减少额	-	503,423	-	497,75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43,837	116,178	43,837	116,178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6,480	-	37,359	-
交易性金融负债净增加额	958	-	958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	14,162	-	14,042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196,044	-	183,898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93,082	278,828	278,214	266,3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60	9,287	26,051	10,9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3,054	1,015,766	744,577	1,002,502
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19,990)	(183,284)	(20,642)	(182,067)
存放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9,442)	-	(8,166)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4,921)	-	(15,954)
吸收存款净减少额	-	(215,583)	-	(247,990)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450,950)	(365,544)	(447,989)	(342,4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14,229)	-	(14,322)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5,431)	(106,037)	(99,932)	(102,0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555)	(27,500)	(21,625)	(25,4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301)	(24,232)	(26,264)	(23,6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282)	(25,149)	(23,483)	(19,2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0,738)	(961,692)	(654,257)	(967,0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 102,316	54,074	90,320	35,41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96,004	1,007,237	1,396,004	1,000,40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0	178	15	12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所 收到的现金	1,154	52	1,153	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7,478	1,007,467	1,397,172	1,000,4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35,459)	(1,131,592)	(1,528,793)	(1,124,795)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支付的现金	(4,754)	(7,980)	(4,306)	(7,697)
取得子公司、联营及合营企业 支付的现金	(1,838)	(1,590)	(1,838)	(1,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2,051)	(1,141,162)	(1,534,937)	(1,133,892)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573)	(133,695)	(137,765)	(133,4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7,847	-	-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3,343	-	-	-
发行债务凭证收到的现金	922,161	862,890	922,161	859,9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5,504	870,737	922,161	859,947
偿还债务凭证支付的现金	(815,230)	(801,447)	(815,274)	(799,600)
偿还债务凭证利息支付的现金	(21,836)	(17,699)	(21,340)	(17,131)
分配股利或利润支付的现金	(14,396)	(12,146)	(14,102)	(11,8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1,462)	(831,292)	(850,716)	(828,5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042	39,445	71,445	31,3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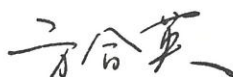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09	(7,265)	2,139	(2,6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52(1) 38,094	(47,441)	26,139	(69,27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7,915	385,356	273,921	343,1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2) 376,009	337,915	300,060	273,92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9年3月26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李庆萍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方合英  
执行董事、副行长兼财务总监



李佩霞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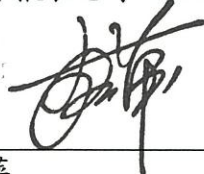
附注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资本 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普通股 股东	其他 权益工具 持有者	股东 权益合计
2017年12月31日	48,935	34,955	58,977	(11,784)	31,183	74,251	163,121	7,646	5,149	412,433
会计政策变更	-	-	-	4,544	(939)	-	(9,502)	(235)	-	(6,132)
2018年1月1日	48,935	34,955	58,977	(7,240)	30,244	74,251	153,619	7,411	5,149	406,301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44,513	574	289	45,37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8	-	-	12,509	-	-	-	(47)	-	12,462
综合收益总额	-	-	-	12,509	-	-	44,513	527	289	57,83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41	-	-	-	-	-	-	-	3,343	3,343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9	-	-	-	4,206	-	(4,206)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0	-	-	-	-	4	(4)	-	-	-
3. 对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利润分配	42	-	-	-	-	-	(12,772)	-	-	(12,772)
4. 对本行优先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42	-	-	-	-	-	(1,330)	-	-	(1,330)
5. 对子公司少数股东的股利分配		-	-	-	-	-	-	(5)	-	(5)
6.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利润分配	41	-	-	-	-	-	-	-	(289)	(289)
2018年12月31日	48,935	34,955	58,977	5,269	34,450	74,255	179,820	7,933	8,492	453,08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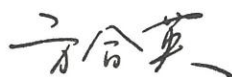
附注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一般未分配利润	普通股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优先股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权益工具持有者		
2017年1月1日	48,935	34,955	58,636	(1,142)	27,263	73,911	136,666	123	5,149	384,496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42,566	22	290	42,87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8	-	-	(10,642)	-	-	-	-	-	(10,642)
综合收益总额	-	-	-	(10,642)	-	-	42,566	22	290	32,23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41	-	-	341	-	-	-	7,506	-	7,847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9	-	-	-	3,920	-	(3,920)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0	-	-	-	-	340	(340)	-	-	-
3. 对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利润分配	42	-	-	-	-	-	(10,521)	-	-	(10,521)
4. 对本行优先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42	-	-	-	-	-	(1,330)	-	-	(1,330)
5. 对子公司少数股东的股利分配		-	-	-	-	-	-	(5)	-	(5)
6.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利润分配	41	-	-	-	-	-	-	-	(290)	(290)
2017年12月31日	48,935	34,955	58,977	(11,784)	31,183	74,251	163,121	7,646	5,149	412,4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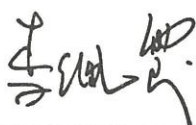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9年3月26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李庆萍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方合英  
执行董事、副行长兼财务总监



李佩霞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优先股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2017年12月31日	48,935	34,955	61,359	(9,782)	31,183	73,370	147,982	388,002
会计政策变更	-	-	-	4,478	(939)	-	(8,442)	(4,903)
2018年1月1日	48,935	34,955	61,359	(5,304)	30,244	73,370	139,540	383,099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42,057	42,05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8	-	-	10,471	-	-	-	10,471
综合收益总额	-	-	-	10,471	-	-	42,057	52,528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9	-	-	-	4,206	-	(4,206)	-
2. 对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利润分配	42	-	-	-	-	-	(12,772)	(12,772)
3. 对本行优先股股东的利润分配	42	-	-	-	-	-	(1,330)	(1,330)
2018年12月31日	48,935	34,955	61,359	5,167	34,450	73,370	163,289	421,5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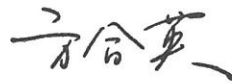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一般	未分配	股东
	股本	优先股	资本公积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风险准备	利润	权益合计
2017年1月1日	48,935	34,955	61,359	(1,737)	27,263	73,370	124,557	368,702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39,196	39,19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8	-	-	(8,045)	-	-	-	(8,045)
综合收益总额	-	-	-	(8,045)	-	-	39,196	31,151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9	-	-	-	3,920	-	(3,920)	-
2. 对本行普通股股东 利润分配	42	-	-	-	-	-	(10,521)	(10,521)
3. 对本行优先股股东 利润分配	42	-	-	-	-	-	(1,330)	(1,330)
2017年12月31日	48,935	34,955	61,359	(9,782)	31,183	73,370	147,982	388,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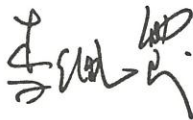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9年3月26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李庆萍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方合英  
执行董事、副行长兼财务总监



李佩霞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 银行简介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是于2006年12月31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北京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的注册地址为中国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总部位于北京。本行于2007年4月27日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

本行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保监会”，原为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持有B0006H111000001号金融许可证，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领取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110000101690725E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行及所属子公司(“本集团”)的主要业务为：提供公司及零售银行服务、从事资金业务，并提供资产管理、金融租赁及其他非银行金融服务。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行在中国内地31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设立了分支机构。此外，本行的子公司在中国内地、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香港”)及海外其他多个国家和地区设有分支机构。

就本财务报表而言，中国内地不包括香港、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澳门”)及台湾，海外和境外指中国内地以外的其他国家和地区。

本财务报表已于2019年3月26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2 编制基础

本集团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包括本行及所属子公司，以及本集团的联营及合营企业权益。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和报表列示货币

本集团中国内地分行及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海外分行及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按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合理确定，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按附注4(2)(ii)所述原则折算为人民币。本集团编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除特别注明外，以百万元列示。



### 3 遵循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和本行于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本行财务状况、2018年度的合并及本行经营成果以及合并及本行现金流量。

此外,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业务和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附注4(3))、金融资产减值的判断标准(附注4(3)(iii))、固定资产折旧(附注4(6))以及职工薪酬(附注4(14))等。

本集团在运用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采用的关键判断详见附注4(25)。

本集团于2018年1月1日采用了财政部于2017年3月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该变化构成了会计政策变更,且相关金额的调整已经确认在财务报表中。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详见附注4(26)。

#### (1)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i)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的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 (ii)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附注 4(10))；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 (iii)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行、本行控制的子公司和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可变回报。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只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 (iii) 合并财务报表(续)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行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行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余额及现金流量，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集团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本行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本集团终止确认与该子公司相关的资产、负债、少数股东权益以及权益中的其他相关项目。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行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 外币折算

###### (i) 外币交易的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本位币。在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外币计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货币性项目，其外币折算差额分解为由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和该等项目的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属于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货币性资产及负债项目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ii)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外币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外币财务报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 金融工具

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于交易日进行确认。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 i) 金融工具的初始确认与分类

##### 金融资产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进行以下分类：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在确定一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时考虑的因素包括：以往如何收取该组资产的现金流、该组资产的业绩如何评估并上报给关键管理人员、风险如何评估和管理，以及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是指金融资产合同约定的、反映相关金融资产经济特征的现金流量属性，即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本金金额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在金融资产的存续期内发生变动；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

对于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资产，在确定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支付时，将其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分析。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 金融工具(续)

##### i) 金融工具的初始确认与分类(续)

##### 金融资产(续)

债务和权益工具的分类要求如下：

#####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资产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与后续计量取决于：(i)本集团管理该资产的业务模式；及(ii)该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

基于这些因素，本集团将其债务工具划分为以下三种计量类别：

- 以摊余成本计量：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该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那么该资产按照摊余成本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那么该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不满足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标准的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 金融工具(续)

###### i) 金融工具的初始确认与分类(续)

###### 金融资产(续)

######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2)将来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但管理层已做出不可撤销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除外。本集团对上述指定的政策为，将不以取得投资收益为目的的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指定后，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且后续不得重分类至损益(包括处置时)。减值损失及转回不会作为单独的项目列报，而包含在公允价值变动中。作为投资回报的股利收入在本集团确定对其收取的权利成立时进行确认。

######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适用于衍生工具、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但该指定应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计量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 金融工具(续)

##### ii) 金融工具的计量

###### **初始计量**

于初始确认时，本集团按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则还应该加上或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获得或发行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作为费用计入损益。

###### **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对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扣除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本集团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债权投资等。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整个预期存续期间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即，扣除损失准备之前的摊余成本)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计算时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但包括交易费用、溢价或折价、以及支付或收到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对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根据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而非账面总额)计算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并且在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时将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纳入考虑。

利息收入是用实际利率乘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计算得出，以下情况除外：(a)对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其利息收入用经信用调整的原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计算得出；(b)对于不属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但后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其利息收入用实际利率乘以摊余成本(即，扣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后的净额)计算得出。若该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认利息收入。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列报为“利息收入”。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 金融工具(续)

###### ii) 金融工具的计量(续)

对于浮动利率金融资产或浮动利率金融负债，以反映市场利率波动而对现金流量的定期重估将改变实际利率。如果浮动利率金融资产或浮动利率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等于到期日应收或应付本金的金额，则未来利息付款额的重估通常不会对该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产生重大影响。

当本集团对付款额或收款额的估计数进行修正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按照修正后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和原实际利率折现后的结果进行调整，变动计入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债务工具

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和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之外，账面价值的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集团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主要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其他债权投资。

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重分类至损益，并确认为“投资收益”。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

###### 权益工具

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作为投资回报的股利收入在本集团确定对其收取的权利成立时进行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主要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且不属于套期关系一部分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这些资产的期间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 金融工具(续)

###### ii) 金融工具的计量(续)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其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非是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则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 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 iii) 金融工具的减值

对于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以及应收租赁款项，本集团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集团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集团在每个报告日确认相关的损失准备。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反映了以下各项要素：

- 通过评估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金额；
- 货币的时间价值；及
- 在报告日无需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及有依据的信息。

附注 58(1)就如何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提供了更多详情信息。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 金融工具(续)

##### iii) 金融工具的减值(续)

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报告日，该金融资产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报告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报告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报告日，本集团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iv) 金融资产合同修改

本集团有时会重新商定或修改客户贷款的合同，导致合同现金流发生变化。出现这种情况时，本集团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在进行评估时考虑的因素包括：

- 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借款人出现财务困难时，该修改是否仅将合同现金流量减少为预期借款人能够清偿的金额；
- 是否新增了任何实质性的条款，例如增加了分享利润/权益性回报的条款，导致合同的风险特征发生了实质性变化；
- 在借款人并未出现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大幅延长贷款期限；
- 贷款利率出现重大变化；
- 贷款币种发生改变；
- 增加了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大幅改变了贷款的信用风险水平。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且对新资产重新计算一个新的实际利率。在这种情况下，对修改后的金融资产应用减值要求时，包括确定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将上述合同修改日期作为初始确认日期。对于上述新确认的金融资产，本集团也要评估其在初始确认时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特别是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债务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时。账面价值的改变作为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则合同修改不会导致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本集团根据修改后的合同现金流量重新计算金融资产的账面总值，并将修改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在计算新的账面总值时，仍使用初始实际利率（或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对修改后的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 金融工具(续)

###### v) 衍生工具和套期工具

衍生工具于合同签订之日进行初始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为正反映为资产，为负反映为负债。

某些衍生工具被嵌入混合合同中，如可转换债券中的转股权。对于主合同是金融资产的混合合同，本集团对其整体进行分类和计量。对于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的混合合同，在符合以下条件时，将嵌入衍生工具拆分为独立的衍生工具处理：

- (i) 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并非紧密相关；
- (ii) 具有相同条款但独立存在的工具满足衍生工具的定义；且
- (iii) 混合工具并未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本集团可以选择将被拆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或者选择将混合合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的确认方法取决于该衍生工具是否被指定为且符合套期工具的要求，以及被套期项目的性质。本集团将某些衍生工具指定用于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或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进行公允价值套期；

在套期开始时，本集团完成了套期相关文档，内容包括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的关系，以及各种套期交易对应的风险管理目标和策略。本集团也在套期开始时和开始后持续的记录了套期是否有效的评估，即套期工具是否能够很大程度上抵销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变动。

###### 公允价值套期

对于被指定作为公允价值套期的套期工具且符合相关要求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同时作为被套期项目的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中与被套期风险相关的部分也计入损益。

如果某项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的标准，对于采用实际利率法的被套期项目，对其账面价值的调整将在到期前的剩余期间内摊销，并作为净利息收入计入损益。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 金融工具(续)

###### vi)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 金融资产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让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让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让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让也没有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并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按照对该转让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并确认相关负债。

######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已经全部或部分得以履行、取消或到期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vii) 资产证券化

作为经营活动的一部分，本集团将部分信贷资产进行证券化，一般是将信贷资产出售给结构化主体，然后再由其向投资者发行证券。对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信贷资产证券化基础资产，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将在转让中获得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确认为新的金融资产。对于未能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信贷资产证券化，保留原金融资产，从第三方投资者募集的资金以融资款处理。对于符合部分终止确认条件的信贷资产证券化的基础资产，如果本集团放弃了对该基础资产控制权，本集团对其实现终止确认；否则应当按照本集团继续涉入所转让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 金融工具(续)

###### viii) 附回购条件的金融资产转让

附回购条件的金融资产转让，根据交易的经济实质确定是否终止确认。对于将予回购的资产与转让的金融资产相同或实质上相同，回购价格固定或是原转让价格加上合理回报的，本集团不终止确认所转让的金融资产。对于在金融资产转让后只保留了优先按照公允价值回购该金融资产权利的(在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情况下)，本集团终止确认所转让的金融资产。

###### ix)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如本集团有抵销确认金额的法定现时权利，且这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并且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将在资产负债表内互相抵销并以净额列示。

###### x)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集团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的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作备查登记；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内反映。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 xi) 权益工具

本集团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行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4) 贵金属

贵金属主要包括黄金和其他贵金属。本集团非交易性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本集团为交易和贵金属租赁目的而获得的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后续计量，相关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5) 长期股权投资

###### (i) 对子公司的投资

######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以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全部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本集团会于投资处置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对于其他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在本行个别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行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期末对子公司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附注 4(12))后记入资产负债表内。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5) 长期股权投资(续)

##### (ii)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或本行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在取得对联营及合营企业投资时，本集团确认初始投资成本的原则是：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后续计量时，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联营及合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联营及合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资本公积，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5) 长期股权投资(续)

##### (ii)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续)

- 本集团对联营及合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联营及合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联营及合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iii)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iv)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和联营及合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4(12)。

##### (6)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期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资产。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其他必要支出。

在建工程是指正在建造的房屋及建筑物、电子设备等，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初始确认以后，本集团以成本减去累计折旧及减值损失后的价值列示。

如果组成某项固定资产的主要部分有不同的可使用年限，这些组成部分将单独入账核算。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6) 固定资产(续)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本集团在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内对固定资产原价扣除其预计净残值后的金额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计入当期损益。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会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如下：

	预计可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	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35 年	0%-5%	2.71%-3.33%
计算机设备及其他	3-10 年	0%-10%	9.00%-33.33%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减值得按附注 4(12)进行处理。

##### (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集团在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对无形资产成本扣除其预计净残值(如有)后的金额按直线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房屋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在摊销时会扣除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本集团无形资产的减值准备的计提按附注 4(12)进行处理。

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8)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将持有的房地产中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按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 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 本集团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集团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以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9) 租赁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 (i) 融资租赁

当本集团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租赁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发放贷款及垫款”项目下列示。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发放贷款及垫款”项目下列示。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分配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租赁款项包含的融资收入将于租赁期内按投入资金的比例确认为“利息收入”。

本集团应收租赁款项的减值按附注 4(3)(iii)进行处理。

当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将融资租入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在“固定资产”项目下列示，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在“其他负债”项目下列示，其差额确认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分摊未确认融资费用。

本集团融资租赁租入资产的折旧政策按附注 4(6)进行处理，减值按附注 4(12)进行处理。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资产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ii) 经营租赁

对于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则资产根据其性质计入资产负债表，而在适用的情况下，折旧会根据附注 4(6)所载的本集团折旧政策计算，除非该资产被分类为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根据附注 4(12)所载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经营租赁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按附注 4(19)(iv)所述的方式确认。

如本集团使用经营租赁资产，经营租赁费用于租赁期内以直线法记入当期损益，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也可采用其他方法。获得的租赁奖励作为租赁净付款总额的一部分，在利润表中确认。或有租金在其产生的会计期间确认为当期损益。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0) 商誉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初始成本。商誉不可以摊销。由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会分配至每个从合并中因协同作用而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且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应享有被收购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超过合并成本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利得或损失会将购入商誉扣除减值准备(如有)后的净额考虑在内。

本集团商誉的减值按照附注 4(12)进行处理。

##### (11) 抵债资产

在收回已减值贷款及垫款时，本集团可通过法律程序收回抵押品的所有权或由借款人自愿交付抵押品。如果本集团有意按规定对资产进行变现并且不再要求借款人偿还贷款，确认抵债资产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报为“其他资产”。

当本集团以抵债资产作为补偿贷款及垫款及应收利息的损失时，该抵债资产以公允价值入账，取得抵债资产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垫付诉讼费用和其他成本计入抵债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当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并以入账价值减减值准备计入资产负债表中，减值损失计入利润表中。

抵债资产取得后安排处置变现，不得擅自使用抵债资产。确因经营需要将抵债资产转为自用的，视同新购固定资产。

处置抵债资产时，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2) 非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i) 对不含商誉的非金融资产进行测试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以及其他不含商誉的非金融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2) 非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续)

###### (i) 对不含商誉的非金融资产进行测试(续)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在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本集团会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及折现率等因素。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ii) 含有商誉的资产组减值的测试

为了减值测试的目的，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到预计能从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每一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资产组是本集团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

对已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本集团每年及当有迹象表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可能发生减值时，通过比较包含商誉的账面金额与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本集团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是按照经当时市场评估，能反映货币时间价值和获分配商誉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特定风险的折现率，将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至其现值确定的。

在对已获分配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可能有迹象表明该资产组内的资产发生了减值。在这种情况下，本集团在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之前，首先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确认资产的所有减值损失。同样，可能有迹象表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内的资产组发生了减值。在这种情况下，本集团在对分摊商誉的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之前，首先对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确认资产组的所有减值损失。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本集团的非金融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3) 公允价值的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在现行市场条件下，市场参与者于计量日在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如退出价格)；不管该价格是否可直接通过观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技术获得(附注 59)。

##### (14) 职工薪酬

###### (i)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教育经费等，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ii)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中国内地员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另外，本行中国内地合资格员工在参加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基础上，参加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中信集团”)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的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此计划由中信集团管理，本行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款，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为香港员工在香港设有设定供款公积金计划及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有关供款在供款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iii)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的设定受益计划是本集团为中国内地合资格员工设立的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然后将其予以折现后的现值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负债。

本集团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对属于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对属于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中，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也属于资本性投入的性质，不属于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集团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16)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要求发行人为合同持有人提供偿还保障，即在被担保人到期不能履行合同条款支付款项时，代为偿付合同持有人的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在担保提供日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之后，负债金额按初始确认金额扣减担保手续费摊销后的摊余价值与对本集团履行担保责任所需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最佳估计孰高列示。与该合同相关负债的增加计入当年合并利润表。

本集团提供的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减值。本集团并未承诺以任何低于市场利率的价格发放贷款，也不以支付现金或发行其他金融工具作为贷款承诺的净结算。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6)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续)

本集团将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但如果一项工具同时包含贷款和未使用的承诺，且本集团不能把贷款部分与未使用的承诺部分产生的预期信用损失区分开，那么两者的损失准备一并列报在贷款的损失准备中，除非两者的损失准备合计超过了贷款账面余额，则将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 (17)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如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集团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的财务担保合同损失准备列示为预计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a)对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b)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本集团将该潜在义务或现时义务披露为或有负债(附注 60)。

##### (18) 受托业务

本集团在受托业务中担任客户的托管人、受托人或代理人。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不包括本集团因受托业务而持有的资产以及有关向客户交回该等资产的承诺，因为该等资产的风险及收益由客户承担。

委托贷款为本集团其中一项主要的受托业务。本集团与多个客户签订了委托贷款协议，订明客户向本集团提供资金(“委托基金”)，并由本集团按照客户的指示向第三方发放贷款(“委托贷款”)。由于本集团并不承担委托贷款及相关委托基金的风险及回报，故委托贷款及基金按其本金额记录为资产负债表外项目，而且并未就这些委托贷款作出任何减值估价。

##### (19)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9) 收入确认(续)

###### (i) 利息收入

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计算并计入当期损益。利息收入包括折价或溢价摊销，或生息资产的初始账面价值与其按实际利率基准计算的到期日金额之间其他差异的摊销。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将金融工具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工具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会在考虑金融工具(如提前还款权、看涨期权或类似期权等)的所有合同条款(但不会考虑未来信用损失)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计算项目包括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订约方之间所支付或收取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

###### (ii)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提供相关服务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由于形成或取得金融资产而收取的初始费收入或承诺费收入进行递延，作为对实际利率的调整；如本集团在贷款承诺期满时或预计后续不会发放贷款时，有关收费将确认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iii)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于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确立时在利润表内确认。

###### (iv)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会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也可采用其他方法。经营租赁协议所涉及的激励措施均在利润表内确认为租赁净收入总额的组成部分。

###### (v) 融资租赁及分期付款合约的财务收入

融资租赁和分期付款合同内含的融资收入会在租赁期内确认为利息收入，使每个会计期间租赁的投资净额的回报率大致相同。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0)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包括根据当期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和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本集团就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实现或结算方式,依据税法规定,按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账面价值。

当本集团有法定权利以当期所得税负债抵销当期所得税资产,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归属于同一纳税主体和同一税务机关时,本集团将抵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否则,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及其变动额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 (21)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是指期限短、流动性高的投资。这些投资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并在购入后三个月内到期。

##### (22)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宣告及经批准的拟分配发放的普通股股利,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作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在附注中披露。应付股利于批准股利当期确认为负债。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2) 股利分配(续)

本行宣派和支付优先股股息由本行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决定。向本行优先股股东分配的优先股股息，在该等股息获本行董事会批准的期间内于本集团及本行的财务报表内确认为负债。

##### (23)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集团的关联方。

##### (24) 经营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经营分部按照与向本集团主要经营决策者提供的内部报告一致的方式列报，本集团通过审计分部报告进行资源分配和业绩评价。本集团综合考虑管理层进行组织管理涉及的产品和服务、地理区域等各种因素，对满足条件的经营分部进行加总，单独披露满足量化界限的经营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 (25) 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需要管理层以历史经验以及其他在具体情况下确认为合理的因素为基础，作出有关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会计政策的应用以及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的列报金额。实际结果可能跟这些估计有所不同。

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会持续予以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会在变更当期以及任何会产生影响的以后期间内予以确认。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5) 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 (i)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的金融资产，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行为(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附注58(1)具体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参数、假设和估计技术。

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许多重大判断，例如：

- 为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进行金融资产的分组，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项目划入一个组合；
- 选择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适当模型和假设；
- 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及
- 针对不同类型的产品，在计量预期信用时确定需要使用的前瞻性情景数量和权重。

关于上述判断及估计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 58(1)。

###### (ii)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5) 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 (iii)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使用估值技术包括折现现金流模型及其他估值模型，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的假设及输入变量包括无风险利率、指标利率、信用点差和汇率。当使用折现现金流模型时，现金流量是基于管理层的最佳估计，而折现率是资产负债表日在市场上拥有相似条款及条件的金融工具的当前利率。当使用其他定价模型时，输入参数是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当可观察市场数据无法获得时，管理层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观察信息作出估计。假设的变更将影响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的金融资产转让包括贷款转让、资产证券化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在确定转让的金融资产是否能够全部或者部分终止确认的过程中，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的评估和判断。

在本集团通过结构化主体将金融资产进行转让，需要分析本集团与该结构化主体的交易实质，以决定该结构化主体是否需要被合并。合并的判断决定终止确认分析是在合并结构化主体层面，还是在转出金融资产的单体机构层面进行。

本集团需要分析金融资产转让合同现金流的权利和义务，判断确定是否满足终止确认条件。

- 收到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是否已转移；或现金流是否满足“过手”的要求，转让给独立第三方最终收款人；
- 通过运用合理的模型测算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风险和报酬的转移程度来确定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是否满足。在确定模型中使用的参数、采用的假设、估计的转让前后的现金流、以当前市场利率为基准的折现率、可变因素和不同情景权重分配，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的评估和判断；
- 在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情况下，本集团通过分析是否对转让的金融资产保留了控制权以及对该金融资产是否构成继续涉入来判断该金融资产转让是否能够终止确认。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5) 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 (v) 结构化主体的控制

本集团对评估自身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做出重大判断。在评估和判断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多方面因素：

- 结合交易结构，判断本集团的合同权利和义务，分析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
- 对来自结构化主体的可变回报执行了独立分析和测试，包括但不限于收取的手续费收入和资产管理费收入、超额收益的留存、以及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提供流动性及其他支持等；
- 通过分析本集团的决策范围、获取的报酬、其他权益，以及其他参与方的权利，评估本集团在上述活动中的角色是代理人还是主要责任人。

##### (vi) 所得税

确定所得税涉及对某些交易未来税务处理的判断。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某些交易及活动最终的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慎重评估各项交易的税务影响，并计提相应的所得税。本集团定期根据更新的税收法规重新评估这些交易的税务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按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暂时性差异时确认，所以需要管理层判断获得未来应纳税所得额的可能性。本集团持续审阅对递延所得税的判断，如预计未来很可能获得能利用的应纳税所得额，将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6)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采用了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本集团已采用上述准则编制 2018 年年度财务报表，上述准则的采用未对本集团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本集团采用了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新金融工具准则的首次执行日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该变化构成了会计政策变更，且相关金额的调整已经确认在财务报表中。本集团未在以前期间提前采纳新金融工具准则。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过渡要求，本集团不对比较期间信息进行重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首次执行日的账面价值调整计入当期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基于以上处理，本集团仅对当期信息作出相关披露。比较期间的附注仍与以前年度披露的信息保持一致。

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也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分类和计量，以及金融资产减值的相关会计政策发生了变化。

当期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 4(3)。

根据财政部于2018年12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本集团从2018年1月1日开始的会计年度起采用新的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表，不对比较期间信息进行重述，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并反映在相关科目中。“应收利息”和“应付利息”科目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尚未支付的利息，在“其他资产”或“其他负债”科目中列示。除上述修改外，新格式的采用未对本集团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本集团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披露如下

(a)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

于2018年1月1日，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分别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原金融工具 准则科目	原金融工具 准则计量类别	原金融工具 账面价值	新金融工具 准则计量类别	新金融工具 准则科目	新金融工具 账面价值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	568,300	以摊余成本计量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68,300
存放同业款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	124,350	以摊余成本计量	存放同业款项	124,290
拆出资金	以摊余成本计量	172,069	以摊余成本计量	拆出资金	171,9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60,129 5,7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金融投资	65,246 658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65,4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衍生金融资产	65,4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	54,626	以摊余成本计量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4,589
应收利息	以摊余成本计量	32,643	以摊余成本计量	应收利息	25,455
发放贷款及垫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	3,105,984	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发放贷款及垫款	3,093,081 5,9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631,6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金融投资	131,547 105,573 399,219 605
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	216,5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	金融投资	12,155 204,886
应收款项类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	531,1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金融投资	183,921 327,541 24,679
其他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	26,313	以摊余成本计量	其他金融资产	25,813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本集团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披露如下(续)

(a)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续)

于2018年1月1日,本行的金融资产分别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原金融工具 准则科目	原金融工具 准则计量类别	原金融工具 账面价值	新金融工具 准则计量类别	新金融工具 准则科目	新金融工具 账面价值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	564,105	以摊余成本计量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64,105
存放同业款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	102,139	以摊余成本计量	存放同业款项	102,093
拆出资金	以摊余成本计量	149,511	以摊余成本计量	拆出资金	149,3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59,318 6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金融投资	59,318 658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61,7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衍生金融资产	61,7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	54,626	以摊余成本计量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4,589
应收利息	以摊余成本计量	31,674	以摊余成本计量	应收利息	24,487
发放贷款及垫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	2,886,685	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发放贷款及垫款	2,875,133 5,9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79,6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金融投资	130,879 105,227 348,711 73
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	216,5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	金融投资	12,155 204,886
应收款项类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	531,1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金融投资	183,921 327,541 24,679
其他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	26,313	以摊余成本计量	其他金融资产	25,813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b) 将资产负债表中的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

本集团对其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了分析。下表将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计量类别列示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2018年1月1日过渡至新金融工具准则后按照新计量类别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 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年1月1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	568,300	-	-	568,300
存放同业款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	124,350	-	(60)	124,290
拆出资金 以摊余成本计量	172,069	-	(164)	171,905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65,451	-	-	65,4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	54,626	-	(37)	54,589
应收利息 以摊余成本计量	32,643	(6,164)	(1,024)	25,455
发放贷款及垫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	3,105,984	(5,908)	(6,995)	3,093,0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5,908	(5)	5,903
总额	3,105,984	-	(7,000)	3,098,984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b) 将资产负债表中的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续)

本集团(续)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新 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重分类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月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60,129	(60,129)	-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5,775	(5,775)	-	-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	65,246	-	65,246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	658	-	658
总额	65,904	-	-	65,9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631,690	(631,690)	-	-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	131,442	105	131,547
以摊余成本计量	-	100,451	5,122	105,5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399,192	27	399,219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605	-	605
总额	631,690	-	5,254	636,944
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	216,586	(216,586)	-	-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	11,620	535	12,155
以摊余成本计量	-	204,966	(80)	204,886
总额	216,586	-	455	217,041
应收款项类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	531,118	(531,118)	-	-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	178,507	5,414	183,921
以摊余成本计量	-	327,517	24	327,541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5,094	(415)	24,679
总额	531,118	-	5,023	536,141
其他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	26,313	-	(500)	25,813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b) 将资产负债表中的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续)

本行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新 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重分类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月1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	564,105	-	-	564,105	
存放同业款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	102,139	-	(46)	102,093	
拆出资金 以摊余成本计量	149,511	-	(154)	149,357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61,795	-	-	61,7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	54,626	-	(37)	54,589	
应收利息 以摊余成本计量	31,674	(6,163)	(1,024)	24,487	
发放贷款及垫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	2,886,685	(5,908)	(5,644)	2,875,1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5,908	(5)	5,903	
总额	2,886,685	-	(5,649)	2,881,036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b) 将资产负债表中的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续)

本行(续)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新 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重分类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月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59,318	(59,318)	-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658	(658)	-	-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	59,318	-	59,318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	658	-	658
总额	59,976	-	-	59,97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79,623	(579,623)	-	-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	130,769	110	130,879
以摊余成本计量	-	100,097	5,130	105,2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348,684	27	348,711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73	-	73
总额	579,623	-	5,267	584,890
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	216,586	(216,586)	-	-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	11,620	535	12,155
以摊余成本计量	-	204,966	(80)	204,886
总额	216,586	-	455	217,041
应收款项类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	531,118	(531,118)	-	-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	178,507	5,414	183,921
以摊余成本计量	-	327,517	24	327,541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5,094	(415)	24,679
总额	531,118	-	5,023	536,141
其他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	26,313	-	(500)	25,813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c) 将减值准备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

下表将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已发生损失模型计量的以前期间期末减值准备调整为2018年1月1日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的新损失准备:

本集团

	按原金融工具 准则计提减值准备 /预计负债	重分类	重新 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 准则计提减值准备 /预计负债
存放同业款项	-	-	60	60
拆出资金	1	-	164	1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7	37
应收利息	3,946	-	1,024	4,970
发放贷款及垫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	90,903	-	6,995	97,8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	7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8	(78)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2,943	(2,943)	-	-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	2,684	360	3,044
-其他债权投资	-	337	613	950
其他金融资产	2,601	-	133	2,734
小计	100,472	-	9,393	109,865
表外信贷资产	402	-	4,155	4,557
总计	100,874	-	13,548	114,422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c) 将减值准备余额从原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节表(续)

本行

	按原金融工具 准则计提减值准备 /预计负债	重分类	重新 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 准则计提减值准备 /预计负债
存放同业款项	-	-	46	46
拆出资金	1	-	154	1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7	37
应收利息	3,943	-	1,024	4,967
发放贷款及垫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	88,589	-	5,644	94,2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	7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	(24)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2,943	(2,943)	-	-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	2,684	352	3,036
-其他债权投资	-	283	582	865
其他金融资产	2,457	-	143	2,600
小计	97,957	-	7,989	105,946
表外信贷资产	402	-	4,066	4,468
总计	98,359	-	12,055	110,414



####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6)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 (d) 重分类至摊余成本类别的金融资产

对于已重分类至摊余成本类别的金融资产，下表显示了其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以及假设这些金融资产没有在过渡至新金融工具准则时进行重分类，原本会确认的公允价值损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及本行
重分类至摊余成本	
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金融工具准则)	
转出至债权投资(新金融工具准则)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93,836
假设金融资产并未重分类，本期会确认的公允价值利得	3,856

##### (27) 尚未采用的新准则的影响

财政部于 2018 年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进行了修订，此修订完善了租赁的识别、分拆及合并等相关原则，取消了承租人关于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的分类，要求对几乎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改进了承租人后续计量，增加选择权重估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并丰富了出租人披露内容，为报表使用者提供更多有用信息。

在该准则项下，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采用与现行融资租赁类似的方法，按照未来租金的折现值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对于租期不超过 12 个月以及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本集团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该准则。本集团计划采用简化的过渡办法，无需重述比较期财务报表信息。所有使用权资产将按照租赁负债金额进行计量(对预付或应计租赁费用进行调整)。

本集团实施新租赁准则不会对集团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 5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项及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企业所得税	海外机构按当地规定缴纳所得税，在汇总纳税时，根据中国所得税法相关规定扣减符合税法要求可抵扣的税款。税收减免按相关税务当局批复认定。	25%、 16.5%(香港)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或征收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5%、6%、10% 11%、16%及17%
城建税	按营业税和增值税计缴	1%-7%
教育费附加和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营业税和增值税计缴	3%和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 140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 2号)的规定以及《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 56号)，自2018年1月1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应当就资管产品在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应税行为缴纳增值税，税率为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 32号)，自2018年5月1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7%和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6%、10%。

## 6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现金		6,188	6,740	5,986	6,49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法定存款准备金	(1)	399,797	462,743	399,285	461,870
- 超额存款准备金	(2)	128,424	89,288	123,832	86,215
- 财政性存款	(3)	2,816	4,083	2,816	4,083
- 外汇风险准备金	(4)	1,288	5,446	1,288	5,446
应计利息		195	-	186	-
合计		538,708	568,300	533,393	564,105

注释：

(1) 本集团在中国人民银行及若干有业务的海外国家及地区的中央银行存放法定存款准备金。这些法定存款准备金不可用于本集团的日常业务运作。

于2018年12月31日，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按本行中国内地分行符合规定缴存范围的人民币存款的12%(2017年12月31日：15%)和符合规定缴存范围的境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的12%(2017年12月31日：15%)计算。本行亦需按中国内地分行外币吸收存款的5%(2017年12月31日：5%)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

本集团中国内地子公司浙江临安中信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规定执行，于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9%(2017年12月31日：9%)。

本集团存放于海外国家及地区中央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的缴存比率按当地监管机构规定执行。除外币存款准备金外，中国人民银行对缴存的法定存款准备金均计付利息。

(2) 存放中国人民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主要用于资金清算。

(3) 存放中国人民银行的财政性存款不能用于日常业务，且不计付利息。

6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续)

(4) 外汇风险准备金是本集团根据中国人民银行 2015 年 8 月 31 日发布的相关通知需缴存中国人民银行的款项，根据上月远期售汇签约额的 20% 按月计提，冻结期为 1 年，不计付利息。本集团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在 2017 年 9 月 8 日发布的相关通知，自 2017 年 9 月 11 日起，将境内金融机构代客远期售汇业务所需提取的外汇风险准备金率调整为 0%。本集团存续的外汇风险准备金于代客远期售汇业务到期后逐步释放。

7 存放同业款项

(1)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属地理区域分析

	本集团		本行		
	附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内地					
– 银行业金融机构		44,318	73,832	41,616	68,632
– 非银行金融机构		21,028	17,557	21,028	17,557
小计		65,346	91,389	62,644	86,189
中国境外					
– 银行业金融机构		31,984	26,187	15,891	15,890
– 非银行金融机构		1,783	6,774	167	60
小计		33,767	32,961	16,058	15,950
应计利息		114	-	110	-
总额		99,227	124,350	78,812	102,139
减：减值准备	24	(74)	-	(54)	-
账面价值		99,153	124,350	78,758	102,139

7 存放同业款项(续)

(2) 按剩余期限分析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存放同业活期款项(注释(i))		65,023	67,370	45,052	47,060
存放同业定期款项					
- 1个月内到期		22,256	45,629	22,000	45,079
- 1个月至1年内到期		11,834	11,351	11,650	10,000
小计		34,090	56,980	33,650	55,079
应计利息		114	-	110	-
总额		99,227	124,350	78,812	102,139
减：减值准备	24	(74)	-	(54)	-
账面价值		99,153	124,350	78,758	102,139

注释：

- (i) 于2018年12月31日，存放同业款项中保证金主要包括存放在交易所的最低额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13.43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16.76亿元)。

## 8 拆出资金

### (1)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属地理区域分析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银行业金融机构		13,680	15,320	8,016	8,148
– 非银行金融机构		113,351	119,065	115,351	119,715
小计		127,031	134,385	123,367	127,863
中国境外					
– 银行业金融机构		48,421	37,685	9,196	6,985
– 非银行金融机构		-	-	11,039	14,664
小计		48,421	37,685	20,235	21,649
应计利息		873	-	921	-
总额		176,325	172,070	144,523	149,512
减：减值准备	24	(165)	(1)	(159)	(1)
账面价值		176,160	172,069	144,364	149,511

### (2) 按剩余期限分析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1个月内到期		112,284	66,564	83,508	43,215
1个月至1年内到期		63,168	105,506	60,094	106,297
应计利息		873	-	921	-
总额		176,325	172,070	144,523	149,512
减：减值准备	24	(165)	(1)	(159)	(1)
账面价值		176,160	172,069	144,364	149,511

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注释	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持有用作交易用途			
-债券投资	(1)	38,728	38,095
-同业存单	(2)	19,400	19,223
-投资基金		2,001	2,000
小计		60,129	59,318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5,775	658
合计		65,904	59,976

(1) 持有用作交易用途-交易性债券投资以公允价值列示，并由下列机构发行

	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中国内地		
-政府	705	705
-政策性银行	4,039	4,039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2,722	2,703
-企业实体	30,098	30,034
小计	37,564	37,481
中国境外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1,063	614
-企业实体	101	-
小计	1,164	614
合计	38,728	38,095
于香港上市	668	330
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36,788	36,500
非上市	1,272	1,265
合计	38,728	38,095

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续)

(2) 持有用作交易用途- 同业存单以公允价值列示, 并由下列机构发行

	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中国内地		
- 银行	19,400	19,223
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19,400	19,223

(3)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由下列机构发行

	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中国内地		
- 银行	606	606
- 政策性银行	53	52
- 企业实体	2,523	-
小计	3,182	658
中国境外		
- 银行	2,593	-
合计	5,775	658
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659	658
非上市	5,116	-
合计	5,775	658

于中国内地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划分为“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 10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主要为本集团在外汇、利率、贵金属及信用衍生交易市场进行的以交易、资产负债管理及代客为目的开展的远期、掉期和期权交易。本集团作为衍生交易中介人，通过分行网络为广大客户提供适合个体客户需求的风险管理产品。本集团通过与外部交易对手进行对冲交易来主动管理风险头寸，以确保本集团承担的风险净值在可接受的风险水平以内。本集团也运用衍生金融工具进行自营交易，以管理其自身的资产负债组合和结构性头寸。衍生金融工具，除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附注 10(3))以外，被划分为持有作交易目的。划分为持有作交易目的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用于交易目的的衍生产品，以及用于风险管理目的但未满足套期会计确认条件的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义金额仅为表内所确认的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提供对比的基础，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因而并不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套期工具(附注 10(3))						
- 利率衍生工具	8,385	96	8	9,799	123	18
非套期工具						
- 利率衍生工具	1,837,247	6,010	5,966	1,632,189	2,430	2,294
- 货币衍生工具	2,595,674	24,826	24,501	3,347,855	62,030	62,368
- 贵金属衍生工具	58,644	1,048	1,170	51,586	868	257
- 信用衍生工具	820	11	1	-	-	-
合计	<u>4,500,770</u>	<u>31,991</u>	<u>31,646</u>	<u>5,041,429</u>	<u>65,451</u>	<u>64,937</u>

10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续)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非套期工具						
- 利率衍生工具	1,607,151	5,422	5,387	1,577,944	2,353	2,228
- 货币衍生工具	1,810,905	20,090	19,226	2,920,372	58,574	58,751
- 贵金属衍生工具	58,644	1,048	1,170	51,586	868	257
- 信用衍生工具	820	11	1	-	-	-
合计	3,477,520	26,571	25,784	4,549,902	61,795	61,236

(1) 名义本金按剩余期限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3个月内	1,921,744	1,868,273	1,296,868	1,546,710
3个月至1年	2,033,875	2,751,469	1,728,263	2,633,540
1年至5年	542,276	418,881	452,109	369,372
5年以上	2,875	2,806	280	280
总额	4,500,770	5,041,429	3,477,520	4,549,902

(2)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依据银保监会于2012年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根据交易对手的状况及到期期限的特点进行计算,包括代客交易。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总计人民币201.58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702.17亿元)。

(3) 公允价值套期

本集团的子公司利用公允价值套期来规避由于市场利率变动导致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化所带来的影响。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可供出售债券投资、已发行存款证及次级债券的利率风险以利率掉期合约作为套期工具。

## 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属地理区域分析

	本集团		本行		
	附注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银行业金融机构		3,402	28,417	3,402	28,417
- 非银行金融机构		6,428	26,209	6,428	26,209
小计		9,830	54,626	9,830	54,626
中国境外					
- 银行业金融机构		958	-	958	-
应计利息		6	-	6	-
总额		10,794	54,626	10,794	54,626
减：减值准备	24	(4)	-	(4)	-
账面价值		10,790	54,626	10,790	54,626

### (2)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于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担保物类型均为债券，买入返售交易中收到的担保物在附注57担保物信息中披露。

### (3) 按剩余期限分析

于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均于1个月内到期。

## 12 应收利息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发放贷款及垫款		13,543	12,998
债券投资		11,138	10,809
应收款项类投资		9,508	9,508
其他		2,400	2,302
总额		36,589	35,617
减：减值准备	24	(3,946)	(3,943)
账面价值		32,643	31,674

财政部于2018年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本集团已按照上述通知编制2018年度的财务报表，不对比较期间信息进行重述，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并反映在相关科目中，应收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并在其他资产中列示(附注23)。

### 13 发放贷款及垫款

#### (1) 按性质分析

	2018年12月31日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企业贷款及垫款		
— 一般贷款	1,833,171	1,676,558
— 贴现贷款	146,414	143,820
— 应收融资租赁款	47,817	-
小计	2,027,402	1,820,378
个人贷款及垫款		
— 住房抵押	643,407	629,215
— 信用卡	442,493	442,046
— 消费贷款	203,853	193,620
— 经营贷款	194,737	193,649
小计	1,484,490	1,458,530
应计利息	8,338	7,631
总额	3,520,230	3,286,539
减：贷款损失准备	24 (101,100)	(97,09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3,419,130	3,189,4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一般贷款	137	137
— 贴现贷款	96,383	96,3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账面价值	96,520	96,520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公允价值变动	21	21
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合计	3,515,650	3,285,9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的损失准备	24 (132)	(132)

13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1) 按性质分析(续)

	2017年12月31日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企业贷款及垫款		
-一般贷款	1,812,589	1,659,698
-贴现贷款	107,456	105,550
-应收融资租赁款	45,258	-
小计	1,965,303	1,765,248
个人贷款及垫款		
-住房抵押	505,305	492,763
-信用卡	333,719	333,297
-消费贷款	226,545	218,956
-经营贷款	166,015	165,010
小计	1,231,584	1,210,026
总额	3,196,887	2,975,274
减：贷款损失准备	24	
其中：单项评估	(28,930)	(27,987)
组合评估	(61,973)	(60,602)
小计	(90,903)	(88,589)
账面价值	3,105,984	2,886,685

13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2) 按贷款损失准备的评估方式分析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阶段三贷款和垫款占贷款和垫款总额的百分比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注释(i))	总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3,353,529	92,949	65,414	3,511,892	1.81%
应计利息	7,592	727	19	8,338	
减：贷款损失准备	(31,940)	(22,788)	(46,372)	(101,1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3,329,181	70,888	19,061	3,419,1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96,520	-	-	96,520	
发放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合计	3,425,701	70,888	19,061	3,515,6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减值准备	(132)	-	-	(132)	

	2017年12月31日				已减值贷款及垫款总额占贷款及垫款总额的百分比
	按组合方式评估损失准备的贷款及垫款	已减值贷款及垫款 其损失准备按组合方式评估		其损失准备按单项方式评估 (注释(ii))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3,143,239	11,393	42,255	3,196,887	1.68%
贷款损失准备	(52,997)	(8,976)	(28,930)	(90,903)	
账面价值	3,090,242	2,417	13,325	3,105,984	

13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2) 按贷款损失准备的评估方式分析(续)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阶段三贷款和 垫款占贷款和 垫款总额的 百分比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注释(i))	总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 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3,140,689	74,509	63,710	3,278,908	1.88%
应计利息	6,967	664	-	7,631	
减：贷款损失准备	(30,269)	(20,916)	(45,911)	(97,09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及垫款 账面价值	3,117,387	54,257	17,799	3,189,4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及 垫款账面价值	96,520	-	-	96,520	
发放的贷款和垫款 账面价值合计	3,213,907	54,257	17,799	3,285,9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及 垫款的减值准备	(132)	-	-	(132)	

	2017年12月31日				已减值贷款 及垫款总额 占贷款 及垫款总额 的百分比
	按组合 方式评估 损失准备的 贷款及垫款	已减值贷款及垫款 其损失准备		总额	
		按组合 方式评估	其损失准备按 单项方式评估 (注释(ii))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2,923,692	11,379	40,203	2,975,274	1.73%
贷款损失准备	(51,638)	(8,964)	(27,987)	(88,589)	
账面价值	2,872,054	2,415	12,216	2,886,685	



13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2) 按贷款损失准备的评估方式分析(续)

注释:

(i) 阶段三贷款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情况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有抵质押物涵盖	37,648	36,295
无抵质押物涵盖	27,766	27,415
已信用减值的贷款及垫款总额	65,414	63,710
阶段三损失准备	(46,372)	(45,911)
账面价值	19,042	17,799

于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团及本行有抵质押物涵盖的抵质押物公允价值覆盖的最大敞口为人民币352.21亿元及334.80亿元。

(ii) 按单项评估方式评估已减值贷款及垫款情况

	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有抵质押物涵盖	24,360	23,676
无抵质押物涵盖	17,895	16,527
按单项方式评估的已减值贷款及垫款总额	42,255	40,203
按单项方式评估的损失准备	(28,930)	(27,987)
账面价值	13,325	12,216

于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及本行有抵质押物涵盖的抵质押物公允价值覆盖的最大敞口为人民币221.99亿元及214.22亿元。

抵质押物的公允价值为管理层根据目前抵押品处置经验和市场状况对最新可得的包括外部评估价值在内的估值情况确定。

13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3) 已逾期贷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 3个月以内	逾期 3个月至1年	逾期 1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信用贷款	9,221	9,602	1,977	493	21,293
保证贷款	9,284	8,292	6,639	627	24,842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抵押贷款	16,428	13,339	12,008	2,367	44,142
质押贷款	2,457	1,959	1,752	114	6,282
合计	37,390	33,192	22,376	3,601	96,559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 3个月以内	逾期 3个月至1年	逾期 1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信用贷款	6,739	7,624	767	424	15,554
保证贷款	8,543	9,741	8,814	1,466	28,564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抵押贷款	14,168	13,614	11,886	363	40,031
质押贷款	3,392	2,201	1,620	162	7,375
合计	32,842	33,180	23,087	2,415	91,524

13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3) 已逾期贷款的逾期期限分析(续)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 3个月以内	逾期 3个月至1年	逾期 1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信用贷款	9,164	9,600	1,977	493	21,234
保证贷款	8,405	8,216	6,613	627	23,861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抵押贷款	14,896	13,332	11,723	2,367	42,318
质押贷款	1,977	1,773	1,752	114	5,616
合计	34,442	32,921	22,065	3,601	93,029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 3个月以内	逾期 3个月至1年	逾期 1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信用贷款	6,629	7,621	728	424	15,402
保证贷款	8,422	8,746	8,466	1,464	27,098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抵押贷款	13,135	13,527	11,816	363	38,841
质押贷款	3,186	2,200	1,561	163	7,110
合计	31,372	32,094	22,571	2,414	88,451

逾期贷款是指本金或利息已逾期1天以上的贷款。

13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4)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

应收融资租赁款全部由本集团子公司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中信租赁”)和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信国金”)发放,包括按融资租赁及具备融资租赁特征的分期付款合约租借给客户的机器及设备的投资净额。这些合约的最初租赁期一般为1至25年。按融资租赁及分期付款合约应收的最低租赁应收款总额及其现值按剩余到期日分析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最低租赁 应收款现值	最低租赁 应收款总额	最低租赁 应收款现值	最低租赁 应收款总额
1年以内(含1年)	11,826	14,182	6,920	9,952
1年至2年(含2年)	9,866	11,626	10,233	11,371
2年至3年(含3年)	7,863	9,140	8,365	9,066
3年以上	18,262	20,606	19,740	22,501
总额	47,817	55,554	45,258	52,890
损失准备				
- 阶段一	(1,001)		-	
- 阶段二	(429)		-	
- 阶段三	(100)		-	
- 单项评估	-		(1)	
- 组合评估	-		(1,003)	
账面价值	46,287		44,254	

## 14 金融投资

### (1) 按产品类别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b>交易性金融资产</b>			
投资基金		189,176	183,534
债券投资		71,920	65,777
其中：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债券投资		52	52
资金信托计划(注释(i))		26,486	26,469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16,713	16,713
理财产品		116	-
权益工具		4,461	1,049
账面价值		308,872	293,542
<b>债权投资</b>			
债券投资		381,688	381,738
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注释(i))		228,502	228,502
资金信托计划(注释(i))		151,582	151,178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11,406	11,406
小计		773,178	772,824
应计利息		8,430	8,428
减：减值准备	24	(3,370)	(3,369)
账面价值		778,238	777,883
<b>其他债权投资(注释(ii))</b>			
债券投资		491,015	443,068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12,644	-
小计		503,659	443,068
应计利息		6,687	6,282
账面价值		510,346	449,350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 减值准备	24	(1,039)	(804)
<b>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注释(ii))</b>		2,707	2,242
<b>金融投资账面价值合计</b>		<b>1,600,163</b>	<b>1,523,017</b>

## 14 金融投资(续)

### (1) 按产品类别(续)

注释:

- (i) 于2018年12月31日,上述资金信托计划及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涉及的资金中有人民币990.95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919.76亿元)已委托本行直接母公司中国中信有限公司(“中信有限”)下属子公司及关联公司进行管理。

资金信托计划及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的基础资产主要为信贷类资产、同业类资产和票据类资产(附注58(1)(viii))。

- (ii) 其他债权投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权益工具	债务工具	合计
成本/ 摊余成本		2,630	498,130	500,76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77	5,529	5,606
公允价值		<u>2,707</u>	<u>503,659</u>	<u>506,366</u>
已计提减值准备	24		<u>(1,039)</u>	<u>(1,039)</u>

本行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权益工具	债务工具	合计
成本/ 摊余成本		2,165	437,162	439,327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77	5,906	5,983
公允价值		<u>2,242</u>	<u>443,068</u>	<u>445,310</u>
已计提减值准备	24		<u>(804)</u>	<u>(804)</u>

14 金融投资(续)

(2) 按发行机构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中国内地			
- 政府		475,246	474,580
- 政策性银行		122,411	115,396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400,793	391,134
- 企业实体		126,144	114,189
小计		1,124,594	1,095,299
中国境外			
- 政府		16,121	2,052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433,910	413,003
- 公共实体		2,084	2
- 企业实体		11,707	1,320
小计		463,822	416,377
应计利息		15,117	14,710
总额		1,603,533	1,526,386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4	(3,370)	(3,369)
账面价值		1,600,163	1,523,017
于香港上市		39,541	13,336
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1,104,876	1,097,597
非上市		455,746	412,084
合计		1,600,163	1,523,017

于中国内地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划分为“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14 金融投资(续)

(3) 按金融投资损失准备的评估方式分析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附注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债权投资总额	768,136	3,882	1,160	773,178	
应计利息	8,422	8	-	8,430	
减: 减值准备	(2,680)	(152)	(538)	(3,370)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773,878	3,738	622	778,238	
其他债权投资	503,334	104	221	503,659	
应计利息	6,686	1	-	6,687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510,020	105	221	510,346	
受信用风险影响的金融投资 账面价值总额	1,283,898	3,843	843	1,288,584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727)	(2)	(310)	(1,039)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附注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债权投资总额	767,782	3,882	1,160	772,824	
应计利息	8,420	8	-	8,428	
减: 减值准备	(2,679)	(152)	(538)	(3,369)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773,523	3,738	622	777,883	
其他债权投资	442,955	-	113	443,068	
应计利息	6,282	-	-	6,282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449,237	-	113	449,350	
受信用风险影响的金融投资 账面价值总额	1,222,760	3,738	735	1,227,233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657)	-	(147)	(804)	



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释	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债券	(1)	469,843	427,811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2)	40,947	32,102
权益工具	(3)	1,356	596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		744	70
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612	526
投资基金	(4)	119,518	119,114
理财产品		26	-
合计		631,690	579,623

(1) 债券投资由下列机构发行：

	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中国内地		
-政府	245,368	245,111
-政策性银行	72,171	70,119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31,985	29,494
-企业实体	78,084	77,216
小计	427,608	421,940
中国境外		
-政府	13,635	3,237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18,535	811
-公共实体	1,151	-
-企业实体	8,914	1,823
小计	42,235	5,871
合计	469,843	427,811
于香港上市	23,590	4,101
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429,769	422,297
非上市	16,484	1,413
合计	469,843	427,811

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2)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由下列机构发行:

	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中国内地		
- 银行	38,391	32,102
- 政策性银行	1,436	-
中国境外		
- 银行	1,120	-
合计	40,947	32,102
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40,947	32,102

(3) 权益工具由下列机构发行:

	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中国内地		
- 企业实体	927	526
中国境外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145	70
- 企业实体	284	-
合计	1,356	596
于香港上市	284	-
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70	70
非上市	1,002	526
合计	1,356	596

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4) 投资基金由下列机构发行:

	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中国内地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118,925	118,925
中国境外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263	189
–企业实体	330	-
合计	<u>119,518</u>	<u>119,114</u>
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118,925	118,925
非上市	593	189
合计	<u>119,518</u>	<u>119,114</u>

于中国内地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划分为“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5)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及投资基金	可供出售 债务工具	
成本/摊余成本		120,483	523,788	644,271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67)	(12,948)	(13,115)
已计提减值金额	24	(28)	(50)	(78)
公允价值		<u>120,288</u>	<u>510,790</u>	<u>631,078</u>

本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及投资基金	可供出售 债务工具	
成本/摊余成本		119,393	472,754	592,147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09)	(12,817)	(13,026)
已计提减值金额	24	-	(24)	(24)
公允价值		<u>119,184</u>	<u>459,913</u>	<u>579,097</u>

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6)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

本集团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可供出售 投资基金	可供出售 债务工具	
年初已计提减值准备	(29)	(133)	(162)
本年计提			
- 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	(27)	(27)
本年减少			
- 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96	96
- 转出	-	4	4
汇率变动	1	10	11
年末已计提减值金额	(28)	(50)	(78)

本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可供出售 投资基金	可供出售 债务工具	
年初已计提减值准备	-	(129)	(129)
本年减少			
- 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96	96
汇率变动	-	9	9
年末已计提减值金额	-	(24)	(24)

## 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债券投资由下列机构发行：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中国内地			
-政府		55,105	55,105
-政策性银行		54,246	54,246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88,774	88,774
-企业实体		18,133	18,133
小计		216,258	216,258
中国境外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325	325
-公共实体		3	3
小计		328	328
总额		216,586	216,586
减：减值准备	24	-	-
账面价值		216,586	216,586
于香港上市		273	273
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209,985	209,985
非上市		6,328	6,328
账面价值		216,586	216,586
持有至到期投资公允价值		212,530	212,530
其中：上市债券市值		206,202	206,202

于中国内地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划分为“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17 应收款项类投资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68,247	268,247
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139,020	139,020
资金信托计划		126,794	126,794
总额		534,061	534,061
减：减值准备	24	(2,943)	(2,943)
账面价值		531,118	531,118

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基础资产主要为同业及他行理财类资产、信贷类资产和票据类资产(附注 58(1)(viii))。

18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对子公司的投资	(1)				
- 中信国金		-	-	16,570	16,570
- 信银(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信银投资”)		-	-	1,577	1,577
- 浙江临安中信村镇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临安村镇银行”)		-	-	102	102
- 中信租赁		-	-	4,000	4,000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2)	2,759	1,196	2,759	1,196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3)	1,122	1,145	-	-
合计		3,881	2,341	25,008	23,445

## 18 长期股权投资(续)

### (1) 对子公司的投资:

本集团于2018年12月31日的主要一级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已发行 及缴足股本	业务范围	本行直接 持股比例	子公司 持股比例	本行 表决权比例
中信国金(注释(i))	香港	港币 75.03 亿元	商业银行及 非银行金融业务	100%	-	100%
信银投资(注释(ii))	香港	港币 18.89 亿元	借贷服务	99.05%	0.71%	99.76%
临安村镇银行(注释(iii))	内地 中国	人民币 2 亿元	商业银行业务	51%	-	51%
中信租赁(注释(iv))	内地	人民币 40 亿元	金融租赁	100%	-	100%

- (i) 中信国金为在香港注册成立的投资控股公司，总部位于香港，业务范围包括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业务。本行拥有其 100% 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中信国金拥有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中信银行(国际)”)75% 的股权。
- (ii) 信银(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4 年，原名振华国际财务有限公司，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均为香港，在香港获得香港政府工商注册处颁发的“放债人牌照”，业务范围包括资本市场投资、贷款等。本行拥有其 99.05% 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中信国金持有信银投资 0.71% 股权，中信银行取得对信银投资的 99.76% 有效控制权。
- (iii) 临安村镇银行成立于 2011 年，注册资本人民币 2 亿元，主要经营商业银行业务。本行持有其 51% 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 (iv) 中信租赁成立于 2015 年，注册资本人民币 40 亿元。主要经营金融租赁业务。本行拥有其 100% 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18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于2018年12月31日主要合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成立/ 经营地区	本集团 持股比例	主要业务	已发行股份面值
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百信银行")(注释(i))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70%	金融服务	人民币 40 亿元
阿尔金银行(注释(ii))	股份有限公司	哈萨克斯坦	50.1%	金融服务	哈萨克斯坦 坚戈 70.5 亿元

注释:

- (i) 中信百信银行于2017年11月18日开业,初始股本为人民币20亿元。根据中信百信银行章程,中信百信银行主要重大决议必需经过本行与另一投资方福建百度博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百度博瑞”)一致同意后决策。经银保监会批准,中信百信银行于2018年完成增资,其中本行出资人民币14亿元,认购14亿股普通股股份。另一股东福建百度博瑞出资人民币6亿元,认购6亿股普通股股份。增资完成后,双方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 (ii) 于2018年,本行完成了对阿尔金银行的50.1%股权的收购。根据阿尔金银行章程,阿尔金银行主要重大决议必须经过本行与另一股东哈萨克斯坦人民银行的一致同意后决策。

上述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企业名称	期末 资产总额	期末 负债总额	期末 净资产总额	本期 营业收入	本期 净(亏损)/利润
中信百信银行	35,924	32,701	3,223	1,295	(484)
阿尔金银行	7,928	7,191	734	349	195

2017年12月31日

企业名称	期末 资产总额	期末 负债总额	期末 净资产总额	本期 营业收入	本期 净亏损
中信百信银行	9,970	8,262	1,708	30	(291)



18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续):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投资的变动情况如下:

	2018 年	2017 年
投资成本	3,229	1,400
年初余额	1,196	-
对合营企业投资变动	1,829	1,400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净损益	(274)	(20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	-
年末余额	2,759	1,196

(3)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通过子公司持有对联营企业的投资,于2018年12月31日主要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成立/ 经营地区	本集团持股 及表决权比例	主要业务	已发行股份面值
中信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资产")	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46%	投资控股及 资产管理	港币 22.18 亿元
众安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众安金融")	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26.25%	投资控股	港币 10 亿元
滨海(天津)金融资产交易中心 股份有限公司("滨海金融")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20%	金融服务及 融资投资	人民币 5 亿元

上述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名称	期末 资产总额	期末 负债总额	期末 净资产总额	本期 营业收入	本期 净利润/(亏损)
中信资产	1,631	149	1,482	(718)	(768)
众安金融	884	-	884	5	5
滨海金融	499	47	452	3	(30)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名称	期末 资产总额	期末 负债总额	期末 净资产总额	本期 营业收入	本期 净亏损
中信资产	2,412	236	2,176	181	(251)
滨海金融	581	98	483	1	(14)

18 长期股权投资(续)

(3)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续)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的变动情况如下:

	2018 年	2017 年
投资成本	1,489	1,183
年初余额	1,145	1,111
对联营企业投资变动	306	190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净损益	(368)	(81)
其他权益变动	(10)	8
已收股利	-	(1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9	(72)
年末余额	1,122	1,145

19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	
	2018 年	2017 年
年初公允价值	295	305
- 公允价值变动	35	30
- 本年转入/(转出)	93	(18)
- 汇率变动影响	20	(22)
年末公允价值	443	295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为子公司持有的主要座落于香港的房产与建筑物，并以经营租赁的形式租给第三方。这些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本集团能够从房地产市场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这些投资性房地产于2018年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做出评估。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所有投资性房地产已由一家独立测量师行，测建行(香港)有限公司，以公开市场价值为基准进行了重估。该等公允价值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的定义。有关的重估盈余及损失已分别计入本集团当期损益。测建行(香港)有限公司雇员为香港测量师学会资深专业会员，具有评估同类物业地点及类别的近期经验。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归集为公允价值第三层级。

20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建筑物	在建工程	计算机设备 及其他	合计
<b>成本或评估值</b>				
2018年1月1日	21,313	1,078	11,018	33,409
本年增加	1,157	210	1,466	2,833
本年处置	(514)	-	(663)	(1,177)
本年转出	(102)	-	(1,041)	(1,143)
汇率变动影响	31	-	59	90
2018年12月31日	21,885	1,288	10,839	34,012
<b>累计折旧</b>				
2018年1月1日	(4,497)	-	(7,582)	(12,079)
本年增加	(674)	-	(1,156)	(1,830)
本年转出	9	-	492	501
本年处置	229	-	610	839
汇率变动影响	(16)	-	(42)	(58)
2018年12月31日	(4,949)	-	(7,678)	(12,627)
<b>账面价值</b>				
2018年1月1日	16,816	1,078	3,436	21,330
2018年12月31日(注释(1))	16,936	1,288	3,161	21,385

20 固定资产(续)

本集团(续)

	房屋建筑物	在建工程	计算机设备 及其他	合计
<b>成本或评估值</b>				
2017年1月1日	17,468	470	10,359	28,297
本年增加	3,933	608	877	5,418
本年处置	(47)	-	(130)	(177)
汇率变动影响	(41)	-	(88)	(129)
2017年12月31日	21,313	1,078	11,018	33,409
<b>累计折旧</b>				
2017年1月1日	(3,949)	-	(6,514)	(10,463)
本年增加	(568)	-	(1,250)	(1,818)
本年处置	-	-	115	115
汇率变动影响	20	-	67	87
2017年12月31日	(4,497)	-	(7,582)	(12,079)
<b>账面价值</b>				
2017年1月1日	13,519	470	3,845	17,834
2017年12月31日(注释(1))	16,816	1,078	3,436	21,330

20 固定资产(续)

本行

	房屋建筑物	在建工程	计算机设备 及其他	合计
<b>成本或评估值</b>				
2018年1月1日	20,762	1,078	9,499	31,339
本年增加	1,092	210	1,067	2,369
本年处置	(513)	-	(597)	(1,110)
2018年12月31日	21,341	1,288	9,969	32,598
<b>累计折旧</b>				
2018年1月1日	(4,236)	-	(6,509)	(10,745)
本年计提	(662)	-	(1,008)	(1,670)
本年处置	229	-	544	773
2018年12月31日	(4,669)	-	(6,973)	(11,642)
<b>账面价值</b>				
2018年1月1日	16,526	1,078	2,990	20,594
2018年12月31日(注释(1))	16,672	1,288	2,996	20,956

20 固定资产(续)

本行(续)

	房屋建筑物	在建工程	计算机设备 及其他	合计
<b>成本或评估值</b>				
2017年1月1日	16,894	470	8,995	26,359
本年增加	3,915	608	605	5,128
本年处置	(47)	-	(101)	(148)
2017年12月31日	20,762	1,078	9,499	31,339
<b>累计折旧</b>				
2017年1月1日	(3,681)	-	(5,512)	(9,193)
本年计提	(555)	-	(1,087)	(1,642)
本年处置	-	-	90	90
2017年12月31日	(4,236)	-	(6,509)	(10,745)
<b>账面价值</b>				
2017年1月1日	13,213	470	3,483	17,166
2017年12月31日(注释(1))	16,526	1,078	2,990	20,594

注释:

(1) 于2018年12月31日,所有权转移手续尚未办理完毕的房屋建筑物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0.78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28.59亿元)。本集团管理层预期尚未完成权属变更不会影响本集团承继这些资产的权利。

## 21 商誉

	本集团	
	2018年	2017年
年初余额	849	914
汇率变动影响	47	(65)
年末余额	896	849

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集团于2018年12月31日商誉未发生减值（2017年12月31日：未减值）。

## 22 递延所得税

###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174	21,8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	(8)
净额	23,158	21,817

###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458	21,605

## 22 递延所得税(续)

### (1) 按性质及管辖范围分析

####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资产减值准备	95,710	23,729	68,409	17,060
- 公允价值调整	(9,944)	(2,526)	12,357	3,078
- 内退及应付工资	7,430	1,857	6,248	1,562
- 其他	238	114	402	125
小计	93,434	23,174	87,416	21,8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公允价值调整	(86)	(16)	(48)	(8)
合计	93,348	23,158	87,368	21,817

####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资产减值准备	91,993	22,998	67,298	16,824
- 公允价值调整	(10,418)	(2,604)	12,229	3,057
- 内退及应付工资	7,421	1,855	6,199	1,550
- 其他	837	209	695	174
合计	89,833	22,458	86,421	21,605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抵销

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为人民币27.20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2.62亿元)；本行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为人民币26.12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2.03亿元)。



22 递延所得税(续)

(3)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情况

本集团

	资产 减值准备	公允价值 调整	内退及 应付工资	其他	合计
2017年12月31日	17,060	3,070	1,562	125	21,817
会计政策变更	3,020	(2,588)	-	(10)	422
计入当期损益	3,633	404	298	2	4,337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3,430)	(3)	-	(3,433)
汇率变动影响	16	2	-	(3)	15
2018年12月31日	23,729	(2,542)	1,857	114	23,158
2017年1月1日	13,165	(261)	721	(939)	12,686
计入当期损益	3,899	645	838	1,060	6,442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686	3	-	2,689
汇率变动影响	(4)	-	-	4	-
2017年12月31日	17,060	3,070	1,562	125	21,817

本行

	资产 减值准备	公允价值 调整	内退及 应付工资	其他	合计
2017年12月31日	16,824	3,057	1,550	174	21,605
会计政策变更	2,796	(2,602)	-	(10)	184
计入当期损益	3,378	413	307	45	4,143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3,472)	(2)	-	(3,474)
2018年12月31日	22,998	(2,604)	1,855	209	22,458
2017年1月1日	13,032	(267)	717	(893)	12,589
计入当期损益	3,792	645	830	1,067	6,33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679	3	-	2,682
2017年12月31日	16,824	3,057	1,550	174	21,605

## 23 其他资产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长期资产预付款	(1)	10,833	10,521	10,718	10,267
应收利息	(2)	2,205	-	2,205	-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534	4,740	3,488	4,734
代垫及待清算款项		2,356	2,030	2,134	1,667
抵债资产	(3)	2,203	2,049	2,137	1,915
预付融资租赁款		1,679	1,546	-	-
贵金属合同		1,632	26,313	1,632	26,313
预付租金		985	1,023	984	1,022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装修支出		871	1,315	871	1,315
其他	(4)	10,162	7,282	7,946	2,992
合计		36,460	56,819	32,115	50,225

注释：

### (1) 长期资产预付款

长期资产预付款主要是本集团为购置或建造办公大楼预先支付的款项。

### (2)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为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按抵减对应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本集团及本行应收利息余额已抵减的减值准备金额为人民币44.36亿元及44.35亿元。

### (3) 抵债资产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2,429	1,931	2,294	1,797
其他		499	518	499	518
总额		2,928	2,449	2,793	2,315
减：减值准备	24	(725)	(400)	(656)	(400)
账面价值		2,203	2,049	2,137	1,915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抵债资产均拟进行处置，无转为自用资产的计划(2017年12月31日：无)。

### (4) 其他包括继续涉入资产、暂付律师诉讼费、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其他应收款等。

24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本集团

附注	2018年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核销 及转出	其他 (注释(1))	年末 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存放同业款项	7	60	11	-	3	74
拆出资金	8	165	(1)	-	1	1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	37	(33)	-	-	4
应收利息		4,970	3,034	(3,606)	(4,398)	-
发放贷款及垫款	13	97,905	47,753	(46,938)	2,512	101,232
金融投资-债权投资	14	3,044	999	(689)	16	3,370
金融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14	950	75	-	14	1,039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2,334	6,098	(1,182)	4,729	11,979
表外项目	32	4,557	(50)	-	36	4,543
合计		114,022	57,886	(52,415)	2,913	122,406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其他资产-抵债资产		400	347	(7)	(15)	725
合计		400	347	(7)	(15)	725
2017年						
附注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核销 及转出	其他 (注释(1))	年末 账面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	7	34	(32)	-	(2)	-
拆出资金	8	9	-	-	(8)	1
应收利息	12	3,906	4,212	(3,977)	(195)	3,946
发放贷款及垫款	13	75,543	50,170	(35,691)	881	90,9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162	(69)	-	(15)	78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2	(2)	-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17	1,756	1,018	-	169	2,943
其他资产		2,360	567	(364)	38	2,601
合计(注释(2))		83,772	55,864	(40,032)	868	100,472

24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续)

本行

		2018年				
附注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核销 及转出	其他 (注释(1))	年末 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存放同业款项	7	46	7	-	1	54
拆出资金	8	156	2	-	1	1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	37	(33)	-	-	4
应收利息		4,967	3,034	(3,606)	(4,395)	-
发放贷款及垫款	13	94,240	46,406	(45,772)	2,354	97,228
金融投资-债权投资	14	3,035	1,006	(689)	17	3,369
金融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14	866	(67)	-	5	804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2,200	6,111	(1,120)	4,723	11,914
表外项目	32	4,468	(28)	-	34	4,474
合计		110,015	56,438	(51,187)	2,740	118,006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其他资产-抵债资产		400	280	(7)	(17)	656
合计		400	280	(7)	(17)	656
		2017年				
附注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核销 及转出	其他 (注释(1))	年末 账面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	7	34	(32)	-	(2)	-
拆出资金	8	9	-	-	(8)	1
应收利息	12	3,904	4,211	(3,977)	(195)	3,943
发放贷款及垫款	13	74,016	48,622	(35,019)	970	88,5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129	(96)	-	(9)	24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2	(2)	-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17	1,756	1,018	-	169	2,943
其他资产		2,160	550	(301)	48	2,457
合计(注释(2))		82,010	54,271	(39,297)	973	97,957

注释:

(1) 其他包括收回已核销、应收利息的重分类以及由于汇率变动产生的影响。

(2) 除上述资产减值准备之外, 本集团还对表外项目的预计损失计提了减值准备(附注 48)。

## 2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属地理区域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银行业金融机构	208,427	170,801	208,833	170,491
– 非银行金融机构	565,387	611,011	565,616	611,030
小计	773,814	781,812	774,449	781,521
中国境外				
– 银行业金融机构	4,242	16,142	4,169	17,738
– 非银行金融机构	57	53	-	-
小计	4,299	16,195	4,169	17,738
应计利息	4,151	-	4,150	-
合计	782,264	798,007	782,768	799,259

## 26 拆入资金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属地理区域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银行业金融机构	58,681	43,172	24,446	6,001
– 非银行金融机构	47,239	28,733	44,604	25,901
小计	105,920	71,905	69,050	31,902
中国境外				
– 银行业金融机构	9,197	5,690	2,397	2,186
应计利息	241	-	35	-
合计	115,358	77,595	71,482	34,088

## 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属地理区域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人民银行	93,151	88,063	93,151	88,063
- 银行业金融机构	25,911	46,321	25,911	46,321
- 非银行金融机构	1,000	-	1,000	-
小计	120,062	134,384	120,062	134,384
中国境外				
- 银行业金融机构	218	116	-	-
小计	218	116	-	-
应计利息	35	-	33	-
合计	120,315	134,500	120,095	134,384

### (2)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票据	33,809	52,415	33,809	52,415
债券	86,471	82,085	86,253	81,969
应计利息	35	-	33	-
合计	120,315	134,500	120,095	134,384

在卖出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品而转让的金融资产未终止确认。于2018年12月31日，本行及本集团没有相关担保物权利已转让给交易对手的卖断式交易，以上担保物的信息已包括在附注57担保物的披露中。

28 吸收存款

按存款性质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对公客户	1,516,861	1,645,002	1,477,400	1,588,306
- 个人客户	262,960	234,961	237,440	209,655
小计	1,779,821	1,879,963	1,714,840	1,797,961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 对公客户	1,382,230	1,223,018	1,292,655	1,150,331
- 个人客户	449,549	298,477	352,654	226,600
小计	1,831,779	1,521,495	1,645,309	1,376,931
汇出及应解汇款	4,823	6,178	4,820	6,178
应计利息	33,188	-	32,349	-
合计	3,649,611	3,407,636	3,397,318	3,181,070

上述存款中包含的保证金存款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承兑汇票保证金	163,066	195,308	162,958	190,978
保函保证金	21,757	24,941	21,757	23,838
信用证保证金	6,234	9,289	6,234	9,289
其他	109,627	108,830	103,188	108,830
合计	300,684	338,368	294,137	332,935

## 29 应付职工薪酬

### 本集团

		2018年			
注释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	8,635	22,660	(20,909)	10,386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	34	2,453	(2,456)	31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3)	44	102	(111)	35
其他长期福利		125	6	(34)	97
合计		8,838	25,221	(23,510)	10,549

		2017年			
注释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	8,673	23,253	(23,291)	8,635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	32	2,377	(2,375)	34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3)	35	11	(2)	44
其他长期福利		79	89	(43)	125
合计		8,819	25,730	(25,711)	8,838

### 本行

		2018年			
注释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	7,823	20,649	(19,127)	9,345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	32	2,441	(2,443)	30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3)	44	12	(21)	35
其他长期福利		125	6	(33)	98
合计		8,024	23,108	(21,624)	9,508

		2017年			
注释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	7,919	21,347	(21,443)	7,82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	31	2,282	(2,281)	3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3)	35	11	(2)	44
其他长期福利		77	88	(40)	125
合计		8,062	23,728	(23,766)	8,024



29 应付职工薪酬(续)

(1) 短期薪酬列示

本集团

	2018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553	17,818	(15,915)	9,456
社会保险费	28	1,469	(1,452)	45
职工福利费	-	1,400	(1,398)	2
住房公积金	10	1,300	(1,302)	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55	416	(566)	805
住房补贴	75	196	(217)	54
其他短期福利	14	61	(59)	16
合计	8,635	22,660	(20,909)	10,386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83	18,594	(18,524)	7,553
社会保险费	49	1,324	(1,345)	28
职工福利费	-	1,121	(1,121)	-
住房公积金	19	1,291	(1,300)	1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60	378	(483)	955
住房补贴	48	497	(470)	75
其他短期福利	14	48	(48)	14
合计	8,673	23,253	(23,291)	8,635

本行

	2018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57	15,954	(14,274)	8,437
社会保险费	27	1,444	(1,426)	45
职工福利费	-	1,369	(1,369)	-
住房公积金	10	1,282	(1,284)	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49	407	(559)	797
住房补贴	75	192	(213)	54
其他短期福利	5	1	(2)	4
合计	7,823	20,649	(19,127)	9,345

## 29 应付职工薪酬(续)

### (1) 短期薪酬列示(续)

本行(续)

	2017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41	16,812	(16,796)	6,757
社会保险费	49	1,298	(1,320)	27
职工福利费	-	1,094	(1,094)	-
住房公积金	19	1,278	(1,287)	1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57	370	(478)	949
住房补贴	48	493	(466)	75
其他短期福利	5	2	(2)	5
合计	7,919	21,347	(21,443)	7,823

###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中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根据中国的劳动法规，本集团为其国内员工参与了各省、市政府组织安排的基本养老保险计划。根据计划，本集团须就其员工的薪金、奖金及若干津贴，按若干比率向政府管理的基本养老保险计划作出供款。

除了以上基本养老保险计划外，本行为符合资格的员工订立了一个补充养老保险计划(年金计划)，此计划由中信集团管理。本行 2018 年对计划作出相等于符合资格员工薪金及佣金的 5% 供款(2017 年：5%)，2018 年对计划作出供款的金额为人民币 7.57 亿元(2017 年：人民币 6.62 亿元)。

本集团为香港员工在当地设有界定供款公积金计划及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有关供款在供款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9 应付职工薪酬(续)

### (3)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对其退休的中国内地合资格员工支付补充退休福利。享有该等福利的员工为已退休员工。于资产负债表日确认的金额代表未来应履行福利责任的折现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补充退休福利责任是由独立精算公司(美国精算师协会会员)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评估。

除以上所述的供款外，本集团并无其他支付员工退休及其他退休后福利的重大责任。

## 30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增值税及附加	3,342	4,175	3,287	4,056
所得税	1,570	4,668	798	4,094
其他	8	15	1	3
合计	<u>4,920</u>	<u>8,858</u>	<u>4,086</u>	<u>8,153</u>

## 31 应付利息

	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吸收存款	28,097	27,766
向央行借款及同业存放款项	7,311	6,930
已发行债务凭证	3,551	3,441
其他	<u>364</u>	<u>258</u>
合计	<u>39,323</u>	<u>38,395</u>

财政部于2018年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本集团已按照上述通知编制2018年度的财务报表，不对比较期间信息进行重述，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并反映在相关科目中，应付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支付的利息，并在其他负债中列示。

### 32 预计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表外业务减值准备	4,543	402	4,474	402
预计诉讼损失	470	394	470	394
合计	5,013	796	4,944	796

表外业务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已在附注 24 列示。

预计诉讼损失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年初余额	394	244	394	244
本年计提	220	152	220	152
本年转回	-	(2)	-	(2)
本年支付	(144)	-	(144)	-
年末余额	470	394	470	394

### 33 已发行债务凭证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已发行：				
- 债务证券	(1) 80,296	94,571	77,302	91,632
- 次级债券				
其中：本行	(2) 118,450	68,448	118,450	68,448
中信银行(国际)	(3) 5,520	5,280	-	-
- 存款证	(4) 2,752	2,849	-	-
- 同业存单	(5) 341,310	270,096	341,310	270,096
应计利息	4,155	-	3,991	-
合计	552,483	441,244	541,053	430,176

### 33 已发行债务凭证(续)

(1)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发行的债务证券如下:

债券种类	发行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2018年	2017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账面总额	账面总额
				人民币	人民币
固定利率债券	2013年11月8日	2018年11月12日	5.20%	-	15,000
固定利率债券	2017年4月17日	2020年4月17日	4.20%	50,000	50,000
固定利率债券	2017年5月24日	2020年5月24日	4.40%	2,993	2,993
固定利率债券	2015年5月21日	2020年5月25日	3.98%	7,000	7,000
固定利率债券	2015年11月17日	2020年11月17日	3.61%	8,000	8,000
浮动利率债券	2017年12月14日	2020年12月14日	3.24%	4,814	4,555
固定利率债券	2017年12月14日	2020年12月14日	2.88%	2,063	1,952
浮动利率债券	2017年12月14日	2022年12月15日	3.34%	3,783	3,579
固定利率债券	2017年12月14日	2022年12月15日	3.13%	1,719	1,627
合计名义价值				80,372	94,706
减: 未摊销的发行成本 及折价				(76)	(90)
减: 集团层面合并抵消				-	(45)
账面余额				80,296	94,571

(2) 本行发行的次级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金额为:

	注释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下列时间到期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 2025年5月	(i)	11,500	11,500
- 2027年6月	(ii)	19,983	19,981
- 2024年8月	(iii)	36,972	36,967
- 2028年9月	(iv)	30,000	-
- 2028年10月	(v)	19,995	-
合计		118,450	68,448

(i) 于2010年5月28日发行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的票面年利率为4.30%。本行可以选择于2020年5月28日赎回这些债券。如果本行不行使赎回权,则此后5年期间内,票面年利率维持4.30%。

(ii) 于2012年6月21日发行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的票面年利率为5.15%。本行可以选择于2022年6月21日赎回这些债券。如果本行不行使赎回权,则此后5年期间内,票面年利率维持5.15%。

(iii) 于2014年8月26日发行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的票面年利率为6.13%。本行可以选择于2019年8月26日赎回这些债券。如果本行不行使赎回权,则此后5年期间内,票面年利率维持6.13%。

33 已发行债务凭证(续)

(2) 本行发行的次级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金额为(续):

- (iv) 于2018年9月13日发行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的票面年利率为4.96%。本行可以选择于2023年9月13日赎回这些债券。如果本行不行使赎回权,则此后5年期间内,票面年利率维持4.96%。
- (v) 于2018年10月22日发行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的票面年利率为4.8%。本行可以选择于2023年10月22日赎回这些债券。如果本行不行使赎回权,则此后5年期间内,票面年利率维持4.8%。

(3) 中信银行(国际)发行的次级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金额为:

	注释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下列时间到期的固定利率次级票据			
- 2020年6月	(i)	3,465	3,341
- 2024年5月	(ii)	2,055	1,939
合计		5,520	5,280

- (i) 于2010年6月24日,中信银行(国际)发行票面年利率6.875%,面值美元5亿元的次级票据。这些票据在新加坡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 (ii) 于2013年11月7日,中信银行(国际)发行票面年利率6.00%,面值美元3亿元的次级票据。中信银行(国际)可以选择于2019年5月7日及之后的每个付息日赎回这些债券。如果中信银行(国际)不行使赎回权,则此后5年期间内,票面年利率为2019年5月7日当天5年期美国国债利率加4.718%。这些票据在香港交易所上市。

(4) 已发行存款证由中信银行(国际)发行,年利率为2.05%至2.26%。

(5) 于2018年12月31日,本行发行的未到期大额可转让同业定期存单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413.10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2,700.96亿元),参考年收益率为2.80%至4.86%(2017年12月31日:4.00%至5.35%),原始到期日为1个月到1年内不等。

34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代收代付款项	13,829	13,545	13,811	13,430
待清算款项	11,010	6,667	10,373	6,515
递延支付薪酬	(i) 9,162	6,306	9,162	6,306
预收及递延款项	5,818	4,278	3,968	2,500
租赁保证金	1,579	1,616	-	-
贵金属	1,383	4,872	1,382	4,872
预提费用	741	636	671	538
其他	10,539	7,996	5,433	3,970
合计	54,061	45,916	44,800	38,131

注释：

- (i) 于2018年12月31日，该金额人民币91.62亿元(2017年12月31日：63.06亿元)，系与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相关并将根据发放计划支付的递延工资和奖金。

### 35 股本

	2018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12月31日	
	股份数(百万)	名义金额
已注册、发行及缴足: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A股	34,053	34,053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H股	14,882	14,882
合计	48,935	48,935
	本集团及本行	
	2018年	2017年
1月1日	48,935	48,935
普通股股东投入资本	-	-
12月31日	48,935	48,935

### 36 其他权益工具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发行价格 股息率	发行数量 (元)	发行数量 (百万股)	发行金额 (百万元)	到期日或 续期情况	转换情况
优先股	3.80%	100	350	35,000	无到期日	未发生转换

经股东大会授权并经监管机构核准，2016年本行对不超过200名符合《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350亿元的优先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本次发行的优先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余额共计人民币349.55亿元，全部用于补充其他一级资本，以提高本行一级资本充足率(附注53)。本次优先股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股息率，每年支付一次股息，不可累计。发行时股息率为每年3.80%，每5年调整一次，调整参考待偿期为5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并包括1.30%的固定溢价。

本行宣派和支付优先股股息由本行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决定。除非本行决议完全派发当期优先股股息，否则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进行利润分配。本行有权取消部分或全部优先股派息，本优先股为非累积型优先股。优先股股东不可与普通股股东一起参与剩余利润分配。

经监管机构批准，本行在如下特定情形满足时可行使赎回权，优先股股东无权要求本行赎回优先股。



### 36 其他权益工具(续)

当发生《中国银监会关于商业银行资本工具创新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12]56号)“二、(三)”中所规定的触发事件时,并经监管机构批准,优先股以人民币7.07元/股的价格全额或部分强制转换为A股普通股。根据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转股价格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当发生送红股、配股、转增股本和增发新股等情况时,转股价格将进行调整以维护优先股股东和普通股股东之间的相对利益平衡。

本行发行的优先股分类为权益工具,列示于合并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中。依据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规定,本优先股符合合格一级资本工具的标准。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相关信息:

	2018年	2017年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	436,661	388,002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401,706	353,047
归属于本行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34,955	34,955
其中:当期已分配股利	1,330	1,330

2018年本行向优先股股东分配发放股利13.30亿元(2017年:人民币13.30亿元)。

于2018年12月13日本行董事会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的议案,拟在境内非公开发行优先股不超过人民币400亿元,每股票面金额人民币100元。该议案于2019年1月30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37 资本公积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股本溢价	58,896	58,896	61,359	61,359
其他资本公积	81	81	-	-
合计	58,977	58,977	61,359	61,359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1月1日		58,977	58,636	61,359	61,359
少数股东增资	41	-	341	-	-
12月31日		58,977	58,977	61,359	61,359

38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项目	归属于 本行股东 的其他 综合收益 期初余额	会计 政策 变更	2018年发生额					归属于 本行股东 的其他 综合收益 期末余额
			本期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 转入损益	所得税 影响	税后 归属于 本行股东	税后 归属于 少数股东	
<b>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b>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9	-	(2)	7	-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47	15	-	(4)	11	-	58
自用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公允价值变动	-	-	65	-	-	49	16	49
其他	8	(8)	-	-	-	-	-	-
<b>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b>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9	8	(10)	-	-	(10)	-	17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914)	9,914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注释(1))	-	(6,063)	13,300	149	(3,409)	10,107	(67)	4,04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注释(2))	-	654	173	-	(33)	117	23	77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57)	(8)	2,209	-	-	2,228	(19)	163
合计	(11,784)	4,544	15,761	149	(3,448)	12,509	(47)	5,269

38 其他综合收益(续)

本集团(续)

项目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初余额		2017年发生额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税后归属于本行股东	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b>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b>							
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变动	7	(11)	-	3	(8)	-	(1)
其他	8	-	-	-	-	-	8
<b>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871)	(10,877)	149	2,686	(8,042)	-	(9,91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26	(2,583)	-	-	(2,583)	-	(2,057)
其他	188	(9)	-	-	(9)	-	179
合计	(1,142)	(13,480)	149	2,689	(10,642)	-	(11,784)

38 其他综合收益(续)

本行

项目	期初余额	会计政 策变更	2018年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所得税影响	
<b>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b>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9	-	(2)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47	15	-	(4)	58
<b>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782)	9,782	-	-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注释(1))	-	(6,005)	13,667	206	(3,468)	4,400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注释(2))	-	654	64	-	(16)	702
合计	(9,782)	4,478	13,755	206	(3,490)	5,167

38 其他综合收益(续)

本行(续)

项目	年初余额	2017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所得税影响	
<b>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b>					
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变动	7	(11)	-	3	(1)
<b>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744)	(10,864)	148	2,679	(9,781)
合计	(1,737)	(10,875)	148	2,682	(9,782)

注释:

- (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包含金融投资中其他债权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公允价值变动(附注 13(1))。
- (2)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包含金融投资中其他债权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减值准备(附注 13(1))。

### 39 盈余公积

#### 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本集团及本行	
	2018年	2017年
1月1日	30,244	27,263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206	3,920
12月31日	34,450	31,183

本行及本集团在中国境内子公司需按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中国会计准则”)核算的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时,可以不再提取。本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可以从净利润中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本行按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法定盈余公积金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如有)或转增资本。但当以法定盈余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结余不得少于转增前注册资本的25%。

### 40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1月1日	74,251	73,911	73,370	73,37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	340	-	-
12月31日	74,255	74,251	73,370	73,370

根据财政部有关规定,本行及本集团在中国境内的银行业子公司应于每年年度终了根据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通过税后利润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本行及本集团按年计提一般风险准备。于2018年12月31日,本行一般风险准备已达到风险资产年末余额1.5%,2018年度无需提取。

#### 41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包含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普通股股东权益和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权益。于2018年12月31日，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折合人民币共计84.92亿元。该其他权益工具为本集团下属中信银行(国际)于2014年4月22日、2016年9月29日及2018年11月6日发行的永续型非累积额外一级资本证券。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发行日	账面金额	首个 提前赎回日	票面年利率	付息频率
永续债	2014年 4月22日	300 百万美元	2019年 4月22日	首个提前赎回日期前，票面年利率定于7.25%，若届时没有行使赎回权，票面年利率将每五年按五年期美国国库债券息率加5.627%重新拟定	每半年一次
永续债	2016年 10月11日	500 百万美元	2021年 10月11日	首个提前赎回日期前，票面年利率定于4.25%，若届时没有行使赎回权，票面年利率将每五年按五年期美国国库债券息率加3.107%重新拟定	每半年一次
永续债	2018年 11月6日	500 百万美元	2023年 11月6日	首个提前赎回日期前，票面年利率定于7.10%，若届时没有行使赎回权，票面年利率将每五年按五年期美国国库债券息率加4.151%重新拟定	每半年一次

中信银行(国际)有权自主决定利息支付政策以及是否赎回该证券，因此本集团认定其在会计分类上可界定为权益工具。

根据发行永续债的相关条款，中信国金2018年对其发行的永续债的持有者进行了利息分配，共计发放利息折人民币2.89亿元(2017年：人民币2.90亿元)。

2017年9月29日，经过董事会决议通过，本行向子公司中信国金100%持股的子公司中信银行(国际)增发新股。本次增资前，中信银行(国际)系本行二级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后中信国金持有中信银行(国际)75%股权。

## 42 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

### (1) 本年度利润提取及除权派息以外的利润分配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提取:					
- 法定盈余公积金	39	4,206	3,920	4,206	3,920
- 一般风险准备	40	4	340	-	-
合计		4,210	4,260	4,206	3,920

根据董事会于2019年3月26日的批准，本行2018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42.06亿元。于2018年12月31日，本行一般风险准备已达到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1.5%，2018年度无需提取。本行子公司临安村镇银行也按照中国相关监管规定提取了一般风险准备。

### (2) 本年度支付本行普通股股东股息

根据于2018年5月25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行向符合资格的普通股股东分配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现金股息每10股人民币2.61元，共计约人民币127.72亿元。该股息已于2018年7月2日派发。

### (3) 本年度支付本行优先股股东股息

根据于2018年8月27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决议，本行按照约定的票面股息率3.80%计算，向每股优先股股东发放现金股息3.80元人民币，共计约13.30亿元人民币。该股息已于2018年10月26日派发。

### (4) 本年度应付本行普通股股东股息

2019年3月26日，本行董事会建议分派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现金股息每10股人民币2.30元，该笔合计约人民币112.55亿元的股息将于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派发予本行于相关记录日期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这些股息作为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未确认为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负债。

### (5) 未分配利润

于2018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本行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人民币2.00亿元(2017年：人民币1.41亿元)，其中子公司本年度计提的归属于本行的盈余公积为人民币0.56亿元(2017年：人民币0.53亿元)。以上未分配利润中包含的归属于本行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不能进行利润分配。



43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b>利息收入来自：</b>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049	7,633	6,959	7,559
存放同业款项	2,472	3,040	2,194	2,919
拆出资金	8,203	6,223	7,852	5,9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87	1,068	987	1,068
发放贷款及垫款				
- 公司类贷款及垫款	95,562	89,053	86,504	81,167
- 个人类贷款及垫款	61,401	48,279	60,226	47,581
- 贴现贷款	8,645	4,004	8,559	3,895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32,881	-	31,360	-
其他债权投资	16,534	-	16,539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35,438	-	35,438
债券投资	-	25,922	-	24,926
其他	59	102	-	-
利息收入小计	233,793	220,762	221,180	210,483
其中：已发生信用减值				
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375	643	318	602
<b>利息支出来自：</b>				
向中央银行借款	(8,937)	(6,151)	(8,935)	(6,14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6,389)	(36,896)	(26,393)	(36,944)
拆入资金	(3,389)	(3,006)	(1,445)	(1,1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23)	(2,691)	(1,616)	(2,685)
吸收存款	(66,254)	(53,190)	(62,583)	(50,881)
已发行债务凭证	(22,416)	(19,171)	(21,890)	(18,608)
其他	(13)	(12)	(9)	(10)
利息支出小计	(129,021)	(121,117)	(122,871)	(116,454)
利息净收入	104,772	99,645	98,309	94,029

4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b>手续费及佣金收入:</b>				
银行卡手续费	32,656	30,453	32,624	30,424
担保及咨询手续费	5,613	6,358	4,163	4,766
代理业务手续费(注释(i))	4,839	4,534	4,230	4,038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6,044	8,737	6,044	8,737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1,269	1,215	1,274	1,215
其他	318	390	318	39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50,739	51,687	48,653	49,570
<b>手续费及佣金支出</b>	<b>(5,591)</b>	<b>(4,829)</b>	<b>(5,417)</b>	<b>(4,707)</b>
<b>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b>	<b>45,148</b>	<b>46,858</b>	<b>43,236</b>	<b>44,863</b>

注释:

- (i) 代理业务手续费包括代理债券销售、代理投资基金销售、代理保险服务以及委托贷款业务的手续费收入。

45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353	-	2,307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274	-	14,013	-
-债权投资	(523)	-	(523)	-
-其他债权投资	(1,673)	-	(1,669)	-
衍生金融工具	895	1,180	775	1,09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379	-	1,108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642)	(285)	(274)	(204)
信贷资产证券化净收益	3,181	2,622	3,181	2,622
其他	287	(261)	292	(258)
合计	15,799	6,988	15,795	6,674

本集团于中国内地以外实现的投资收益并不存在汇回的重大限制。

46 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396	-	(108)
金融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	(2,550)	-	(2,589)	-
衍生金融工具	(309)	1,008	(161)	935
投资性房地产	35	30	-	-
公允价值套期净损益	(1)	-	-	-
合计	(2,825)	1,434	(2,750)	827

47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员工成本				
- 短期薪酬	27,038	24,939	25,027	23,033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196	20,280	20,332	18,498
职工福利费	1,400	1,121	1,369	1,094
社会保险费	1,469	1,324	1,444	1,298
住房公积金	1,300	1,291	1,282	1,27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16	378	407	370
住房补贴	196	497	192	493
其他短期福利	61	48	1	2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53	2,377	2,441	2,282
-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	102	11	12	11
- 其他长期福利	6	89	6	88
小计	29,599	27,416	27,486	25,414
物业及设备支出				
- 租金和物业管理费	4,972	4,899	4,649	4,628
- 折旧费	1,830	1,818	1,670	1,642
- 摊销费	1,112	993	1,072	991
- 系统营运支出	458	524	318	353
- 维护费	485	498	347	390
- 其他	398	372	392	367
小计	9,255	9,104	8,448	8,371
其他一般营运及管理费用	11,541	10,372	11,173	9,984
合计	50,395	46,892	47,107	43,769

48 资产减值损失

	2017年	
	本集团	本行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减值转回	(32)	(32)
应收利息减值损失	4,212	4,211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损失	50,170	48,6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转回	(69)	(96)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转回	(2)	(2)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损失	1,018	1,018
抵债资产减值损失	272	27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95	278
小计	55,864	54,271
表外项目减值转回	(77)	(77)
合计	55,787	54,194

49 信用减值损失

	2018年	
	本集团	本行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损失	11	7
拆出资金减值(转回)/损失	(1)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转回	(33)	(33)
应收利息减值损失	3,034	3,034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损失	47,753	46,406
金融投资-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999	1,006
金融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转回)	75	(67)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6,098	6,111
表外项目减值损失转回	(50)	(28)
合计	57,886	56,438

5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018年	
	本集团	本行
其他资产-抵债资产减值损失	347	280

## 51 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当期所得税					
- 中国内地		12,680	15,249	12,318	15,004
- 香港		561	487	-	-
- 海外		46	104	-	-
递延所得税	22(3)	(4,337)	(6,442)	(4,143)	(6,334)
合计		8,950	9,398	8,175	8,670

中国大陆和香港地区的所得税分别为 25% 和 16.5%。海外税率根据集团在开展业务的国家通行税率标准核定。

###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税前利润	54,326	52,276	50,232	47,866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预计所得税	13,581	13,069	12,558	11,966
其他地区不同税率导致的影响	(286)	(325)	-	-
不可作纳税抵扣的支出的税务影响	274	259	170	233
非纳税项目收益的税务影响				
- 国债及地方债利息收入	(3,353)	(3,097)	(3,353)	(3,097)
- 基金分红	(1,209)	(301)	(1,209)	(301)
- 其他	(57)	(207)	9	(131)
合计	8,950	9,398	8,175	8,670

5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净利润	45,376	42,878	42,057	39,196
加：信用减值损失	57,886	55,515	56,438	53,92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347	272	280	272
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42	2,811	2,742	2,633
投资收益	(8,217)	(1,183)	(8,211)	(91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2,825	(1,434)	2,750	(827)
未实现汇兑损失/(收益)	8	(415)	210	(78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363)	9	(364)	6
已发行债务凭证利息支出	22,416	19,171	21,890	18,608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4,337)	(6,442)	(4,143)	(6,3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268,479)	285,447	(259,107)	303,8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251,912	(342,555)	235,778	(374,2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316	54,074	90,320	35,4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376,009	337,915	300,060	273,921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337,915	385,356	273,921	343,1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38,094	(47,441)	26,139	(69,27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现金	6,188	6,740	5,986	6,491
现金等价物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超额存款准备金	128,423	89,288	123,832	86,215
自取得日起三个月内到期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8,801	110,898	68,409	89,963
自取得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拆出资金	124,923	79,078	83,573	49,404
自取得日起三个月内到期债券投资	27,674	51,911	18,260	41,848
现金等价物合计	369,821	331,175	294,074	267,430
合计	376,009	337,915	300,060	273,921

## 53 资本充足率

资本充足率反映了本集团稳健经营和抵御风险的能力，是本集团资本管理的核心。本集团资本管理目标是在满足法定监管要求的基础上，根据实际面临的风险状况，参考国际先进同业的资本充足率水平及本集团经营状况，审慎确定资本充足率目标。

本集团根据战略发展规划、业务扩张情况、风险变动趋势等因素采用情景模拟、压力测试等手段预测、规划和管理资本充足率。

本集团管理层根据银保监会规定的方法定期监控资本充足率。本集团及本行分别于每半年及每季度向银保监会提交所需信息。

2013年1月1日起，本集团按照银保监会于2012年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资本充足率。这些计算依据可能与香港及其他国家所采用的相关依据存在差异。

银保监会要求商业银行在2018年底前达到《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资本充足率要求，对于系统重要性银行，银保监会要求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9.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1.50%。对于非系统重要性银行，银保监会要求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7.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0.50%。此外，在境外设立的子银行或分行也会直接受到当地银行监管机构的监管，不同国家对于资本充足率的要求有所不同。本年度内，本集团遵守了监管部门规定的资本要求。

本集团按照银保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计量资本充足率。按照要求，本报告期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

按要求计算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如下：

53 资本充足率(续)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b>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b>	8.62%	8.49%
<b>一级资本充足率</b>	9.43%	9.34%
<b>资本充足率</b>	12.47%	11.65%
资本基础组成部分		
核心一级资本:		
股本	48,935	48,935
资本公积	58,977	58,977
其他综合收益	5,269	(11,784)
盈余公积	34,450	31,183
一般风险准备	74,255	74,251
未分配利润	179,820	163,121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4,422	3,872
总核心一级资本	406,128	368,555
核心一级资本调整项目:		
商誉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896)	(849)
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1,878)	(1,139)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投资	-	-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403,354	366,567
其他一级资本(注释(i))	37,768	36,811
一级资本净额	441,122	403,378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104,515	60,842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37,122	37,255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634	1,346
资本净额	583,393	502,821
风险加权总资产	4,677,713	4,317,502

注释:

- (i)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其他一级资本包括本行发行的优先股股本(附注36)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附注41)。



## 54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1) 母公司情况

####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中信有限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	金融业、能源业、房地产开发业、制造业、商贸运输服务及其他产业

本集团的最终控制方是中信集团。

####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18年			2018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月31日
中信有限	1,390亿元	-	-	1,390亿元

#### (c) 母公司对本集团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信有限	65.37%	65.37%	65.37%	65.37%

### (2) 子公司、联营及合营企业情况

子公司、联营及合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18。

### (3) 其他重要持股股东

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中国烟草总公司(注释(i))	持有本公司5%以下但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注释(ii))	持有本公司5%以下但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注释(iii))	持有本公司5%以下但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注释:

- (i) 2015年12月31日,本行向中国烟草总公司非公开发行2,147,469,539股股票。此次增资后,中国烟草总公司持有本行股份4.39%,并于2016年3月17日的股东大会选举并派驻了一名非执行董事,于2016年6月24日经银保监会核准了其任职资格。至此,中国烟草总公司因能够对本行施加重大影响而构成本行的关联方。

54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3) 其他重要持股股东(续)

- (ii) 2015年2月,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新湖中宝”)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持有2,292,579,000股本行H股股票,持股比例为4.68%,并于2016年3月17日的股东大会选举并派驻了一名非执行董事,于2016年11月16日经银保监会核准了其任职资格。至此,新湖中宝因能够对本行施加重大影响而构成本行的关联方。2016年11月29日,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共持有本行H股股票至2,320,177,000股,持股比例提升至4.74%。2017年10月,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共持有本行H股股票至2,446,265,000股,持股比例提升至4.999%。
- (iii) 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中国保利集团”)通过二级市场持有27,216,400股本行A股股票,持股比例为0.06%,并于2018年5月25日的股东大会选举向本行派驻了一名非职工代表监事。至此,中国保利集团因能够对本行施加重大影响而构成本行的关联方。

(4) 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于相关年度内的关联交易为正常的银行业务,包括借贷、资产转让(如以公募方式发行资产证券化证券)、理财投资、存款、结算及资产负债表外业务及买卖和租赁物业。这些交易均在一般及日常业务过程中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以每笔交易发生时的相关市场现价成交。

此外,本集团与关联方于相关年度的交易金额以及有关交易于报告日的余额列示如下:

	2018年		
	最终母公司 及其下属企业	其他持股公司 注释(i)	联营及合营企业
利息收入	244	4	6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	1,240	2	-
利息支出	(445)	(869)	(17)
投资收益及汇兑损益	(3)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9)	-	-
其他服务费用	(1,398)	-	-
	2017年		
	最终母公司 及其下属企业	其他持股公司 注释(i)	联营及合营企业
利息收入	337	46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	1,573	-	8
利息支出	(597)	(407)	(21)
投资收益及汇兑损益	(20)	-	1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9	-	-
其他服务费用	(940)	-	-

54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续)

	2018年12月31日		
	最终母公司 及其下属企业	其他持股公司 注释(i)	联营及合营企业
<b>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645	14,363	-
减：贷款损失准备	(258)	(417)	-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10,387	13,946	-
存放同业款项	-	-	5,364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0	-	-
-债权投资	4,258	4,318	-
拆出资金	1,547	-	-
衍生金融资产	60	-	-
长期股权投资	-	-	3,881
其他资产	10,941	-	-
<b>负债</b>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5,710	178	1,201
衍生金融负债	24	-	-
吸收存款	37,496	41,756	17
拆入资金	2,503	-	-
其他负债	1,222	-	-
<b>表外项目</b>			
保函及信用证	1,828	452	-
承兑汇票	72	-	-
委托存款	45,729	6,641	-
委托贷款	18,514	12,540	-
来自理财服务的资金	707	-	-
接受担保金额	52,986	9,638	-
衍生金融资产名义金额	7,950	-	-

54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续)

	2017年12月31日		
	最终母公司 及其下属企业	其他持股公司 注释(i)	联营及合营企业
<b>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16,556	875	-
减：组合计提损失准备	(172)	(12)	-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16,384	863	-
存放同业款项	-	-	7,000
拆出资金	418	-	-
衍生金融资产	14	-	-
应收利息	123	1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0	-	-
长期股权投资	-	-	2,341
其他资产	10,104	-	-
<b>负债</b>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6,205	178	266
拆入资金	2,800	-	-
衍生金融负债	6	-	-
吸收存款	69,094	17,362	75
应付利息	107	21	1
其他负债	72	-	-
<b>表外项目</b>			
保函及信用证	1,979	13	-
承兑汇票	618	190	-
委托存款	7,695	1,500	-
委托贷款	2,130	6,446	-
来自理财服务的资金	496	-	450
接受担保金额	7,793	867	-
衍生金融资产名义金额	1,710	-	-

(i) 其他持股公司包含中国烟草总公司、新湖中宝和中国保利集团。

上述披露的本集团与中国烟草总公司、新湖中宝和中国保利集团的关联交易及余额为被确认为关联方关系的期间内的信息。于本年本集团与中国烟草总公司的子公司及中国保利集团的子公司的交易并不重大。

54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主要关联方交易占比

	2018年		
	关联方 交易金额 注释(i)	本集团同类 交易金额	占比
利息收入	311	233,793	0.1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	1,242	50,739	2.45%
利息支出	(1,331)	(129,021)	1.03%
投资收益及汇兑损益	(3)	17,782	(0.0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9)	(2,825)	1.03%
其他服务费用	(1,398)	(56,187)	2.49%

	2017年		
	关联方 交易金额 注释(i)	本集团同类 交易金额	占比
利息收入	383	220,762	0.1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	1,581	51,615	3.06%
利息支出	(1,025)	(121,117)	0.85%
投资收益及汇兑损益	(9)	8,652	(0.1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9	1,434	2.02%
其他服务费用	(940)	(51,814)	1.81%

54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主要关联方交易占比(续)

	2018年12月31日		占比
	关联方 交易金额 注释(i)	本集团同类 交易金额	
<b>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25,008	3,616,750	0.69%
减：贷款损失准备	(675)	(101,100)	0.67%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24,333	3,515,650	0.69%
存放同业款项	5,364	99,153	5.41%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0	308,872	0.10%
- 债权投资	8,576	778,238	1.10%
拆出资金	1,547	176,160	0.88%
衍生金融资产	60	31,991	0.19%
长期股权投资	3,881	3,881	100.00%
其他资产	10,941	36,460	30.01%
<b>负债</b>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7,089	782,264	3.46%
衍生金融负债	24	31,646	0.08%
吸收存款	79,269	3,649,611	2.17%
拆入资金	2,503	115,358	2.17%
其他负债	1,222	54,061	2.26%
<b>表外项目</b>			
保函及信用证	2,280	251,737	0.91%
承兑汇票	72	393,851	0.02%
委托存款	52,370	640,229	8.18%
委托贷款	31,054	640,227	4.85%
来自理财服务的资金	707	928,668	0.08%
接受担保金额	62,624	2,864,940	2.19%
衍生金融资产名义金额	7,950	4,500,770	0.18%

54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主要关联方交易占比(续)

	2017年12月31日		占比
	关联方 交易金额 注释(i)	本集团同类 交易金额	
<b>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17,431	3,196,887	0.55%
减：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	(28,930)	-
组合计提损失准备	(184)	(61,973)	0.30%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17,247	3,105,984	0.56%
存放同业款项	7,000	124,350	5.63%
应收利息	124	32,643	0.38%
拆出资金	418	172,069	0.24%
衍生金融资产	14	65,451	0.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0	631,690	0.06%
长期股权投资	2,341	2,341	100.00%
其他资产	10,104	56,819	17.78%
<b>负债</b>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6,649	798,007	2.09%
拆入资金	2,800	77,595	3.61%
吸收存款	86,531	3,407,636	2.54%
衍生金融负债	6	64,937	0.01%
应付利息	129	39,323	0.33%
其他负债	72	46,318	0.16%
<b>表外项目</b>			
保函及信用证	1,992	279,918	0.71%
承兑汇票	808	427,561	0.19%
委托存款	9,195	791,556	1.16%
委托贷款	8,576	791,554	1.08%
来自理财服务的资金	946	1,125,413	0.08%
接受担保金额	8,660	15,119,972	0.06%
衍生金融资产名义金额	1,710	4,549,633	0.04%

注释：

- (i) 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方交易已在本集团财务报表合并过程中抵销，因此在计算关联方交易占比时，关联方交易金额和关联方交易余额不包含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方交易金额和关联方交易余额。

## 54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 (6)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及关联公司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及责任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令和控制本集团活动的人士，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集团和关键管理人员与其直系亲属、及受这些人士所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公司正在正常经营过程中进行多项银行交易。除以下披露的信息外，本集团与这些人士与其直系亲属及其所控制或有共同控制的公司并无重大交易及交易余额。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2018年12月31日尚未偿还贷款总额为人民币40万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337万元)。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2018年自本行获取的薪酬为人民币3,859万元(2017年：人民币3,649万元)。

### (7) 定额供款退休金计划供款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为其国内合格的员工参与了补充定额退休金供款计划，该计划由中信集团负责管理。

## 55 分部报告

分部资产及负债和分部收入及支出按照本集团会计政策计量。

分部之间交易的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按照管理目的确定，并已在各分部的业绩中反映出来。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调整所产生的利息净收入和支出以“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列示。与第三方交易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列示。

分部收入及支出、资产与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以及可按合理的基准分配至该分部的项目的数额。分部资产和负债不包括递延税项资产和负债。分部收入、支出、资产和负债包含须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的内部往来的结余和内部交易。分部资本性支出是指在年度内购入预计会使用超过一年的分部资产(包括有形和无形资产)所产生的成本总额。



## 55 分部报告(续)

### (1) 业务分部

作为管理层报告的用途，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分部如下：

#### 公司银行业务

该分部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关和非金融机构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公司类贷款、存款服务、代理服务、汇款和结算服务及担保服务等。

#### 零售银行业务

该分部向个人客户和小企业类客户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类贷款、存款服务、代理服务、汇款和结算服务及担保服务等。

#### 金融市场业务

该分部涵盖本集团的资金资本市场业务、金融同业业务，具体包括于银行间市场同业拆借交易、回购交易和债务工具投资等。金融市场业务亦进行代客衍生工具交易和外汇买卖。

#### 其他业务及未分配项目

本业务分部范围包括不能直接归属上述分部的本集团其余业务，及未能合理地分配的若干总行资产、负债、收入或支出。本分部还对本集团整体流动性头寸进行管理。

55 分部报告(续)

(1) 业务分部(续)

	2018年				合计
	公司 银行业务	零售 银行业务	金融 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及 未分配项目	
一、营业收入	87,184	57,132	18,056	2,482	164,854
利息净收入	73,069	19,890	8,923	2,890	104,772
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53,087	52,250	27,170	(27,735)	104,772
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19,982	(32,360)	(18,247)	30,625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支出)	11,609	32,999	618	(78)	45,148
其他净收入(注释(i))	2,506	4,243	8,515	(330)	14,934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	-	-	(642)	(642)
二、营业支出	(62,937)	(41,405)	(4,313)	(1,672)	(110,327)
信用减值损失	(42,216)	(15,295)	(187)	(188)	(57,88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	(347)	(347)
折旧及摊销	(1,049)	(552)	(640)	(701)	(2,942)
其他	(19,672)	(25,558)	(3,486)	(436)	(49,152)
三、营业利润	24,247	15,727	13,743	810	54,527
营业外收入	-	7	1	258	266
营业外支出	(3)	(2)	-	(462)	(467)
四、分部利润	24,244	15,732	13,744	606	54,326
所得税					(8,950)
五、净利润					45,376
资本性支出	1,394	769	851	1,089	4,103

55 分部报告(续)

(1) 业务分部(续)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公司 银行业务	零售 银行业务	金融 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及 未分配项目	
分部资产	2,328,330	1,155,488	1,488,115	1,067,726	6,039,659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	-	118	3,763	3,8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174
资产合计					6,066,714
分部负债	3,046,177	1,538,976	716,638	311,821	5,613,6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
负债合计					5,613,628
其他补充信息					
-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诺	1,027,283	92,924	-	-	1,120,207

55 分部报告(续)

(1) 业务分部(续)

	2017年				合计
	公司 银行业务	零售 银行业务	金融 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及 未分配项目	
一、营业收入	87,080	54,347	11,080	4,201	156,708
利息净收入	72,976	20,175	3,099	3,395	99,645
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56,534	43,899	20,671	(21,459)	99,645
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16,442	(23,724)	(17,572)	24,854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285	32,866	702	5	46,858
其他净收入(注释(i))	819	1,306	7,279	801	10,205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	-	-	(285)	(285)
二、营业支出	(66,337)	(34,067)	(2,316)	(1,619)	(104,339)
资产减值损失	(44,651)	(9,891)	(210)	(1,035)	(55,787)
折旧及摊销	(995)	(432)	(554)	(830)	(2,811)
其他	(20,691)	(23,744)	(1,552)	246	(45,741)
三、营业利润	20,743	20,280	8,764	2,582	52,369
营业外收入	-	6	-	238	244
营业外支出	-	(3)	-	(334)	(337)
四、分部利润	20,743	20,283	8,764	2,486	52,276
所得税					(9,398)
五、净利润					42,878
资本性支出	3,309	1,981	1,953	1,157	8,400

55 分部报告(续)

(1) 业务分部(续)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公司 银行业务	零售 银行业务	金融 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及 未分配项目	
分部资产	2,447,930	1,022,133	1,292,692	890,770	5,653,525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	-	131	2,210	2,3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825
资产合计					5,677,691
分部负债	3,075,264	1,272,327	784,837	132,822	5,265,2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
负债合计					5,265,258
其他补充信息					
-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诺	784,439	310,315	-	-	1,094,754

注释:

(i) 其他净收入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汇兑净收益、其他业务损益、资产处置损益和其他收益等。

## 55 分部报告(续)

### (2) 地区分部

本集团主要是于中国境内地区经营，分行及支行遍布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本行的主要子公司信银投资和中信国金在香港注册，临安村镇银行和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在中国注册。

按地区分部列示信息时，经营收入是以产生收入的分行的所在地为基准划分。分部资产和资本性支出则按相关资产的所在地划分。

作为管理层报告的用途，地区分部的定义为：

- “长江三角洲”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上海、南京、苏州、杭州和宁波；以及子公司临安村镇银行；
-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广州、深圳、东莞、福州、厦门和海口；
- “环渤海地区”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及子公司所在的地区：北京、天津、大连、青岛、石家庄和济南；
- “中部地区”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合肥、郑州、武汉、长沙、太原和南昌；
- “西部地区”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成都、重庆、西安、昆明、南宁、呼和浩特、乌鲁木齐、贵阳、兰州、西宁、银川和拉萨；
- “东北地区”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沈阳、长春和哈尔滨；
- “总部”指本行总行机关和信用卡中心；及
- “境外”包括信银投资和中信国金及其子公司。

55 分部报告(续)

(2) 地区分部(续)

	2018年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峡西岸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总部	境外	抵消	合计
一、营业收入	27,325	20,558	25,863	15,637	13,317	2,201	52,523	7,430	-	164,854
利息净收入	23,352	17,620	20,711	13,958	11,629	1,845	10,082	5,575	-	104,772
外部利息净收入	26,679	17,920	14,234	16,865	17,332	2,334	3,504	5,904	-	104,772
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3,327)	(300)	6,477	(2,907)	(5,703)	(489)	6,578	(329)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047	2,756	4,571	1,603	1,603	341	29,788	1,439	-	45,148
其他净收入(注释(i))	926	182	581	76	85	15	12,653	416	-	14,934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 投资损失	-	-	-	-	-	-	(288)	(354)	-	(642)
二、营业支出	(16,352)	(12,557)	(19,344)	(11,508)	(13,321)	(5,733)	(27,360)	(4,152)	-	(110,327)
信用减值损失	(8,378)	(6,669)	(11,366)	(6,131)	(8,000)	(4,419)	(11,821)	(1,102)	-	(57,88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13)	(9)	(66)	-	(83)	(9)	-	(67)	-	(347)
折旧及摊销	(515)	(266)	(375)	(342)	(419)	(127)	(704)	(194)	-	(2,942)
其他	(7,346)	(5,613)	(7,537)	(5,035)	(4,819)	(1,178)	(14,835)	(2,789)	-	(49,152)
三、营业利润	10,973	8,001	6,519	4,129	(4)	(3,532)	25,163	3,278	-	54,527
营业外收入	65	34	57	36	18	11	38	7	-	266
营业外支出	(58)	(15)	(44)	(31)	(243)	(16)	(57)	(3)	-	(467)
四、分部利润	10,980	8,020	6,532	4,134	(229)	(3,537)	25,144	3,282	-	54,326
所得税										(8,950)
五、净利润										45,376
资本性支出	331	1,017	171	144	311	42	1,641	446	-	4,103

55 分部报告(续)

(2) 地区分部(续)

	2018年12月31日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峡西岸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总部	境外	抵消	合计
分部资产	1,184,230	812,520	1,255,616	594,775	539,071	97,329	2,442,818	337,570	(1,224,270)	6,039,659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	-	-	-	-	-	2,878	1,003	-	3,8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u>23,174</u>
资产总额										<u>6,066,714</u>
分部负债	1,191,150	800,478	1,228,822	596,075	524,880	106,680	2,084,629	282,868	(1,201,970)	5,613,6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u>16</u>
负债总额										<u>5,613,628</u>
其他补充信息										
-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诺	189,531	133,112	125,076	140,766	77,284	10,914	427,397	16,127	-	<u>1,120,207</u>



55 分部报告(续)

(2) 地区分部(续)

	2017年									
	珠江三角洲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峡西岸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总部	境外	抵消	合计
一、营业收入	25,247	20,618	26,783	16,594	14,314	2,117	43,015	8,020	-	156,708
利息净收入	20,515	16,589	20,413	14,504	12,284	1,799	8,555	4,986	-	99,645
外部利息净收入	16,386	14,398	7,764	14,662	14,345	2,375	24,542	5,173	-	99,645
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4,129	2,191	12,649	(158)	(2,061)	(576)	(15,987)	(187)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150	3,689	5,724	1,940	1,945	302	27,564	1,544	-	46,858
其他净收入(注释(i))	582	340	646	150	85	16	6,896	1,490	-	10,205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 投资损失	-	-	-	-	-	-	(204)	(81)	-	(285)
二、营业支出	(21,963)	(16,225)	(17,915)	(13,136)	(12,891)	(1,930)	(16,009)	(4,270)	-	(104,339)
资产减值损失	(13,962)	(10,580)	(9,826)	(7,792)	(7,550)	(742)	(4,103)	(1,232)	-	(55,787)
折旧及摊销	(472)	(289)	(412)	(333)	(386)	(104)	(640)	(175)	-	(2,811)
其他	(7,529)	(5,356)	(7,677)	(5,011)	(4,955)	(1,084)	(11,266)	(2,863)	-	(45,741)
三、营业利润	3,284	4,393	8,868	3,458	1,423	187	27,006	3,750	-	52,369
营业外收入	65	32	56	54	14	9	14	-	-	244
营业外支出	(26)	(23)	(40)	(56)	(41)	(149)	2	(4)	-	(337)
四、分部利润	3,323	4,402	8,884	3,456	1,396	47	27,022	3,746	-	52,276
所得税										(9,398)
五、净利润										42,878
资本性支出	3,193	198	347	1,161	301	38	2,987	175	-	8,400

55 分部报告(续)

(2) 地区分部(续)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峡西岸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总部	境外	抵消	
分部资产	1,288,981	916,081	1,228,113	626,587	574,942	94,618	2,298,905	306,651	(1,681,353)	5,653,525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	-	-	-	-	-	1,196	1,145	-	2,3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825
资产总额										<u>5,677,691</u>
分部负债	1,135,639	820,311	1,079,757	565,919	483,560	86,047	2,466,613	266,293	(1,638,889)	5,265,2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
负债总额										<u>5,265,258</u>
其他补充信息										
-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诺	198,104	158,719	154,949	161,686	85,618	13,277	304,020	18,381	-	1,094,754

注释:

(i) 其他净收入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汇兑净收益、其他业务损益、资产处置损益和其他收益等。

## 56 代客交易

### (1) 委托贷款业务

本集团向企业单位与个人提供委托贷款服务以及委托住房公积金抵押贷款服务。所有委托贷款发放都是根据这些企业、个人或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指示或指令，而用以发放这些贷款的资金均来自这些企业、个人或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委托资金。

有关的委托资产和负债及委托住房公积金抵押贷款业务，本集团一般并不对这些交易承担信贷风险。本集团以受托人的身份，根据委托方的指令持有和管理这些资产及负债，并就所提供的服务收取手续费。

由于委托资产并不属于本集团的资产，故未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提供有关服务的收入在利润表内的手续费收入中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委托资产及负债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委托贷款	640,227	791,555
委托资金	640,229	791,556

### (2) 理财服务

本集团的理财业务主要是指本集团销售给企业或个人的保本理财产品(附注 61(3))和非保本理财产品(附注 61(2))。

非保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投资于债券及货币市场工具、信贷资产及债务融资工具及权益类投资等品种。与非保本理财产品相关的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以及利率风险由投资者承担。本集团从该业务中获取的收入主要包括理财产品的托管、销售、投资管理等手续费收入。收入在利润表内确认为佣金收入。本集团与理财业务主体进行了资金往来的交易，上述交易基于市场价格进行定价(附注 61(2))。

表外理财产品及募集的资金不是本集团的资产和负债，也不会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56 代客交易(续)

(2) 理财服务(续)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管理的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投资总规模详见附注61(2)。

57 担保物信息

(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作为本集团日常经营活动中卖出回购、向中央银行借款等业务的担保物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债券	439,272	407,755	439,272	407,755
票据贴现	33,955	52,780	33,955	52,780
其他	172	111	-	-
合计	<u>473,399</u>	<u>460,646</u>	<u>473,227</u>	<u>460,535</u>

于2018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与上述担保物相关的负债均在协议生效日起12个月内到期,相关担保物权利未转移给交易对手。

此外,本集团部分债券投资及存放同业款项作为衍生交易的抵质押物或交易场所的担保金。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上述抵质押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3.35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16.68亿元),相关担保物权利未转移给交易对手。

(2) 收到的担保物

本集团在相关买入返售业务中接受了债券和票据作为抵质押物,详见附注11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根据上述交易合同条款,在担保物所有人没有违约的情况下,本集团不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质押特定抵质押物。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质押的抵质押物(2017年12月31日:无)。2018年度,本集团未出售或再次向外抵质押上述抵质押物(2017年度:无)。

## 58 风险管理

风险管理部分主要披露本集团所承担的风险，以及对风险的管理和监控，特别是在金融工具使用方面所面临的主要风险：

-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没有履行合同约定对本集团的义务或承担，使本集团可能蒙受损失的风险。
-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
-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策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本集团制定了政策及程序以识别及分析上述风险，并设定了适当的风险限额和控制机制，而且还利用可靠及更新的管理信息系统以监控这些风险和限额。本集团定期修订并加强风险管理制度和系统以反映市场和产品的最新变化，并借鉴风险管理中的最佳做法。内部审计部门亦会定期进行审核以确保遵从相关政策及程序。

## 58 风险管理(续)

### (1) 信用风险

####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因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违约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操作失误导致本集团作出未获授权或不恰当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资金承诺或投资，也会产生信用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源于本集团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资金运营业务以及表外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对包括授信调查和申报、授信审查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监控和不良贷款管理等环节的信贷业务全流程实行规范化管理，通过严格规范信贷操作流程，强化贷前调查、评级授信、审查审批、放款审核和贷后监控全流程管理，提高押品风险缓释效果，加快不良贷款清收处置，推进信贷管理系统升级改造等手段全面提升本集团的信用风险管理水平。

本集团执行了所有必要的程序后仍认为无法合理预期可回收金融资产的整体或部分时，则将其进行核销。表明无法合理预期可回收款项的迹象包括：（1）强制执行已终止，以及（2）本集团的回收方法是没收并处置担保品，但仍预期担保品的价值无法覆盖全部本息。

除信贷资产会给本集团带来信用风险外，对于资金业务，本集团通过谨慎选择具备适当信用水平的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作为交易对手、平衡信用风险与投资收益率、综合参考内外部信用评级信息、分级授信，并运用适时的额度管理系统审查调整授信额度等方式，对资金业务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此外，本集团为客户提供表外承诺和担保业务，因此存在客户违约而需本集团代替客户付款的可能性，并承担与贷款相近的风险，因此本集团对此类业务适用信贷业务相类似的风险控制程序及政策来降低该信用风险。

## 58 风险管理(续)

### (1) 信用风险(续)

####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自2018年1月1日起,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

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进入“第1阶段”,且本集团对其信用风险进行持续监控。第1阶段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为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金额对应为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中由未来12个月内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导致的部分。

阶段二:如果识别出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发生显著增加,则本集团将其转移至“第2阶段”,但并未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工具。第2阶段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如果金融工具发生明显减值迹象,则将被转移至“第3阶段”。第3阶段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购入或原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存在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这些资产的损失准备为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测试的方法包括预期损失模型法和现金流折现模型法。个人客户类资产,划分为阶段一和阶段二的公司类资产及金融投资,同业投资以及表外信贷资产适用预期损失模型法;划分为阶段三的公司类资产及金融投资,适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

## 58 风险管理(续)

### (1) 信用风险(续)

在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采用的关键判断及假设如下：

#### (a)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当触发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及上限指标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及上限指标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判断标准主要包括 1、债务人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评级下迁至等级 15 级及以下；2、借款人出现业务、财务和经济状况或经营情况的重大不利变化；3、其他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例如对于债务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逾期 30 天(不含)至 90 天(含)的债项，本集团认为其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并将其划分至阶段二。

#### (b)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时，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一般来讲，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则被认定为违约。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债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本集团违约定义已被一致地应用于本集团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过程中对违约概率(PD)、违约风险敞口(EAD)及违约损失率(LGD)的模型建立。



## 58 风险管理(续)

### (1) 信用风险(续)

#### (c)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做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包括各期限下的违约概率及担保品价值的变动情况。

本集团已将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敞口进行归类，分别估计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敞口等风险参数。本集团获取了充分的信息，确保其统计上的可靠性。本集团在持续评估和跟进逐个客户及其金融资产的情况的基础上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报告期内，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58 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d)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的影响，对不同的金融工具有所不同。本集团每年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并进行回归分析，在此过程中本集团运用了专家判断，根据专家判断的结果，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敞口的影响。

除了提供基础经济情景外，本集团结合统计分析及专家判断结果来确定其他可能的情景及其权重。本集团以加权的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第一阶段)或加权的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第二阶段及第三阶段)计量相关的减值准备。上述加权信用损失是由各情景下预期信用损失乘以相应情景的权重计算得出。

宏观经济场景及权重信息

本集团自行构建宏观预测模型，并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如国内生产总值(GDP)、发电量、城镇登记失业率等。

2018 年度，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用于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列示如下：

项目	范围
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率	5.70%~6.82%
发电量累计同比	2.78%~16.69%
城镇登记失业率	3.70%~3.85%

## 58 风险管理(续)

### (1) 信用风险(续)

#### (d) 前瞻性信息(续)

减值模型主要采用自上而下的开发方法，建立了公司及零售等减值模型，包括建立了不同关键经济指标与新增实际违约率的回归模型，并利用模型预测结果和历史违约信息计算调整系数，进而对各债项违约概率(PD)进行前瞻性调整，实现对拨备的前瞻性计算。

本集团综合考虑内外部数据、专家预测以及未来的最佳估计，定期完成乐观、基础和悲观三种国内宏观情景和宏观指标的预测，用于资产减值模型。其中，基础情景定义为未来最可能发生的情况，作为其他情景的比较基础。乐观和悲观分属比基础情景更好和更差且较为可能发生的情景。目前本集团采用的基础情景权重等于非基础情景权重之和。本集团根据未来12个月三种情形下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计提阶段一的信用损失准备金，根据未来存续期内三种情形下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计提阶段二及阶段三信用损失准备金。

对于无法建立回归模型的资产组合，如客户违约率极低，或没有合适的内部评级数据的资产组合等，本集团主要采用已建立回归模型的类似组合的预期损失比，以便增加现有减值模型的覆盖范围。

#### (e) 敏感性信息

上述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使用的参数以及前瞻性信息的变化会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和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产生影响。

于2018年12月31日，假设乐观情形的权重增加10%，而基础情形的权重减少10%，本集团和本行的信用减值准备减少人民币28.68亿元和人民币27.38亿元；假设悲观情形的权重增加10%，而基础情形的权重减少10%，本集团和本行的信用减值准备增加人民币21.66亿元和人民币20.21亿元。

58 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e) 敏感性信息(续)

未发生信用减值贷款的损失准备由阶段一和阶段二的预期信用损失组成，分别为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会导致贷款从阶段一转移到阶段二；下表列示了保持风险状况不变，未发生信用减值贷款全部按照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产生的影响。

本集团

	2018年		
	本集团		
	假设未减值贷款 均处于阶段一 下的信用损失	阶段划分 的影响	目前实际 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贷款	53,070	1,790	54,860

本行

	2018年		
	本行		
	假设未减值贷款 均处于阶段一 下的信用损失	阶段划分 的影响	目前实际 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贷款	50,270	1,047	51,317

58 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i)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是指每项金融资产减去其减值准备后的账面净值。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2017年 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不适用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32,520	-	-	-	532,520	561,560
存放同业款项	99,153	-	-	-	99,153	124,350
拆出资金	176,159	-	1	-	176,160	172,0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61,380
衍生金融资产	-	-	-	31,991	31,991	65,4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790	-	-	-	10,790	54,626
应收利息	-	-	-	-	-	32,643
发放贷款及垫款	3,425,701	70,888	19,061	-	3,515,650	3,105,984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308,872	308,872	-
债权投资	773,878	3,738	622	-	778,238	-
其他债权投资	510,020	105	221	-	510,34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2,707	2,707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510,79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216,586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	-	-	531,118
其他金融资产	17,440	2,191	4,667	-	24,298	47,972
小计	5,545,661	76,922	24,572	343,570	5,990,725	5,484,529
信贷承诺风险敞口	1,114,830	5,257	120	-	1,120,207	1,094,754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6,660,491	82,179	24,692	343,570	7,110,932	6,579,283

58 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i)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2017年 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不适用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27,407	-	-	-	527,407	557,614
存放同业款项	78,758	-	-	-	78,758	102,139
拆出资金	144,363	-	1	-	144,364	149,5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57,976
衍生金融资产	-	-	-	26,571	26,571	61,7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790	-	-	-	10,790	54,626
应收利息	-	-	-	-	-	31,674
发放贷款及垫款	3,213,907	54,257	17,799	-	3,285,963	2,886,685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293,542	293,542	-
债权投资	773,523	3,738	622	-	777,883	-
其他债权投资	449,237	-	113	-	449,35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2,242	2,242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459,913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216,586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	-	-	531,118
其他金融资产	16,120	2,190	4,599	-	22,909	46,814
小计	5,214,105	60,185	23,134	322,355	5,619,779	5,156,451
信贷承诺风险敞口	1,097,261	5,255	120	-	1,102,636	1,074,219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6,311,366	65,440	23,254	322,355	6,722,415	6,230,670

58 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i)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本集团根据资产的质量状况对资产风险特征进行内部评级，按内部评级标尺将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信用等级区分为“风险等级一”、“风险等级二”、“风险等级三”和“违约级”。“风险等级一”是指客户在国内同行业中具有竞争优势，基本面良好，业绩表现优秀，经营实力和财务实力较强，公司治理结构良好；“风险等级二”是指客户在行业竞争中处于中游位置，基本面一般，业绩表现一般，经营实力和财务实力处于中游，公司治理结构基本健全；“风险等级三”是指客户在行业竞争中处于较差位置，基本面较为脆弱，业绩表现差，经营实力和财务实力偏弱，公司治理结构存在缺陷。违约级的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该信用等级为本集团为内部信用风险管理目的所使用。

58 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i)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和金融投资按照信用风险等级进行了分析。下列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即本集团就这些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风险等级一	风险等级二	风险等级三	违约级	小计	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发放贷款及垫款							
第1阶段(注释(1))	2,713,135	683,890	60,616	-	3,457,641	(31,940)	3,425,701
第2阶段	414	9,373	83,889	-	93,676	(22,788)	70,888
第3阶段	-	-	-	65,433	65,433	(46,372)	19,061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第1阶段	671,939	104,619	-	-	776,558	(2,680)	773,878
第2阶段	-	3,890	-	-	3,890	(152)	3,738
第3阶段	-	-	-	1,160	1,160	(538)	622
- 其他债权投资							
第1阶段	493,858	16,162	-	-	510,020	(727)	510,020
第2阶段	-	105	-	-	105	(2)	105
第3阶段	-	-	-	221	221	(310)	221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3,879,346	818,039	144,505	66,814	4,908,704	(105,509)	4,804,234



58 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i)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风险等级一	风险等级二	风险等级三	违约级	小计	损失准备	
发放贷款及垫款							
第1阶段(注释(1))	2,587,296	599,593	57,287	-	3,244,176	(30,269)	3,213,907
第2阶段	80	6,649	68,444	-	75,173	(20,916)	54,257
第3阶段	-	-	-	63,710	63,710	(45,911)	17,799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第1阶段	671,583	104,619	-	-	776,202	(2,679)	773,523
第2阶段	-	3,890	-	-	3,890	(152)	3,738
第3阶段	-	-	-	1,160	1,160	(538)	622
- 其他债权投资							
第1阶段	436,228	13,009	-	-	449,237	(657)	449,237
第2阶段	-	-	-	-	-	-	-
第3阶段	-	-	-	113	113	(147)	11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u>3,695,187</u>	<u>727,760</u>	<u>125,731</u>	<u>64,983</u>	<u>4,613,661</u>	<u>(101,269)</u>	<u>4,513,196</u>

注释:

(1) 第1阶段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其减值没有包含在该项目列示损失准备中。

58 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ii)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下表列示了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余额的本期变动:

	本集团			本行		
	阶段 1	阶段 2	阶段 3	阶段 1	阶段 2	阶段 3
期初余额	3,036,736	92,227	67,933	2,823,663	85,770	65,850
转移:						
阶段 1 净转出	(84,271)	-	-	(74,074)	-	-
阶段 2 净转入	-	11,115	-	-	2,955	-
阶段 3 净转入	-	-	73,156	-	-	71,119
本年新发生, 净额(注释(1))	495,119	(10,215)	(28,961)	493,548	(13,576)	(27,633)
本年核销	-	-	(46,937)	-	-	(45,772)
其他(注释(2))	10,057	549	242	1,039	24	146
期末余额	<u>3,457,641</u>	<u>93,676</u>	<u>65,433</u>	<u>3,244,176</u>	<u>75,173</u>	<u>63,710</u>

58 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ii)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下表列示了金融投资账面余额的本期变动:

	本集团			本行		
	阶段 1	阶段 2	阶段 3	阶段 1	阶段 2	阶段 3
期初余额	1,064,552	347	45	1,013,794	243	44
转移:						
阶段 1 净转出	(8,430)	-	-	(8,157)	-	-
阶段 2 净转入	-	3,875	-	-	3,884	-
阶段 3 净转入	-	-	4,555	-	-	4,273
本年新发生, 净额(注释(1))	227,172	(236)	(2,528)	219,496	(237)	(2,355)
本年核销	-	-	(689)	-	-	(689)
其他(注释(2))	3,280	9	2	306	-	-
期末余额	<u>1,286,574</u>	<u>3,995</u>	<u>1,385</u>	<u>1,225,439</u>	<u>3,890</u>	<u>1,273</u>

注释:

- (1) 本年新发生, 净额主要包括因购买、源生或除核销外的终止确认而导致的账面余额变动。
- (2) 其他包括应收利息重分类及外汇变动的影响。

58 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ii)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下表列示了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的本期变动:

	本集团			本行		
	阶段 1	阶段 2	阶段 3	阶段 1	阶段 2	阶段 3
期初余额	30,664	24,674	42,565	28,620	24,054	41,566
转移(注释(1)):						
阶段 1 净转出	(1,870)	-	-	(1,288)	-	-
阶段 2 净转入	-	515	-	-	223	-
阶段 3 净转入	-	-	48,640	-	-	48,057
本年新发生, 净额(注释(2))	4,702	(1,838)	(1,337)	4,465	(2,282)	(1,184)
参数变化(注释(3))	(1,540)	(625)	1,107	(1,471)	(1,087)	973
本年核销	-	-	(46,937)	-	-	(45,772)
其他(注释(4))	116	62	2,334	75	8	2,271
期末余额	<u>32,072</u>	<u>22,788</u>	<u>46,372</u>	<u>30,401</u>	<u>20,916</u>	<u>45,911</u>

58 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ii)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下表列示了金融投资减值准备的本期变动:

	本集团			本行		
	阶段 1	阶段 2	阶段 3	阶段 1	阶段 2	阶段 3
期初余额	3,953	10	31	3,870	-	31
转移(注释(1)):						
阶段 1 净转出	(239)	-	-	(234)	-	-
阶段 2 净转入	-	144	-	-	152	-
阶段 3 净转入	-	-	1,843	-	-	1,830
本年新发生, 净额(注释(2))	370	-	-	346	-	-
参数变化(注释(3))	(703)	-	(341)	(668)	-	(487)
本年核销	-	-	(689)	-	-	(689)
其他(注释(4))	26	-	4	22	-	-
期末余额	<u>3,407</u>	<u>154</u>	<u>848</u>	<u>3,336</u>	<u>152</u>	<u>685</u>

注释:

- (1) 本年减值准备的转移项目主要包括阶段变化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产生的影响。
- (2) 本年新发生, 净额主要包括因购买、源生或除核销外的终止确认而导致的减值准备的变动。
- (3) 参数变化主要包括风险敞口变化以及除阶段转移影响外的模型参数常规更新导致的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变化对预期信用损失产生的影响。
- (4) 其他包括收回已核销、应收利息的重分类以及由于汇率变动产生的影响。

58 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iii)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分析: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贷款 总额	%	附担保物 贷款	贷款 总额	%	附担保物 贷款
公司类贷款						
- 房地产开发业	312,923	8.7	273,640	333,055	10.4	272,486
- 制造业	295,005	8.2	140,199	324,029	10.1	141,571
- 租赁和商务服务	282,699	7.8	177,013	221,786	6.9	134,207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 理业	208,922	5.8	106,882	179,441	5.6	87,763
- 批发和零售业	151,391	4.2	89,064	193,818	6.1	103,102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51,038	4.2	76,331	152,851	4.8	79,120
- 建筑业	79,086	2.2	31,980	77,878	2.4	31,442
-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 供应业	72,938	2.0	40,669	70,523	2.2	32,688
- 公共及社会机构	13,366	0.4	2,721	18,566	0.6	5,399
- 其他客户	313,757	8.6	128,377	285,900	8.9	120,153
小计	1,881,125	52.1	1,066,876	1,857,847	58.0	1,007,931
个人类贷款	1,484,490	41.0	1,000,203	1,231,584	38.6	859,513
贴现贷款	242,797	6.7	-	107,456	3.4	-
应计利息	8,338	0.2	-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3,616,750	100.0	2,067,079	3,196,887	100.0	1,867,444

58 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iii)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分析(续):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贷款 总额	%	附担保物 贷款	贷款 总额	%	附担保物 贷款
公司类贷款						
- 房地产开发业	289,749	8.5	257,723	292,055	9.8	254,905
- 租赁和商务服务	279,600	8.3	173,923	218,412	7.3	131,782
- 制造业	277,756	8.2	132,391	303,218	10.2	135,888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 理业	201,632	6.0	99,596	170,235	5.7	76,206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45,646	4.3	83,861	146,574	4.9	73,987
- 批发和零售业	142,981	4.2	71,923	177,526	6.0	94,509
- 建筑业	78,431	2.3	31,570	76,282	2.6	31,088
-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 供应业	46,080	1.4	14,184	45,772	1.5	12,736
- 公共及社会机构	13,116	0.4	2,470	18,173	0.6	4,957
- 其他客户	201,704	6.0	105,827	211,451	7.2	100,480
小计	1,676,695	49.6	973,468	1,659,698	55.8	916,538
个人类贷款	1,458,530	43.1	976,015	1,210,026	40.7	839,551
贴现贷款	240,203	7.1	-	105,550	3.5	-
应计利息	7,631	0.2	-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3,383,059	100.0	1,949,483	2,975,274	100.0	1,756,089

58 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iv)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分析: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贷款 总额	%	附担保物 贷款	贷款 总额	%	附担保物 贷款
环渤海地区(包括总部)	1,123,293	31.1	426,447	967,864	30.3	428,764
长江三角洲	784,722	21.7	507,327	691,183	21.6	443,504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549,491	15.2	448,719	493,118	15.4	390,394
中部地区	463,100	12.8	296,286	421,810	13.2	265,898
西部地区	433,143	12.0	269,765	389,152	12.2	231,120
东北地区	75,682	2.1	51,582	67,609	2.1	44,403
中国境外	178,981	4.9	66,953	166,151	5.2	63,361
应计利息	8,338	0.2	-	-	-	-
总额	<u>3,616,750</u>	<u>100.0</u>	<u>2,067,079</u>	<u>3,196,887</u>	<u>100.0</u>	<u>1,867,444</u>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贷款 总额	%	附担保物 贷款	贷款 总额	%	附担保物 贷款
环渤海地区(包括总部)	1,074,705	31.8	378,234	918,255	30.9	383,268
长江三角洲	782,034	23.1	505,246	687,731	23.1	441,342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546,764	16.2	448,370	491,367	16.5	390,058
中部地区	463,100	13.7	296,286	421,160	14.2	265,898
西部地区	433,143	12.8	269,765	389,152	13.1	231,120
东北地区	75,682	2.2	51,582	67,609	2.2	44,403
应计利息	7,631	0.2	-	-	-	-
总额	<u>3,383,059</u>	<u>100.0</u>	<u>1,949,483</u>	<u>2,975,274</u>	<u>100.0</u>	<u>1,756,089</u>



58 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v)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分析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信用贷款	806,154	708,164
保证贷款	492,382	513,823
附担保物贷款	2,067,079	1,867,444
其中：抵押贷款	1,658,484	1,510,366
质押贷款	408,595	357,078
小计	3,365,615	3,089,431
贴现贷款	242,797	107,456
应计利息	8,338	-
贷款及垫款总额	<u>3,616,750</u>	<u>3,196,887</u>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信用贷款	762,118	664,288
保证贷款	423,624	449,347
附担保物贷款	1,949,483	1,756,089
其中：抵押贷款	1,601,337	1,464,038
质押贷款	348,146	292,051
小计	3,135,225	2,869,724
贴现贷款	240,203	105,550
应计利息	7,631	-
贷款及垫款总额	<u>3,383,059</u>	<u>2,975,274</u>

58 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vi) 已重组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总额	占贷款及垫款总额百分比	总额	占贷款及垫款总额百分比
已重组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21,588	0.60%	23,245	0.73%
其中：逾期超过3个月的已重组发放贷款及垫款	18,748	0.52%	19,859	0.62%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总额	占贷款及垫款总额百分比	总额	占贷款及垫款总额百分比
已重组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21,583	0.64%	22,797	0.77%
其中：逾期超过3个月的已重组发放贷款及垫款	18,748	0.56%	19,858	0.67%

已重组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是指因为借方的财政状况变差或借方没有能力按原本的还款计划还款，而需重组或磋商的贷款或垫款，而其修改的还款条款乃本集团原先不做考虑的优惠。于2018年12月31日，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债权人按照其与债务人达成的协议或者法院的裁定做出让步的事项不重大。

58 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vii) 债务工具按照信用评级进行分类

本集团采用信用评级方法监控持有的债务工具信用风险状况。评级参照债务工具发行机构所在国家主要评级机构的评级。于资产负债表日债务工具投资账面价值按投资评级分布如下：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未评级 注释(1)	AAA	AA	A	A以下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 政府	371,368	114,370	11,693	265	-	497,696
- 政策性银行	108,816	8,664	-	7,016	-	124,496
- 公共实体	178	29	1,666	-	-	1,873
- 银行及非银行 金融机构	26,995	181,031	4,569	23,595	9,591	245,781
- 企业实体	55,240	48,675	10,047	7,230	6,254	127,446
证券定向资产管理 计划	228,392	-	-	-	-	228,392
资金信托计划	178,019	-	-	-	-	178,019
合计	<u>969,008</u>	<u>352,769</u>	<u>27,975</u>	<u>38,106</u>	<u>15,845</u>	<u>1,403,703</u>
	2017年12月31日					
	未评级 注释(1)	AAA	AA	A	A以下	合计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 政府	257,551	48,565	8,440	375	-	314,931
- 政策性银行	127,848	-	-	609	-	128,457
- 公共实体	3	-	1,151	-	-	1,154
- 银行及非银行 金融机构	8,506	160,311	3,986	15,953	6,734	195,490
- 企业实体	9,014	96,367	23,018	15,138	5,187	148,724
合计	<u>402,922</u>	<u>305,243</u>	<u>36,595</u>	<u>32,075</u>	<u>11,921</u>	<u>788,756</u>

58 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vii) 债务工具按照信用评级进行分类(续)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未评级 注释(1)	AAA	AA	A	A以下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 政府	370,966	111,994	-	-	-	482,960
- 政策性银行	108,816	8,664	-	-	-	117,480
- 公共实体	2	-	-	-	-	2
- 银行及非银行 金融机构	25,050	180,928	3,409	3,660	2,278	215,325
- 企业实体	48,774	48,675	9,433	2,919	4,619	114,420
证券定向资产管理 计划	228,392	-	-	-	-	228,392
资金信托计划	177,613	-	-	-	-	177,613
合计	<u>959,613</u>	<u>350,261</u>	<u>12,842</u>	<u>6,579</u>	<u>6,897</u>	<u>1,336,192</u>
	2017年12月31日					
	未评级 注释(1)	AAA	AA	A	A以下	合计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 政府	257,551	46,607	-	-	-	304,158
- 政策性银行	127,848	-	-	609	-	128,457
- 公共实体	3	-	-	-	-	3
- 银行及非银行 金融机构	8,021	160,155	3,262	2,027	1,187	174,652
- 企业实体	3,838	96,252	21,801	4,338	976	127,205
合计	<u>397,261</u>	<u>303,014</u>	<u>25,063</u>	<u>6,974</u>	<u>2,163</u>	<u>734,475</u>

注释:

- (1) 本集团持有的未评级债务工具主要为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券，商业银行债券，非银行金融机构债券，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及资金信托计划。

58 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viii) 金融投资中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和资金信托计划按投资基础资产的分析

本集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和资金信托计划		
- 同业类资产	16,650	-
- 一般信贷类资产	300,089	-
- 银行票据类资产	89,831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同业理财类资产	-	153,510
- 一般信贷类资产	-	303,386
- 银行票据类资产	-	77,165
总额	<u>406,570</u>	<u>534,061</u>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和资金信托计划		
- 同业类资产	16,650	-
- 一般信贷类资产	299,668	-
- 银行票据类资产	89,831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同业理财类资产	-	153,510
- 一般信贷类资产	-	303,386
- 银行票据类资产	-	77,165
总额	<u>406,149</u>	<u>534,061</u>

本集团对于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和资金信托计划的信贷类资产纳入综合授信管理体系，对债务人的风险敞口进行统一授信和管理。其中的信贷类资产的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抵押、质押。

## 58 风险管理(续)

###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建立了涵盖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环节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通过产品准入审批和限额管理对市场风险进行管理,将潜在的市场风险损失控制在可接受水平。

本集团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审批市场风险管理的重要政策制度,建立恰当的组织结构和信息系统以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市场风险,确保足够的人力、物力等资源投入以加强市场风险管理。风险管理部门独立对全行市场风险进行管理和控制,负责拟定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和授权限额,提供独立的市場风险报告,以有效识别、计量和监测全行市场风险。业务部门负责在日常经营活动中主动履行市场风险管理职责,有效识别、计量、控制经营行为中涉及的各种市场风险要素,确保业务发展和风险承担之间的动态平衡。

本集团使用敏感性指标、外汇敞口、利率重定价缺口等作为监控市场风险的主要工具。

本集团日常业务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 利率风险

本集团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资产负债利率重新定价期限错配对收益的影响,以及市场利率变动对资金交易头寸的影响。

对于资产负债业务的重定价风险,本集团主要通过缺口分析进行评估、监测,并根据缺口现状调整浮动利率贷款与固定利率贷款比重、调整贷款重定价周期、优化存款期限结构等。

对于资金交易头寸的利率风险,本集团采用久期分析、敏感度分析、压力测试和情景模拟等方法进行有效监控、管理和报告。

58 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资产与负债于相关期间及预期下一个重定价日期(或合同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的平均利率。

本集团

	平均利率 注释(i)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不计息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4%	538,708	17,047	521,661	-	-	-
存放同业款项	2.22%	99,153	114	94,039	5,000	-	-
拆出资金	3.38%	176,160	873	129,236	46,051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9%	10,790	-	10,790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注释(ii))	4.86%	3,515,650	8,635	1,577,525	918,215	996,066	15,209
<b>金融投资</b>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8,872	225,164	28,057	26,624	20,915	8,112
- 债权投资	4.71%	778,238	8,541	67,972	181,186	388,840	131,699
- 其他债权投资	3.80%	510,346	8,529	42,830	73,607	288,337	97,04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07	2,707	-	-	-	-
其他		126,090	124,208	1,711	171	-	-
<b>资产合计</b>		<b>6,066,714</b>	<b>395,818</b>	<b>2,473,821</b>	<b>1,250,854</b>	<b>1,694,158</b>	<b>252,063</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3.29%	286,430	-	68,350	218,080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54%	782,264	4,151	553,283	224,660	170	-
拆入资金	3.49%	115,358	241	83,859	31,224	-	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962	962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84%	120,315	35	110,790	9,490	-	-
吸收存款	1.88%	3,649,611	20,940	2,605,686	647,223	375,730	32
已发行债务凭证	4.52%	552,483	4,155	98,144	247,974	95,260	106,950
其他		106,205	104,823	1,382	-	-	-
<b>负债合计</b>		<b>5,613,628</b>	<b>135,307</b>	<b>3,521,494</b>	<b>1,378,651</b>	<b>471,160</b>	<b>107,016</b>
<b>资产负债盈余/(缺口)</b>		<b>453,086</b>	<b>260,511</b>	<b>(1,047,673)</b>	<b>(127,797)</b>	<b>1,222,998</b>	<b>145,047</b>

58 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本集团(续)

	平均利率 注释(i)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不计息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6%	568,300	23,810	544,490	-	-	-
存放同业款项	2.21%	124,350	-	120,240	4,110	-	-
拆出资金	3.07%	172,069	-	87,328	84,741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9%	54,626	-	54,626	-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4.25%	531,118	38,907	196,646	86,330	141,352	67,883
发放贷款及垫款(注释(ii))	4.61%	3,105,984	370	1,391,782	799,622	900,054	14,156
投资(注释(iii))	3.28%	916,521	123,246	138,729	117,223	386,946	150,377
其他		204,723	178,407	9,383	16,933	-	-
资产合计		<u>5,677,691</u>	<u>364,740</u>	<u>2,543,224</u>	<u>1,108,959</u>	<u>1,428,352</u>	<u>232,416</u>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3.13%	237,600	-	41,500	196,100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75%	798,007	2,812	623,409	171,781	5	-
拆入资金	2.85%	77,595	-	39,440	38,123	-	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91%	134,500	-	121,677	12,823	-	-
吸收存款	1.59%	3,407,636	14,605	2,647,574	503,511	241,939	7
已发行债务凭证	4.17%	441,244	-	199,063	88,880	116,353	36,948
其他		168,676	163,769	2,393	2,514	-	-
负债合计		<u>5,265,258</u>	<u>181,186</u>	<u>3,675,056</u>	<u>1,013,732</u>	<u>358,297</u>	<u>36,987</u>
资产负债盈余/(缺口)		<u>412,433</u>	<u>183,554</u>	<u>(1,131,832)</u>	<u>95,227</u>	<u>1,070,055</u>	<u>195,429</u>



58 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资产与负债于相关期间及预期下一个重定价日期(或合同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的平均利率。

本行

	平均利率 注释(i)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不计息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4%	533,393	16,839	516,554	-	-	-
存放同业款项	2.50%	78,758	110	73,648	5,000	-	-
拆出资金	3.69%	144,364	921	88,441	55,002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9%	10,790	-	10,790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注释(ii))	4.88%	3,285,963	7,553	1,374,187	897,499	991,877	14,847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3,542	211,116	27,959	26,124	20,231	8,112
- 债权投资	4.71%	777,883	8,589	67,570	181,186	388,839	131,699
- 其他债权投资	3.96%	449,350	6,283	17,569	57,867	272,775	94,85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42	2,242	-	-	-	-
其他		134,390	132,508	1,711	171	-	-
资产合计		5,710,675	386,161	2,178,429	1,222,849	1,673,722	249,514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3.29%	286,350	-	68,350	218,000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56%	782,768	4,150	553,788	224,660	170	-
拆入资金	2.65%	71,482	35	70,296	1,151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962	962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84%	120,095	33	110,572	9,490	-	-
吸收存款	1.90%	3,397,318	8,532	2,427,161	586,398	375,200	27
已发行债务凭证	4.51%	541,053	3,991	95,392	245,918	88,802	106,950
其他		89,122	87,740	1,382	-	-	-
负债合计		5,289,150	105,443	3,326,941	1,285,617	464,172	106,977
资产负债盈余/(缺口)		421,525	280,718	(1,148,512)	(62,768)	1,209,550	142,537

58 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本行(续)

	平均利率 注释(i)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不计息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6%	564,105	23,560	540,545	-	-	-
存放同业款项	2.61%	102,139	-	98,139	4,000	-	-
拆出资金	3.55%	149,511	-	59,950	89,561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9%	54,626	-	54,626	-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4.25%	531,118	38,907	196,646	86,330	141,352	67,883
发放贷款及垫款(注释(ii))	4.67%	2,886,685	-	1,203,234	781,410	887,891	14,150
投资(注释(iii))	3.36%	879,630	143,205	118,700	110,177	359,716	147,832
其他		191,400	165,087	9,380	16,933	-	-
资产合计		5,359,214	370,759	2,281,220	1,088,411	1,388,959	229,865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3.13%	237,500	-	41,500	196,000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77%	799,259	447	627,026	171,781	5	-
拆入资金	2.46%	34,088	-	31,804	2,284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91%	134,384	-	121,561	12,823	-	-
吸收存款	1.63%	3,181,070	6,178	2,452,198	481,226	241,468	-
已发行债务凭证	4.20%	430,176	-	196,213	88,880	108,135	36,948
其他		154,735	149,873	2,361	2,501	-	-
负债合计		4,971,212	156,498	3,472,663	955,495	349,608	36,948
资产负债盈余/(缺口)		388,002	214,261	(1,191,443)	132,916	1,039,351	192,917

58 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注释:

- (i) 平均利率是指本年利息收入/支出对平均计息资产/负债的比率。
- (ii) 本集团以上列报为3个月内重定价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包括于2018年12月31日余额为人民币422.89亿元的逾期金额(扣除减值损失准备)(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436.60亿元)。

本行以上列报为3个月内重定价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包括于2018年12月31日余额为人民币393.14亿元的逾期金额(扣除减值损失准备)(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415.06亿元)。

- (iii) 投资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投资。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息变化对本集团净利息收入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于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上升100个基点	(11,435)	(1,409)	(6,328)	(1,229)
下降100个基点	11,435	1,409	6,328	1,229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非衍生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以及某些简化的假设。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集团非衍生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按年化计算利息收入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i)所有在三个月内及三个月后但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开始时重新定价或到期;(ii)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及(iii)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且所有头寸将会被持有,并在到期后续期。本分析并不会考虑管理层可能采用风险管理方法所产生的影响。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净利息收入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58 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因汇率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主要采用外汇敞口分析来衡量汇率风险的大小，并通过即期和远期外汇交易及将以外币为单位的资产与相同币种的对应负债匹配来管理其外汇风险，并适当运用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是外汇掉期)管理外币资产负债组合。

各资产负债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外汇风险敞口如下：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 (折人民币)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25,321	12,668	535	184	538,708
存放同业款项	64,670	23,757	2,429	8,297	99,153
拆出资金	123,262	41,291	9,137	2,470	176,1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832	958	-	-	10,790
发放贷款及垫款	3,263,386	122,573	109,773	19,918	3,515,650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7,997	18,146	2,729	-	308,872
- 债权投资	775,749	2,489	-	-	778,238
- 其他债权投资	429,671	50,766	23,970	5,939	510,34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40	155	212	-	2,707
其他	121,762	1,858	515	1,955	126,090
<b>资产合计</b>	<b>5,603,990</b>	<b>274,661</b>	<b>149,300</b>	<b>38,763</b>	<b>6,066,714</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286,430	-	-	-	286,43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77,789	2,582	131	1,762	782,264
拆入资金	101,094	14,139	125	-	115,358
交易性金融负债	-	962	-	-	9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0,097	218	-	-	120,315
吸收存款	3,283,244	205,993	138,905	21,469	3,649,611
已发行债务凭证	531,768	20,715	-	-	552,483
其他	93,020	3,626	7,625	1,934	106,205
<b>负债合计</b>	<b>5,193,442</b>	<b>248,235</b>	<b>146,786</b>	<b>25,165</b>	<b>5,613,628</b>
<b>资产负债盈余/(缺口)</b>	<b>410,548</b>	<b>26,426</b>	<b>2,514</b>	<b>13,598</b>	<b>453,086</b>
信贷承诺	1,004,799	95,187	12,862	7,359	1,120,207
衍生金融工具(注释(i))	33,795	(38,861)	22,205	(14,261)	2,878

58 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外汇风险(续)

各资产负债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外汇风险敞口如下(续):

本集团(续)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其他	
		(折人民币)	(折人民币)	(折人民币)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51,528	15,956	650	166	568,300
存放同业款项	83,703	25,650	8,411	6,586	124,350
拆出资金	133,686	28,356	6,703	3,324	172,0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4,626	-	-	-	54,626
应收款项类投资	531,118	-	-	-	531,118
发放贷款及垫款	2,880,887	106,687	103,638	14,772	3,105,984
投资	846,759	46,739	18,687	4,336	916,521
其他	199,761	1,904	1,618	1,440	204,723
<b>资产总计</b>	<b>5,282,068</b>	<b>225,292</b>	<b>139,707</b>	<b>30,624</b>	<b>5,677,691</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237,600	-	-	-	237,6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69,690	15,103	349	12,865	798,007
拆入资金	66,913	10,411	253	18	77,5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4,384	116	-	-	134,500
吸收存款	3,053,751	201,668	128,314	23,903	3,407,636
已发行债务凭证	421,420	19,122	702	-	441,244
其他	159,456	1,966	3,381	3,873	168,676
<b>负债总计</b>	<b>4,843,214</b>	<b>248,386</b>	<b>132,999</b>	<b>40,659</b>	<b>5,265,258</b>
<b>资产负债盈余/(缺口)</b>	<b>438,854</b>	<b>(23,094)</b>	<b>6,708</b>	<b>(10,035)</b>	<b>412,433</b>
信贷承诺	938,064	117,615	20,124	18,951	1,094,754
衍生金融工具(注释(i))	(20,790)	9,158	21,489	7,532	17,389

58 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外汇风险(续)

各资产负债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外汇风险敞口如下(续):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其他	
	(折人民币)	(折人民币)	(折人民币)	(折人民币)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24,841	8,029	371	152	533,393
存放同业款项	59,434	16,155	538	2,631	78,758
拆出资金	117,112	19,919	2,037	5,296	144,3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832	958	-	-	10,790
发放贷款及垫款	3,212,207	50,980	14,813	7,963	3,285,963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6,373	7,169	-	-	293,542
- 债权投资	775,800	2,083	-	-	777,883
- 其他债权投资	427,440	20,947	-	963	449,35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58	84	-	-	2,242
其他	132,431	235	1	1,723	134,390
<b>资产合计</b>	<b>5,547,628</b>	<b>126,559</b>	<b>17,760</b>	<b>18,728</b>	<b>5,710,675</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286,350	-	-	-	286,35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78,753	2,210	43	1,762	782,768
拆入资金	64,210	7,272	-	-	71,48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962	-	-	9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0,095	-	-	-	120,095
吸收存款	3,262,220	120,517	5,026	9,555	3,397,318
已发行债务凭证	528,694	12,359	-	-	541,053
其他	86,673	652	96	1,701	89,122
<b>负债合计</b>	<b>5,126,995</b>	<b>143,972</b>	<b>5,165</b>	<b>13,018</b>	<b>5,289,150</b>
<b>资产负债盈余/(缺口)</b>	<b>420,633</b>	<b>(17,413)</b>	<b>12,595</b>	<b>5,710</b>	<b>421,525</b>
信贷承诺	1,001,618	90,426	3,519	7,073	1,102,636
衍生金融工具(注释(i))	28,195	(7,121)	(11,521)	(6,589)	2,964

58 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外汇风险(续)

各资产负债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外汇风险敞口如下(续):

本行(续)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 (折人民币)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50,421	13,077	472	135	564,105
存放同业款项	75,707	21,676	598	4,158	102,139
拆出资金	123,214	14,361	5,734	6,202	149,5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4,626	-	-	-	54,626
应收款项类投资	531,118	-	-	-	531,118
发放贷款及垫款	2,827,952	42,436	10,772	5,525	2,886,685
投资	865,014	13,970	-	646	879,630
其他	190,578	558	96	168	191,400
<b>资产总计</b>	<b>5,218,630</b>	<b>106,078</b>	<b>17,672</b>	<b>16,834</b>	<b>5,359,214</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237,500	-	-	-	237,5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71,888	14,391	51	12,929	799,259
拆入资金	26,901	7,026	135	26	34,0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4,384	-	-	-	134,384
吸收存款	3,030,888	129,587	8,363	12,232	3,181,070
已发行债务凭证	418,481	11,695	-	-	430,176
其他	149,014	813	1,111	3,797	154,735
<b>负债总计</b>	<b>4,769,056</b>	<b>163,512</b>	<b>9,660</b>	<b>28,984</b>	<b>4,971,212</b>
<b>资产负债盈余/(缺口)</b>	<b>449,574</b>	<b>(57,434)</b>	<b>8,012</b>	<b>(12,150)</b>	<b>388,002</b>
信贷承诺	932,879	110,564	12,188	18,588	1,074,219
衍生金融工具(注释(i))	(16,755)	35,082	(9,564)	8,363	17,126

58 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外汇风险(续)

注释:

- (i) 衍生金融工具反映货币衍生工具的名义本金净额,包括未交割的即期外汇、远期外汇、外汇掉期和货币期权。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汇率变化对本集团利润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于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按当日货币性资产和负债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税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税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升值5%	582	(1)	582	6
贬值5%	(582)	1	(582)	(6)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以及以下假设:(i)各种汇率敏感度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中间价)汇率绝对值波动5%造成的汇兑损益;(ii)各币种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且未考虑不同货币汇率变动之间的相关性;(iii)计算外汇敞口时,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远期外汇敞口和期权,且所有头寸将会被持有,并在到期后续期。本分析并不会考虑管理层可能采用风险管理方法所产生的影响。由于基于上述假设,汇率变化导致本集团利润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贵金属被包含在本敏感性分析计算的货币敞口中。



## 58 风险管理(续)

###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本集团流动性风险主要源于资产负债期限结构错配，客户集中提款等。

本集团实行统一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模式，总行负责制定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策略等，在法人机构层面集中管理流动性风险；境内外附属机构在本集团总体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框架内，根据监管机构要求，制定自身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程序等。

本集团根据整体资产负债情况和市场状况，设定各种比例指标和业务限额管理流动性风险；并通过持有流动性资产满足日常经营中可能发生的不可预知的支付需求。

本集团主要运用如下手段对流动性情况进行监测分析：

- 流动性缺口分析；
- 流动性指标监测(包括但不限于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比例、存贷比、流动性比例、流动性缺口率、超额备付率等监管指标和内部管理目标)；
- 情景分析；
- 压力测试。

在此基础上，本集团建立了流动性风险的定期报告机制，及时向高级管理层报告流动性风险最新情况。

58 风险管理(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本集团到期日分析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4,917	-	1,288	-	-	402,503	538,708
存放同业款项	65,701	28,245	5,207	-	-	-	99,153
拆出资金	-	129,317	46,843	-	-	-	176,1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0,790	-	-	-	-	10,790
发放贷款及垫款(注释(ii))	7,117	585,723	952,830	910,098	1,022,976	36,906	3,515,650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0,418	43,589	29,476	8,115	197,274	308,872
- 债权投资	-	68,375	182,641	394,010	132,878	334	778,238
- 其他债权投资	31	39,437	75,556	295,308	99,920	94	510,34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2,707	2,707
其他	34,630	17,382	12,238	28,655	180	33,005	126,090
<b>资产总计</b>	<b>242,396</b>	<b>909,687</b>	<b>1,320,192</b>	<b>1,657,547</b>	<b>1,264,069</b>	<b>672,823</b>	<b>6,066,714</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	68,350	218,000	-	-	-	286,43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19,576	236,910	225,607	171	-	-	782,264
拆入资金	-	84,099	31,225	-	34	-	115,358
交易性金融负债	962	-	-	-	-	-	9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10,823	9,492	-	-	-	120,315
吸收存款	1,880,088	746,341	647,718	375,432	32	-	3,649,611
已发行债务凭证	-	98,205	247,992	97,354	108,932	-	552,483
其他	50,170	16,677	16,827	6,554	4,419	11,558	106,205
<b>负债总计</b>	<b>2,250,876</b>	<b>1,361,405</b>	<b>1,396,861</b>	<b>479,511</b>	<b>113,417</b>	<b>11,558</b>	<b>5,613,628</b>
<b>(短)/长头寸</b>	<b>(2,008,480)</b>	<b>(451,718)</b>	<b>(76,669)</b>	<b>1,178,036</b>	<b>1,150,652</b>	<b>661,265</b>	<b>453,086</b>

58 风险管理(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本集团到期日分析(续)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6,481	3,523	1,923	-	-	466,373	568,300
存放同业款项	69,392	50,819	4,139	-	-	-	124,350
拆出资金	400	86,928	84,741	-	-	-	172,0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54,626	-	-	-	-	54,626
应收款项类投资	504	196,142	91,944	174,645	67,883	-	531,118
发放贷款及垫款(注释(ii))	12,973	495,684	769,740	862,643	919,143	45,801	3,105,984
投资(注释(iii))	1,114	96,202	124,076	417,814	155,248	122,067	916,521
其他	69,662	47,606	55,520	12,831	7,357	11,747	204,723
<b>资产总计</b>	<b>250,526</b>	<b>1,031,530</b>	<b>1,132,083</b>	<b>1,467,933</b>	<b>1,149,631</b>	<b>645,988</b>	<b>5,677,691</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41,550	196,050	-	-	-	237,6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40,616	385,586	171,800	5	-	-	798,007
拆入资金	-	39,440	38,123	-	32	-	77,5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21,677	12,823	-	-	-	134,500
吸收存款	1,982,218	670,433	513,039	241,939	7	-	3,407,636
已发行债务凭证	-	199,063	88,880	116,353	36,948	-	441,244
其他	68,746	42,866	40,546	6,506	1,430	8,582	168,676
<b>负债总计</b>	<b>2,291,580</b>	<b>1,500,615</b>	<b>1,061,261</b>	<b>364,803</b>	<b>38,417</b>	<b>8,582</b>	<b>5,265,258</b>
<b>(短)/长头寸</b>	<b>(2,041,054)</b>	<b>(469,085)</b>	<b>70,822</b>	<b>1,103,130</b>	<b>1,111,214</b>	<b>637,406</b>	<b>412,433</b>

58 风险管理(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本行到期日分析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0,004	-	1,288	-	-	402,101	533,393
存放同业款项	44,996	28,739	5,023	-	-	-	78,758
拆出资金	-	88,571	55,793	-	-	-	144,3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0,790	-	-	-	-	10,790
发放贷款及垫款(注释(ii))	5,773	553,631	877,108	814,109	1,000,059	35,283	3,285,963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0,371	42,383	28,029	8,112	184,647	293,542
- 债权投资	-	68,375	182,641	393,605	132,878	384	777,883
- 其他债权投资	19	17,812	58,565	276,966	95,894	94	449,35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2,242	2,242
其他	26,128	17,394	12,255	27,950	267	50,396	134,390
<b>资产总计</b>	<b>206,920</b>	<b>815,683</b>	<b>1,235,056</b>	<b>1,540,659</b>	<b>1,237,210</b>	<b>675,147</b>	<b>5,710,675</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68,350	218,000	-	-	-	286,35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20,438	236,574	225,585	171	-	-	782,768
拆入资金	-	70,331	1,151	-	-	-	71,482
交易性金融负债	962	-	-	-	-	-	9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10,603	9,492	-	-	-	120,095
吸收存款	1,815,045	620,647	586,398	375,200	28	-	3,397,318
已发行债务凭证	-	95,392	245,918	90,811	108,932	-	541,053
其他	42,677	13,245	16,342	6,615	4,419	5,824	89,122
<b>负债总计</b>	<b>2,179,122</b>	<b>1,215,142</b>	<b>1,302,886</b>	<b>472,797</b>	<b>113,379</b>	<b>5,824</b>	<b>5,289,150</b>
<b>(短)/长头寸</b>	<b>(1,972,202)</b>	<b>(399,459)</b>	<b>(67,830)</b>	<b>1,067,862</b>	<b>1,123,831</b>	<b>669,323</b>	<b>421,525</b>

58 风险管理(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本行到期日分析(续)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2,706	3,523	1,923	-	-	465,953	564,105
存放同业款项	47,078	51,061	4,000	-	-	-	102,139
拆出资金	-	59,950	89,561	-	-	-	149,5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54,626	-	-	-	-	54,626
应收款项类投资	504	196,142	91,944	174,645	67,883	-	531,118
发放贷款及垫款(注释(ii))	12,903	459,020	713,408	760,468	897,610	43,276	2,886,685
投资(注释(iii))	-	77,184	116,755	389,844	152,703	143,144	879,630
其他	65,674	47,488	53,261	11,653	7,357	5,967	191,400
<b>资产总计</b>	<b>218,865</b>	<b>948,994</b>	<b>1,070,852</b>	<b>1,336,610</b>	<b>1,125,553</b>	<b>658,340</b>	<b>5,359,214</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41,500	196,000	-	-	-	237,5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42,183	385,293	171,778	5	-	-	799,259
拆入资金	-	31,804	2,284	-	-	-	34,0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21,561	12,823	-	-	-	134,384
吸收存款	1,900,217	548,632	490,754	241,467	-	-	3,181,070
已发行债务凭证	-	196,213	88,880	108,135	36,948	-	430,176
其他	64,452	43,064	40,001	5,895	527	796	154,735
<b>负债总计</b>	<b>2,206,852</b>	<b>1,368,067</b>	<b>1,002,520</b>	<b>355,502</b>	<b>37,475</b>	<b>796</b>	<b>4,971,212</b>
<b>(短)/长头寸</b>	<b>(1,987,987)</b>	<b>(419,073)</b>	<b>68,332</b>	<b>981,108</b>	<b>1,088,078</b>	<b>657,544</b>	<b>388,002</b>

58 风险管理(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列示了资产和负债的现金流。表中披露的金额是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	
<b>非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量</b>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4,721	1,621	6,608	-	-	402,503	545,453
存放同业款项	67,502	29,625	5,326	-	-	-	102,453
拆出资金	-	134,633	57,838	-	-	-	192,4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0,795	-	-	-	-	10,795
发放贷款及垫款(注释(ii))	8,797	620,238	1,042,464	1,197,180	1,536,250	40,738	4,445,667
<b>金融投资</b>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5,039	47,703	31,114	88,205	200,776	402,837
- 债权投资	-	74,135	201,371	418,337	163,300	5,880	863,023
- 其他债权投资	31	43,751	97,680	375,381	145,474	11,941	674,258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2,406	2,406
其他	34,630	17,381	12,239	28,655	180	33,275	126,360
<b>资产总计</b>	<b>245,681</b>	<b>967,218</b>	<b>1,471,229</b>	<b>2,050,667</b>	<b>1,933,409</b>	<b>697,519</b>	<b>7,365,723</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	64,769	226,130	-	-	-	290,97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73,392	662,179	485,918	31,575	-	-	1,753,064
拆入资金	-	89,065	40,706	-	34	-	129,805
交易性金融负债	962	-	-	-	-	-	9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10,983	9,483	155	-	-	120,621
吸收存款	1,880,996	760,404	679,534	429,917	40	-	3,750,891
已发行债务凭证	-	98,780	306,786	180,166	108,932	-	694,664
其他	50,171	16,677	16,827	6,554	4,419	11,558	106,206
<b>负债总计</b>	<b>2,505,601</b>	<b>1,802,857</b>	<b>1,765,384</b>	<b>648,367</b>	<b>113,425</b>	<b>11,558</b>	<b>6,847,192</b>
<b>(短)/长头寸</b>	<b>(2,259,920)</b>	<b>(835,639)</b>	<b>(294,155)</b>	<b>1,402,300</b>	<b>1,819,984</b>	<b>685,961</b>	<b>518,531</b>
<b>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量</b>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56)	44	128	23	-	139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
其中: 现金流入	-	1,194,286	1,244,844	48,220	-	-	2,487,350
现金流出	-	(802,726)	(1,243,629)	(48,151)	-	-	(2,094,506)

58 风险管理(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列示了资产和负债的现金流。表中披露的金额是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	
<b>非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量</b>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6,481	5,348	7,820	-	-	466,373	576,022
存放同业款项	69,392	51,126	4,353	-	-	-	124,871
拆出资金	400	87,275	88,704	-	-	-	176,3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54,664	-	-	-	-	54,664
应收款项类投资	504	198,785	104,126	207,422	83,377	-	594,214
发放贷款及垫款(注释(ii))	14,928	527,401	851,330	1,121,708	1,373,413	48,140	3,936,920
投资(注释(iii))	1,114	103,323	145,063	470,191	171,707	122,117	1,013,515
其他	69,662	47,606	55,520	12,831	7,357	11,747	204,723
<b>资产总计</b>	<b>252,481</b>	<b>1,075,528</b>	<b>1,256,916</b>	<b>1,812,152</b>	<b>1,635,854</b>	<b>648,377</b>	<b>6,681,308</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42,083	203,230	-	-	-	245,31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40,617	391,400	178,750	6	-	-	810,773
拆入资金	-	39,494	38,166	-	33	-	77,6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22,362	13,009	-	-	-	135,371
吸收存款	1,983,354	682,437	541,013	271,799	8	-	3,478,611
已发行债务凭证	-	200,312	100,698	135,496	40,673	-	477,179
其他	68,746	43,151	40,277	6,491	1,430	8,582	168,677
<b>负债总计</b>	<b>2,292,717</b>	<b>1,521,239</b>	<b>1,115,143</b>	<b>413,792</b>	<b>42,144</b>	<b>8,582</b>	<b>5,393,617</b>
<b>(短)/长头寸</b>	<b>(2,040,236)</b>	<b>(445,711)</b>	<b>141,773</b>	<b>1,398,360</b>	<b>1,593,710</b>	<b>639,795</b>	<b>1,287,691</b>
<b>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量</b>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9	(85)	(295)	17	-	(354)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
其中：现金流入	-	1,185,850	1,750,876	27,070	3	-	2,963,799
现金流出	-	(1,185,464)	(1,749,920)	(26,861)	-	-	(2,962,245)

58 风险管理(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列示了资产和负债的现金流。表中披露的金额是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续):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	
<b>非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量</b>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9,818	1,621	6,608	-	-	402,101	540,148
存放同业款项	46,215	28,820	5,142	-	-	-	80,177
拆出资金	-	88,619	57,338	-	-	-	145,9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0,795	-	-	-	-	10,795
发放贷款及垫款(注释(ii))	7,453	588,146	966,742	1,101,191	1,513,333	39,115	4,215,980
<b>金融投资</b>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4,993	46,497	29,666	88,202	188,149	387,507
- 债权投资	-	74,135	201,371	417,931	163,300	5,930	862,667
- 其他债权投资	19	22,126	80,688	357,039	141,448	11,941	613,261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2,322	2,322
其他	26,128	17,395	12,255	27,950	267	50,667	134,662
<b>资产总计</b>	<b>209,633</b>	<b>866,650</b>	<b>1,376,641</b>	<b>1,933,777</b>	<b>1,906,550</b>	<b>700,225</b>	<b>6,993,476</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64,769	226,130	-	-	-	290,89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72,926	661,843	485,896	31,575	-	-	1,752,240
拆入资金	-	70,338	1,182	-	-	-	71,520
交易性金融负债	962	-	-	-	-	-	9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10,764	9,483	155	-	-	120,402
吸收存款	1,815,952	634,710	618,215	429,685	36	-	3,498,598
已发行债务凭证	-	95,967	304,712	173,622	108,932	-	683,233
其他	42,678	13,245	16,342	6,615	4,419	5,824	89,123
<b>负债总计</b>	<b>2,432,518</b>	<b>1,651,636</b>	<b>1,661,960</b>	<b>641,652</b>	<b>113,387</b>	<b>5,824</b>	<b>6,506,977</b>
<b>(短)/长头寸</b>	<b>(2,222,885)</b>	<b>(784,986)</b>	<b>(285,319)</b>	<b>1,292,125</b>	<b>1,793,163</b>	<b>694,401</b>	<b>486,499</b>
<b>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量</b>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32	39	55	(1)	-	125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
其中: 现金流入	-	638,420	1,105,826	29,789	-	-	1,774,035
现金流出	-	(638,457)	(1,104,520)	(29,688)	-	-	(1,772,665)



58 风险管理(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列示了资产和负债的现金流。表中披露的金额是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续):

本行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i))	
<b>非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量</b>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2,706	5,348	7,820	-	-	465,953	571,827
存放同业款项	47,078	51,368	4,210	-	-	-	102,656
拆出资金	-	60,209	93,524	-	-	-	153,7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54,664	-	-	-	-	54,664
应收款项类投资	504	198,785	104,126	207,422	83,377	-	594,214
发放贷款及垫款(注释(ii))	14,858	490,047	793,477	1,013,245	1,339,942	45,615	3,697,184
投资(注释(iii))	-	84,305	137,741	442,491	169,162	143,144	976,843
其他	65,674	47,488	53,261	11,653	7,357	5,967	191,400
<b>资产总计</b>	<b>220,820</b>	<b>992,214</b>	<b>1,194,159</b>	<b>1,674,811</b>	<b>1,599,838</b>	<b>660,679</b>	<b>6,342,521</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42,032	203,179	-	-	-	245,21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42,184	391,102	178,728	6	-	-	812,020
拆入资金	-	31,849	2,328	-	-	-	34,1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22,362	12,893	-	-	-	135,255
吸收存款	1,901,352	560,410	518,447	271,302	-	-	3,251,511
已发行债务凭证	-	197,452	100,225	126,619	40,673	-	464,969
其他	64,452	43,065	40,003	5,895	527	796	154,738
<b>负债总计</b>	<b>2,207,988</b>	<b>1,388,272</b>	<b>1,055,803</b>	<b>403,822</b>	<b>41,200</b>	<b>796</b>	<b>5,097,881</b>
<b>(短)/长头寸</b>	<b>(1,987,168)</b>	<b>(396,058)</b>	<b>138,356</b>	<b>1,270,989</b>	<b>1,558,638</b>	<b>659,883</b>	<b>1,244,640</b>
<b>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量</b>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8	(87)	(393)	-	-	(472)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
其中: 现金流入	-	1,183,156	1,750,011	26,849	-	-	2,960,016
现金流出	-	(1,182,761)	(1,748,896)	(26,644)	-	-	(2,958,301)

58 风险管理(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表外项目-本集团到期日分析

本集团的表外项目主要有承兑汇票、信用卡承担、开出保函、开出信用证及贷款承担。下表按合同的剩余期限列示表外项目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承兑汇票	393,851	-	-	393,851
信用卡承担	427,681	6,909	-	434,590
开出保函	83,905	68,354	6,554	158,813
贷款承担	7,033	15,578	17,418	40,029
开出信用证	90,634	2,290	-	92,924
合计	1,003,104	93,131	23,972	1,120,207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承兑汇票	427,490	71	-	427,561
信用卡承担	310,315	-	-	310,315
开出保函	113,575	81,171	1,000	195,746
开出信用证	86,600	2,172	-	88,772
贷款承担	18,718	24,784	28,858	72,360
合计	956,698	108,198	29,858	1,094,754

本行到期日分析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承兑汇票	392,260	-	-	392,260
信用卡承担	427,397	-	-	427,397
开出保函	83,703	68,170	6,554	158,427
贷款承担	5,517	11,528	17,417	34,462
开出信用证	89,309	781	-	90,090
合计	998,186	80,479	23,971	1,102,636

58 风险管理(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本行到期日分析(续)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承兑汇票	426,349	-	-	426,349
信用卡承担	304,020	-	-	304,020
开出保函	112,398	80,591	1,000	193,989
开出信用证	84,726	623	-	85,349
贷款承担	16,806	18,848	28,858	64,512
合计	944,299	100,062	29,858	1,074,219

注释:

- (i)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中的无期限金额是指存放于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与财政性存款。拆出资金、发放贷款及垫款、金融投资项中无期限金额是指已发生信用减值或已逾期1个月以上的部分。股权投资亦于无期限中列示。
- (ii) 逾期1个月内的未减值发放贷款及垫款归入即期偿还类别。
- (iii) 投资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投资。关于投资, 剩余到期日不代表本集团打算持有至最终到期。

## 58 风险管理(续)

###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策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本集团在以内控措施为主的环境下通过健全操作风险管理机制，实现对操作风险的识别、评估、监测、控制、缓释和报告，从而降低操作风险损失。这套涵盖所有业务环节的机制涉及财务、信贷、会计、结算、储蓄、资金、中间业务、计算机系统的应用与管理、资产保全和法律事务等。其中主要内控措施包括：

- 通过建立全集团矩阵式授权管理体系，开展年度统一授权工作，严格限定各级机构及人员在授予的权限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在制度层面进一步明确了严禁越权从事业务活动的管理要求；
- 通过采用统一的法律责任制度并对违规违纪行为进行追究和处分，建立严格的问责制度；
- 推动全行操作风险管理文化建设，进行操作风险管理专家队伍建设，通过正规培训和上岗考核，提高本集团员工的风险管理意识；
- 根据相关规定，依法加强现金管理，规范账户管理，提升可疑交易监测手段，并加强反洗钱的教育培训工作，努力确保全行工作人员掌握反洗钱的必需知识和基本技能以打击洗钱交易；
- 为减低因不可预见的意外情况对业务的影响，本集团对所有主要业务尤其是后台运作均设有后备系统及紧急业务复原方案等应变设施。本集团还投保以减低若干营运事故可能造成的损失。

此外，本集团持续优化完善操作风险管理系统建设，为有效识别、评估、监测、控制和报告操作风险提供信息化支持。管理信息系统具备记录和存储操作风险损失数据和操作风险事件信息、支持操作风险和控制自我评估、监测关键风险指标等功能。

## 59 公允价值数据

公允价值估计是根据金融工具的特性和相关市场资料于某一特定时间做出，一般是主观的。本集团根据以下层级确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第一层级：集团在估值当天可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的报价(未经调整)。该层级包括在交易所上市的权益工具和债务工具以及交易所交易的衍生产品等。

第二层级：输入变量为除了第一层级中的活跃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变量，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可观察。划分为第二层级的债券投资大部分为人民币债券。这些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此层级还包括发放贷款及垫款中的部分转贴现和福费廷，以及大多数场外衍生工具。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外汇期权等采用现金流折现法和远期定价、掉期模型和期权定价模型；转贴现和福费廷采用现金流折现法对其进行估值。输入参数的来源是彭博、万得和路透交易系统等可观察的公开市场。

第三层级：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变量基于不可观察的变量。该层级包括一项或多项重大输入为不可观察变量的权益工具和债务工具。管理层从交易对手处询价或使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涉及的不可观察变量主要包括折现率和市场价格波动率等参数。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是根据以下方式确定：

- 拥有标准条款并在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是参考市场标价的买入、卖出价分别确定。
- 不在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是根据公认定价模型或采用对类似工具可观察的当前市场标价根据折现现金流分析而确定。如不存在对类似工具可观察的市场交易标价，则使用交易对手询价进行估值，且管理层对此价格进行了分析。对于非期权类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利用工具期限内适用的收益率曲线按折现现金流分析来确定；对于期权类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则利用期权定价模型来确定。

本集团对于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建立了独立的估值流程。金融市场部、金融同业部、投资银行部负责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工作。风险管理部对于估值方法、参数、假设和结果进行独立验证，运营管理部按照估值流程获取估值结果并按照账务核算规则对估值结果进行账务处理，财务会计部基于经独立审阅的估值结果准备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披露信息。

不同类型金融工具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由本集团风险管理委员会批准。对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任何改变，在实际采用前都需要报送风险管理委员会批准。

59 公允价值数据(续)

2018 年度，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公允价值计量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并未发生重大变化。

(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债权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和已发行债务凭证。

除以下项目外，本集团上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到期日大部分均为一年以内或者主要为浮动利率，其账面价值接近其公允价值。

本集团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b>金融资产：</b>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778,238	-	778,779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216,586	-	212,530
应收款项类投资	-	531,118	-	533,669
<b>金融负债：</b>				
已发行债务凭证				
- 已发行存款证(非交易用途)	2,813	2,849	2,752	2,849
- 已发行债务证券	82,091	94,571	80,625	94,131
- 已发行次级债券	126,269	73,728	126,041	76,246
- 已发行同业存单	341,310	270,096	335,475	265,071

本行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b>金融资产：</b>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777,883	-	778,375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216,586	-	212,530
应收款项类投资	-	531,118	-	533,669
<b>金融负债：</b>				
已发行债务凭证				
- 已发行债务证券	79,017	91,632	77,624	91,236
- 已发行次级债券	120,726	68,448	120,399	70,715
- 已发行同业存单	341,310	270,096	335,475	265,071

59 公允价值数据(续)

(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续)

以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按公允价值层级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b>金融资产:</b>				
金融投资				
- 股权投资	2,109	501,890	274,780	778,779
<b>金融负债:</b>				
已发行债务凭证				
- 已发行存款证(非交易用途)	-	2,752	-	2,752
- 已发行债务证券	-	80,625	-	80,625
- 已发行次级债券	5,642	120,399	-	126,041
- 已发行同业存单	-	335,475	-	335,475

	2017年12月31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b>金融资产:</b>				
持有至到期投资	897	211,633	-	212,530
应收款项类投资	-	92,967	440,702	533,669
<b>金融负债:</b>				
已发行债务凭证				
- 已发行存款证(非交易用途)	-	2,849	-	2,849
- 已发行债务证券	-	94,131	-	94,131
- 已发行次级债券	5,531	70,715	-	76,246
- 已发行同业存单	-	265,071	-	265,071

59 公允价值数据(续)

(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续)

以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按公允价值层级列示如下(续):

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b>金融资产:</b>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2,109	501,890	274,376	778,375
<b>金融负债:</b>				
已发行债务凭证				
- 已发行债务证券	-	77,624	-	77,624
- 已发行次级债券	-	120,399	-	120,399
- 已发行同业存单	-	335,475	-	335,475
	2017年12月31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b>金融资产:</b>				
持有至到期投资	897	211,633	-	212,530
应收款项类投资	-	92,967	440,702	533,669
<b>金融负债:</b>				
已发行债务凭证				
- 已发行债务证券	-	91,236	-	91,236
- 已发行次级债券	-	70,715	-	70,715
- 已发行同业存单	-	265,071	-	265,071



59 公允价值数据(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本集团			合计
	第一层级 (注释(i))	第二层级 (注释(i))	第三层级 (注释(ii))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b>资产</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一般贷款	-	137	-	137
-贴现	-	96,383	-	96,3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2,815	62,319	6,786	71,920
-投资基金	4,879	178,451	5,846	189,176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	16,713	-	16,713
-理财产品	-	-	116	116
-权益工具	540	-	3,921	4,461
-资金信托计划	-	-	26,486	26,486
其他债权投资				
-债券投资	64,506	421,783	4,726	491,015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662	11,982	-	12,6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	295	-	2,412	2,707
衍生金融资产				
-利率衍生工具	8	6,098	-	6,106
-货币衍生工具	-	24,825	1	24,826
-贵金属衍生工具	-	1,048	-	1,048
-信用衍生工具	-	11	-	1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总额	<u>73,705</u>	<u>819,750</u>	<u>50,294</u>	<u>943,749</u>
<b>负债</b>				
交易性金融负债				
-卖空债券	962	-	-	962
衍生金融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12	5,962	-	5,974
-货币衍生工具	-	24,500	1	24,501
-贵金属衍生工具	-	1,170	-	1,170
-信用衍生工具	-	1	-	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总额	<u>974</u>	<u>31,633</u>	<u>1</u>	<u>32,608</u>

59 公允价值数据(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续)

	本集团			合计
	第一层级 (注释(i))	第二层级 (注释(i))	第三层级 (注释(ii))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b>资产</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券投资	3,480	35,248	-	38,728
- 投资基金	-	2,000	1	2,001
- 同业存单	177	19,223	-	19,4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债券投资	198	5,577	-	5,775
衍生金融资产				
- 利率衍生工具	-	2,552	1	2,553
- 货币衍生工具	-	62,030	-	62,030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868	-	8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债券投资	48,906	420,925	12	469,843
- 投资基金	189	119,259	70	119,518
-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104	40,843	-	40,947
- 理财产品	-	26	-	26
- 权益工具	744	-	-	74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总额	53,798	708,551	84	762,433
<b>负债</b>				
衍生金融负债				
- 利率衍生工具	-	2,311	1	2,312
- 货币衍生工具	-	62,368	-	62,368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257	-	25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总额	-	64,936	1	64,937

59 公允价值数据(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续)

	本行			合计
	第一层级 (注释(i))	第二层级 (注释(i))	第三层级 (注释(ii))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b>资产</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一般贷款	-	137	-	137
-贴现	-	96,383	-	96,3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1,734	62,134	1,909	65,777
-投资基金	4,879	178,452	203	183,534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	16,713	-	16,713
-权益工具	-	-	1,049	1,049
-资金信托计划	-	-	26,469	26,469
其他债权投资				
-债券投资	21,512	416,842	4,714	443,0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	84	-	2,158	2,242
衍生金融资产				
-利率衍生工具	-	5,422	-	5,422
-货币衍生工具	-	20,089	1	20,090
-贵金属衍生工具	-	1,048	-	1,048
-信用衍生工具	-	11	-	1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总额	<u>28,209</u>	<u>797,231</u>	<u>36,503</u>	<u>861,943</u>
<b>负债</b>				
交易性金融负债				
-卖空债券	962	-	-	962
衍生金融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	5,387	-	5,387
-货币衍生工具	-	19,225	1	19,226
-贵金属衍生工具	-	1,170	-	1,170
-信用衍生工具	-	1	-	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总额	<u>962</u>	<u>25,783</u>	<u>1</u>	<u>26,746</u>

59 公允价值数据(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续)

	本行			合计
	第一层级 (注释(i))	第二层级 (注释(i))	第三层级 (注释(ii))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b>资产</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券投资	2,826	35,269	-	38,095
- 同业存单	-	19,223	-	19,223
- 投资基金	-	2,000	-	2,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债券投资	-	658	-	658
衍生金融资产				
- 利率衍生工具	-	2,352	1	2,353
- 货币衍生工具	-	58,574	-	58,574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868	-	8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债券投资	10,630	417,172	9	427,811
- 投资基金	189	118,925	-	119,114
-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	32,102	-	32,102
- 权益工具	70	-	-	7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总额	<u>13,715</u>	<u>687,143</u>	<u>10</u>	<u>700,868</u>
<b>负债</b>				
衍生金融负债				
- 利率衍生工具	-	2,227	1	2,228
- 货币衍生工具	-	58,751	-	58,751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257	-	25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总额	<u>-</u>	<u>61,235</u>	<u>1</u>	<u>61,236</u>

注释:

(i) 本年在第一、第二和第三公允价值层级之间没有发生重大的层级转移。

59 公允价值数据(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续)

注释(续):

(ii) 第三公允价值层级本年度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本集团

	资产				负债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其他 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 资产	合计	衍生金融 负债	合计
2018年1月1日	45,535	4,850	237	1	50,623	(1)	(1)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利得或 损失总额	194	(40)	-	1	155	(1)	(1)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 利得或损失总额	-	102	(9)	-	93	-	-
购买	8,549	1,700	2,185	-	12,434	-	-
出售和结算	(11,105)	(1,926)	-	(1)	(13,032)	1	1
转出/转入第三层级类别	-	39	-	-	39	-	-
汇率变动影响	(18)	1	(1)	-	(18)	-	-
2018年12月31日	43,155	4,726	2,412	1	50,294	(1)	(1)

59 公允价值数据(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续)

注释(续):

(ii) 第三公允价值层级本期间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续):

本集团(续)

	资产						负债		
	交易性 金融资产	指定为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 资产 利率衍生 工具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 负债 利率衍生 工具	合计	
				债券投资	投资基金	权益工具			
2017年1月1日	1	-	2	13	83	-	99	(2)	(2)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利得或 损失总额	-	-	-	-	-	-	-	-	-
购买	-	-	-	-	-	-	-	-	-
出售和结算	-	-	(1)	-	(8)	-	(9)	1	1
汇率变动影响	-	-	-	(1)	(5)	-	(6)	-	-
2017年12月31日	<u>1</u>	<u>-</u>	<u>1</u>	<u>12</u>	<u>70</u>	<u>-</u>	<u>84</u>	<u>(1)</u>	<u>(1)</u>

59 公允价值数据(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续)

注释(续):

(ii) 第三公允价值层级本期间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续):

本行

	资产				负债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其他 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衍生 金融资产	合计	衍生金融负债	合计
2018年1月1日	39,025	4,847	3	1	43,876	(1)	(1)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利得或损失总额	679	(40)	-	1	640	(1)	(1)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利得或损失总额	-	102	1	-	103	-	-
购买	1,031	1,700	2,154	-	4,885	-	-
出售和结算	(11,105)	(1,895)	-	(1)	(13,001)	1	1
2018年12月31日	29,630	4,714	2,158	1	36,503	(1)	(1)

59 公允价值数据(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续)

注释(续):

(ii) 第三公允价值层级本期间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续):

本行(续)

	资产			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利率衍生工具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合计	衍生金融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合计
2017年1月1日	2	9	11	(2)	(2)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利得或损失总额	-	-	-	-	-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利得或损失总额	-	-	-	-	-
出售和结算	(1)	-	(1)	1	1
2017年12月31日	1	9	10	(1)	(1)



## 60 承担及或有事项

### (1) 信贷承诺

本集团信贷承诺包括贷款承担、信用卡承担、保函、信用证及承兑汇票服务。

贷款承担和信用卡承担是指本集团已审批并签订合同但尚未使用的贷款及信用卡透支额度。保函及信用证服务是本集团为客户向第三方履约提供担保。承兑汇票是指本集团对客户签发汇票作出的承兑承诺，本集团预期大部分的承兑汇票会与客户偿付款项同时结清。

信贷承诺的合约金额分类列示如下。所列示的贷款承担及信用卡承担金额为假设额度全部支用时的金额；保函、信用证、承兑汇票金额为如果交易对手未能履约，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确认的最大潜在损失金额。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合同金额：				
贷款承担				
-原到期日为1年以内	4,521	14,926	3,335	11,450
-原到期日为1年或以上	35,508	57,434	31,127	53,062
小计	40,029	72,360	34,462	64,512
承兑汇票	393,851	427,561	392,260	426,349
信用卡承担	434,590	310,315	427,397	304,020
开出保函	158,813	195,746	158,427	193,989
开出信用证	92,924	88,772	90,090	85,349
合计	1,120,207	1,094,754	1,102,636	1,074,219

### (2) 信贷承诺按信用风险加权金额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风险加权金额	370,529	351,475	364,140	344,916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依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根据交易对手的状况和到期期限的特点计算。采用的风险权重由0%至150%不等。

60 承担及或有事项(续)

(3) 资本承担

(i) 于资产负债表日已授权的资本承担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为购置物业及设备 - 已订约	5,356	7,385	5,271	7,235

(ii) 本集团于2018年12月13日公告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行发起设立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信银理财”)。信银理财注册资本拟为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本行持股比例为100%。截至2018年12月31日,相关事宜尚须经监管机构核准。

(4) 经营租赁承担

本集团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若干物业和设备。这些租赁一般为期1年至5年,并可能有权选择续期,届时所有条款均可重新商定。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协议项下在未来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内	3,489	2,876	3,195	2,611
一年至两年	2,776	2,892	2,524	2,648
两年至三年	2,340	2,306	2,135	2,119
三年至五年	3,063	3,418	2,812	3,237
五年以上	1,266	2,122	1,266	2,105
合计	12,934	13,614	11,932	12,720

60 承担及或有事项(续)

(5) 未决诉讼和纠纷

本集团于报告期末已经根据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对任何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失的上述承担和或有负债评估及计提准备金，包括潜在及未决诉讼和纠纷。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有涉及金额为人民币2.71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7.48亿元)的若干潜在及未决被诉案件。根据本集团内部及外部法律顾问的意见，本集团在2018年新增计提预计负债人民币2.20亿元(2017年：人民币1.52亿元)。本集团已对该等法律诉讼事项可能遭受的损失足额计提了预计负债，该等事项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附注32)。

(6) 国债兑付承诺

作为中国国债承销商，若国债持有人于国债到期日前兑付国债，本集团有责任为国债持有人承兑该国债。该国债于到期日前的承兑价是按票面价值加上兑付日未付利息。应付国债持有人的应计利息按照财政部和人民银行有关规则计算。承兑价可能与于承兑日市场上交易的相近似国债的公允价值不同。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票面值对已承销、出售，但未到期的国债承兑责任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国债兑付承诺	11,101	11,492

上述国债的原始期限为一至五年不等。本集团预计于国债到期日前通过本集团提前承兑的国债金额不重大。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国债不会及时兑付，但会在国债到期时兑付本金和按发行协议支付利息。

(7) 证券承销承诺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无未到期的证券承销承诺(2017年12月31日：无)。

61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投资于部分其他机构发行或管理的未纳入合并的结构化主体，并确认其产生的投资收益。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理财产品、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信托投资计划、资产支持融资债券以及投资基金。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的账面价值及其在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列示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最大风险敞口
	账面价值			合计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 债权投资		
他行理财产品	116	-	-	116	116
非银行金融机构 管理的专项资产 管理计划	-	228,502	-	228,502	228,502
信托投资计划	26,486	151,582	-	178,068	178,068
资产支持融资债券	1,289	39,846	61,994	103,129	103,129
投资基金	189,176	-	-	189,176	189,176
合计	217,067	419,930	61,994	698,991	698,991

	2017年12月31日				最大风险敞口
	账面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 类投资	
他行理财产品	-	-	26	139,020	139,046
非银行金融机构 管理的专项资产 管理计划	-	-	-	268,247	268,247
信托投资计划	-	-	-	126,794	126,794
资产支持融资债券	-	34,234	16,877	-	51,111
投资基金	2,001	-	119,518	-	121,519
合计	2,001	34,234	136,421	534,061	706,717

61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续)

理财产品、信托投资计划、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支持融资债券以及投资基金的最大风险敞口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资产支持融资债券的最大风险敞口按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分类为其在报告日的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

(2)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理财业务主体主要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债券以及信贷资产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作为这些产品的管理人，本集团代理客户将募集到的理财资金根据产品合同的约定投入相关基础资产，根据产品运作情况分配收益给投资者。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指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赚取管理费收入。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管理的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投资规模为人民币10,589.07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11,326.76亿元)。

2018年，本集团在上述结构化主体确认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人民币26.28亿元(2017年：人民币55.36亿元)；利息收入为人民币22.71亿元(2017年：人民币22.58亿元)，利息支出为人民币6.20亿元(2017年：人民币16.13亿元)。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向自身发起设立的非保本理财产品拆出资金余额为人民币635.00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704.88亿元)；拆入资金余额为人民币446.05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259.01亿元)。本年度内，本集团向自身发起设立的非保本理财产品拆出资金的最大敞口为人民币681.44亿元(2017年：人民币723.72亿元)；拆入资金的最大敞口为人民币134.35亿元(2017年：人民币442.33亿元)。这些交易是根据正常的商业交易条款和条件进行。

61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续)

于2018年12月31日，上述理财服务涉及的资产中有人民币1,988.92亿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2,021.67亿元)委托中信集团子公司及联营企业进行管理。

(3) 本集团发行及管理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本集团对发行及管理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提供本金保证承诺。本集团根据集团的会计政策将理财的投资和相应资金，按照有关资产或负债的性质，分类于对应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中列示。

62 金融资产转让

2018年度，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的金融资产转让包括资产证券化交易、资产收益权结构化转让、不良贷款转让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特殊目的信托。这些金融资产转让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让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回报时，相关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本集团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上述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披露详见附注27。2018年，本集团资产证券化交易、资产收益权结构化转让和贷款转让交易额共计人民币2,275.18亿元(2017年：人民币1,756.01亿元)。

资产证券化交易和资产收益权结构化转让

在日常交易中，本集团将信贷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信托，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根据附注4(3)和附注4(25)，本集团会按照风险和报酬的保留程度及是否放弃了控制，分析判断是否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

2018年度，本集团通过资产证券化交易和资产收益权结构化转让的金融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1,926.65亿元(2017年：人民币1,272.71亿元)。其中，对于信贷资产转让账面原值人民币71.97亿元(2017年：人民币8.65亿元)，确认继续涉入资产和继续涉入负债为人民币8.97亿元(2017年：人民币0.79亿元)，其余部分终止确认。

## 62 金融资产转让(续)

### 贷款转让

2018年,本集团通过其他方式转让贷款账面原值人民币348.53亿元(2017年:人民币483.30亿元),其中,转让不良贷款人民币348.53亿元(2017年:人民币387.33亿元)。本集团根据附注4(3)和附注4(25)进行评估风险和报酬的转让情况,认为上述金融资产符合完全终止确认条件。

## 6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是现时可执行的,并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抵销准则”),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上述遵循可执行的净额结算安排或类似协议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金额不重大。

## 64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于2019年3月4日,本行公开发行4亿张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A股可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为100元共计人民币400亿元。A股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每股人民币7.45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从2019年3月4日至2025年3月3日。
- (2) 本行于2019年3月26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议案,同意在境内外市场公开发行不超过40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相关事宜尚须经监管机构核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 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每股收益》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基础计算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

于 2016 年度，本行发行了非累积优先股，其具体条款于附注 36 其他权益工具中予以披露。2018 年度，本行宣告并发放人民币 13.30 亿元优先股股息。

优先股的转股特征使得本行存在或有可能发行普通股。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转股的触发事件并未发生，优先股的转股特征对 2018 年度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没有影响。

	2018 年			
	报告期 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注释(1))	每股收益(注释(2)) (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183	11.39%	0.88	0.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 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047	11.35%	0.88	0.88
	2017 年			
	报告期 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注释(1))	每股收益(注释(2)) (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236	11.67%	0.84	0.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 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059	11.62%	0.84	0.84



## 1 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续)

###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注释	2018年	2017年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183	41,2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i)	43,047	41,059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379,182	353,429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9%	11.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5%	11.62%

### (i)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018年	2017年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183	41,236
扣除：影响本行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36	1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047	41,059

### (2) 每股收益

	2018年	2017年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183	41,236
加权平均股数(百万股)	48,935	48,935
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88	0.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047	41,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88	0.84

由于本行于2018年12月31日并无任何会有潜在稀释影响的股份，所以基本与稀释每股收益并无任何差异。

## 2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规定，本集团的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注释	2018年	2017年
租金收入		84	79
资产处置损益		360	(9)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35	30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转回损益		12	145
政府补助	(i)	75	200
其他净损益		(302)	(16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64	284
减：以上各项对所得税的影响额		(128)	(107)
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影响净额		136	177
其中：影响本行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36	177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	-

注释：

- (i) 政府补助主要为本集团自各级地方政府机关收到的奖励补贴和返还扶持资金等，此类政府补助项目主要与收益相关。
- (ii)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交易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以及处置债券投资、其他债券投资和交易性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委托贷款手续费收入属于本集团正常经营性项目产生的损益，因此不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披露范围。

### 3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对应关系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对应关系依据《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商业银行资本监管配套政策文件的通知》(银监发[2013]33号)中《关于商业银行资本构成信息披露的监管要求》进行披露。

#### (1) 资本构成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代码
<b>核心一级资本</b>			
实收资本	48,935	48,935	
留存收益	288,525	268,555	
盈余公积	34,450	31,183	
一般风险准备	74,255	74,251	
未分配利润	179,820	163,121	
累计其他综合收益和公开储备	64,246	47,193	
资本公积	58,977	58,977	
其他综合收益	5,269	(11,784)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4,422	3,872	x
<b>监管调整前的核心一级资本</b>	406,128	368,555	
<b>核心一级资本：监管调整</b>			
商誉(扣除递延税负债)	(896)	(849)	p-s
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 (扣除递延税负债)	(1,878)	(1,139)	q-t
对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 现金流套期形成的储备	-	-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 的核心一级资本投资	-	-	
<b>核心一级资本监管调整总和</b>	(2,774)	(1,988)	
<b>核心一级资本</b>	403,354	366,567	
<b>其他一级资本</b>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溢价	34,955	34,955	w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2,813	1,856	y
<b>监管调整前的其他一级资本</b>	37,768	36,811	
<b>其他一级资本监管调整总和</b>	-	-	
<b>其他一级资本净额</b>	37,768	36,811	
<b>一级资本(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其他一级资本净额)</b>	441,122	403,378	

3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对应关系(续)

(1) 资本构成(续)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代码
<b>二级资本</b>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104,515	60,842	v
过渡期后不可计入二级资本的部分	17,548	21,935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634	1,346	z
其中：过渡期结束后不可计入的部分	-	-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37,122	37,255	c
<b>监管调整前的二级资本</b>	<b>142,271</b>	<b>99,443</b>	
<b>二级资本：监管调整</b>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 二级资本	-	-	
<b>二级资本监管调整总和</b>	<b>-</b>	<b>-</b>	
<b>二级资本净额</b>	<b>142,271</b>	<b>99,443</b>	
<b>总资本(一级资本净额+二级资本净额)</b>	<b>583,393</b>	<b>502,821</b>	
<b>总风险加权资产</b>	<b>4,677,713</b>	<b>4,317,502</b>	
<b>资本充足率和储备资本要求</b>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62%	8.49%	
一级资本充足率	9.43%	9.34%	
资本充足率	12.47%	11.65%	
机构特定的资本要求	116,943	107,938	
其中：储备资本要求	116,943	107,938	
其中：逆周期资本要求	-	-	
满足缓冲区的核心一级资本占风险加权资 产的比例	2.50%	2.50%	
<b>国内最低监管资本要求 (考虑过渡期安排)</b>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0%	7.10%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0%	8.10%	
资本充足率	10.50%	10.10%	
<b>门槛扣除项中未扣除部分</b>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未 扣除部分	14,335	12,240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未 扣除部分	3,569	2,302	o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 (扣除递延税负债)	23,174	21,825	r-s-t

3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对应关系(续)

(1) 资本构成(续)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代码
<b>可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的限额</b>			
权重法下, 实际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金额	101,152	90,903	b
权重法下, 可计入二级资本超额贷款损失准备的数额	37,122	37,255	c
<b>符合退出安排的资本工具</b>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当期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数额	-	-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不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数额	-	-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当期可计入二级资本的数额	17,548	21,935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当期不可计入二级资本的数额	26,322	21,935	

3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对应关系(续)

(2) 集团口径的资产负债表(财务并表和监管并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财务并表	监管并表	财务并表	监管并表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38,708	535,697	568,300	564,217
存放同业款项	99,153	99,114	124,350	127,520
贵金属	4,988	4,988	3,348	3,348
拆出资金	176,160	175,451	172,069	172,0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65,904	65,904
衍生金融资产	31,991	31,740	65,451	65,4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790	10,789	54,626	54,626
应收利息	-	31,533	32,643	36,593
发放贷款及垫款	3,515,650	3,374,264	3,105,984	3,102,829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8,872	308,872	-	-
-债权投资	778,238	766,581	-	-
-其他债权投资	510,346	510,34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07	2,707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631,690	631,69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216,586	216,586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531,118	533,598
长期股权投资	3,881	3,881	2,341	2,341
投资性房地产	443	443	295	295
固定资产	21,385	21,384	21,330	21,338
无形资产	2,872	2,872	2,163	2,163
商誉	896	896	849	8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174	22,629	21,825	21,916
其他资产	36,460	159,251	56,819	53,562
资产总计	6,066,714	6,063,438	5,677,691	5,676,895

3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对应关系(续)

(2) 集团口径的资产负债表(财务并表和监管并表)(续)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财务并表	监管并表	财务并表	监管并表
<b>负债和股东权益</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286,430	286,430	237,600	237,6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82,264	778,114	798,007	800,692
拆入资金	115,358	115,126	77,595	77,595
交易性金融负债	962	962	-	-
衍生金融负债	31,646	31,406	64,937	64,9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0,315	115,576	134,500	134,865
吸收存款	3,649,611	3,611,599	3,407,636	3,401,457
应付职工薪酬	10,549	10,549	8,838	8,838
应交税费	4,920	4,382	8,858	9,041
应付利息	-	46,860	39,323	39,323
预计负债	5,013	5,013	394	394
已发行债务凭证	552,483	548,328	441,244	441,2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	14	8	8
其他负债	54,061	55,894	46,318	48,198
负债合计	<u>5,613,628</u>	<u>5,610,253</u>	<u>5,265,258</u>	<u>5,264,192</u>
<b>股东权益</b>				
股本	48,935	48,935	48,935	48,935
其他权益工具	34,955	34,955	34,955	34,955
其中：优先股	34,955	34,955	34,955	34,955
资本公积	58,977	58,977	58,977	58,977
其他综合收益	5,269	5,269	(11,784)	(11,830)
盈余公积	34,450	34,450	31,183	31,183
一般风险准备	74,255	74,256	74,251	74,251
未分配利润	179,820	179,434	163,121	163,721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436,661	436,276	399,638	400,192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16,425	16,909	12,795	12,511
股东权益合计	<u>453,086</u>	<u>453,185</u>	<u>412,433</u>	<u>412,703</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6,066,714</u>	<u>6,063,438</u>	<u>5,677,691</u>	<u>5,676,895</u>

3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对应关系(续)

(3) 有关科目展开说明

具体项目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代码
客户贷款及垫款	3,608,412	3,196,887	a
减：贷款损失准备金额	101,152	90,903	b
其中：可计入二级资本超额贷款损失准备的数额	37,122	37,255	c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8,872	-	d
其中：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未扣除部分	9,621	-	e
债权投资	778,238	-	f
其中：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未扣除部分	2,759	-	g
其他债权投资	510,346	-	h
其中：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未扣除部分	-	-	i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07	-	h
其中：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未扣除部分	-	-	i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631,690	j
其中：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未扣除部分	-	945	k
持有至到期投资	-	216,586	l
其中：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未扣除部分	-	11,295	m
长期股权投资	3,881	2,341	n
其中：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未扣除部分	-	-	
其中：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未扣除部分	3,569	2,302	o
商誉	896	849	p
无形资产	1,879	1,139	q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税以净额列示)	23,174	21,825	r
其中：与商誉相关的递延税项负债	-	-	s
其中：与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 相关的递延税项负债	-	-	t
已发行债务凭证	552,483	441,244	u
其中：已发行次级债可计入部分	104,515	60,842	v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溢价	34,955	34,955	w
少数股东权益	16,425	12,795	
其中：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	4,422	3,872	x
其中：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	2,813	1,856	y
其中：可计入二级资本	634	1,346	z



3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对应关系(续)

(4) 资本工具主要特征

(i) 普通股

发行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标识码	601998	998	601998	998	601998
适用法律	中国大陆	香港《公司条例》	中国大陆	香港《公司条例》	中国大陆
监管处理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 (试行)》过渡期规则	核心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 (试行)》过渡期结束后规则	核心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
其中：适用法人/集团层面	法人及集团	法人及集团	法人及集团	法人及集团	法人及集团
工具类型	普通股(A股)	普通股(H股)	普通股(A股)	普通股(H股)	普通股(A股)
可计入监管资本的数额(单位为百 万，最近一期报告日)	26,631	12,402	5,274	2,480	2,148
工具面值	每股人民币 1.00 元	每股人民币 1.00 元	每股人民币 1.00 元	每股人民币 1.00 元	每股人民币 1.00 元
会计处理	股本	股本	股本	股本	股本
初始发行日	19/04/2007	19/04/2007	28/06/2011	07/07/2011	31/12/2015
是否存在期限(存在期限或永续)	永续	永续	永续	永续	永续
其中：原到期日					
发行人赎回(须经监管审批)	否	否	否	否	否
其中：赎回日期(或有时间赎回 日期)及额度					
其中：后续赎回日期(如果有)					
分红或派息					
其中：固定或浮动派息/分红	在满足业务发展需 求的基础上，合理 制定分红派息政策	在满足业务发展需 求的基础上，合理 制定分红派息政策	在满足业务发展需 求的基础上，合理 制定分红派息政策	在满足业务发展需 求的基础上，合理 制定分红派息政策	在满足业务发展需 求的基础上，合理 制定分红派息政策

3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对应关系(续)

(4) 资本工具主要特征(续)

(i) 普通股(续)

发行人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其中: 票面利率及相关指标	每股人民币 5.80 元	每股港币 5.86 元	每股人民币 3.33 元	每股港币 4.01 元	每股人民币 5.55 元
其中: 是否存在股息制动机制	否	否	否	否	否
其中: 是否可自主取消(完全或 部分)或强制	否	否	否	否	否
其中: 赎回激励机制	否	否	否	否	否
其中: 累计或非累计	否	否	否	否	否
是否可转股	否	否	否	否	否
其中: 若可转股, 则说明转换触发 条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 若可转股, 则说明全部转 股还是部分转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 若可转股, 则说明转换价格 确定方式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 若可转股, 则说明是否为 强制性转换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 若可转股, 则说明转换后 工具类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 若可转股, 则说明转换后 工具的发行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对应关系(续)

(4) 资本工具主要特征(续)

(i) 普通股(续)

发行人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是否减记	否	否	否	否	否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减记触发点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部分减记 还是全部减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永久减记 还是暂时减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若暂时减记,则说明账面 价值恢复机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清算时清偿顺序(说明清偿顺序更 高级的工具类型)	受偿顺序排在 最后	受偿顺序排在 最后	受偿顺序排在 最后	受偿顺序排在 最后	受偿顺序排在 最后
是否含有暂时的不合格特征	否	否	否	否	否
其中:若有,则说明该特征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对应关系(续)

(4) 资本工具主要特征(续)

(ii) 优先股

发行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标识码	360025
适用法律	中国大陆
监管处理	
其中: 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规则	其他一级资本
其中: 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结束后规则	其他一级资本
其中: 适用法人/集团层面	法人及集团
工具类型	优先股
可计入监管资本的数额(单位为百万, 最近一期报告日)	34,955
工具面值	每股人民币 100 元
会计处理	其他权益工具
初始发行日	21/10/2016
是否存在期限(存在期限或永续)	永续
其中: 原到期日	无
发行人赎回(须经监管审批)	是
其中: 赎回日期(或有时间赎回日期)及额度	自发行日起 5 年后, 如果得到中国银保监会的批准, 本行有权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次优先股
其中: 后续赎回日期(如果有)	自发行日起 5 年后, 如果得到中国银保监会的批准, 本行有权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次优先股
分红或派息	在确保本行资本状况满足商业银行资本监管要求的前提下, 本行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一般准备金后有可分配税后利润的情况下, 可以向优先股股东派发股息
其中: 固定或浮动派息/分红	本次优先股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股息率, 自缴款截止日起每 5 年为一个计息周期, 每个计息周期内票面股息率相同

3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对应关系(续)

(4) 资本工具主要特征(续)

(ii) 优先股(续)

发行人

其中：票面利率及相关指标

其中：是否存在股息制动机制

其中：是否可自主取消(完全或部分)或强制

其中：赎回激励机制

其中：累计或非累计

是否可转股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触发条件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全部转股还是部分转股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个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为 3.80%

是

可自主取消

否

非累计

是

(1)当其他一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即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 5.125%(或以下)时，本行有权将本次优先股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额或部分转为 A 股普通股，并使本行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到 5.125%以上。

(2)当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本行有权将本次优先股按票面总金额全额转为 A 股普通股。其中，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①中国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转股或减记，本行将无法生存。②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本行将无法生存。

全部或部分

### 3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对应关系(续)

#### (4) 资本工具主要特征(续)

##### (ii) 优先股(续)

###### 发行人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价格确定方式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是否为强制性转换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类型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的发行人是否减记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减记触发点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部分减记还是全部减记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永久减记还是暂时减记

其中：若暂时减记，则说明账面价值恢复机制

清算时清偿顺序(说明清偿顺序更高级的工具类型)

是否含有暂时的不合格特征

其中：若有，则说明该特征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优先股的初始强制转股价格为审议本次优先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本行 A 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价，即 7.07 元/股。在本次优先股发行之后，当本行 A 股普通股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低于市价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行发行的带有可转为普通股条款的融资工具(如优先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等)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等情况时，本行将按上述情况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强制转股价格进行累积调整，但不因本行派发普通股现金股利的行为而进行调整

是

A 股普通股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次优先股股东受偿顺序位列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次级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次级债、混合资本债券、二级资本工具等)之后，先于本行普通股股东。

否

不适用

3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对应关系(续)

(4) 资本工具主要特征(续)

(iii) 本行发行次级债券

发行人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标识码	1012002	1212001	1428014	1428014	1428014
适用法律	中国大陆	中国大陆	中国大陆	中国大陆	中国大陆
监管处理					
其中: 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 法(试行)》过渡期规则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其中: 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 法(试行)》过渡期结束后 规则	不合格 法人及集团	不合格 法人及集团	全资格 法人及集团	全资格 法人及集团	全资格 法人及集团
其中: 适用法人/集团层面					
工具类型	次级债券	次级债券	次级债券	次级债券	次级债券
可计入监管资本的数额(单位为人民 币百万, 最近一期报告日)	6,410	11,138	36,972	29,997	19,997
工具面值	人民币 115 亿元	人民币 200 亿元	人民币 370 亿元	人民币 300 亿元	人民币 200 亿元
会计处理	已发行债务凭证	已发行债务凭证	已发行债务凭证	已发行债务凭证	已发行债务凭证
初始发行日	27/05/2010	19/06/2012	22/08/2014	11/09/2018	18/10/2018
是否存在期限(存在期限或永续)	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
其中: 原到期日	28/05/2025	21/06/2027	26/08/2024	13/09/2028	22/10/2028

3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对应关系(续)

(4) 资本工具主要特征(续)

(iii) 本行发行次级债券(续)

发行人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发行人赎回(须经监管审批)	是	是	是	是	是
其中: 赎回日期(或有时赎回日期) 及额度	发行人可在 2020年5月28日 选择按面值 全部赎回该债券	发行人可在 2022年6月21日 选择按面值 全部赎回该债券	发行人可在 2019年8月26日 选择按面值 全部赎回该债券	发行人可在 2023年9月13日 选择按面值 全部赎回该债券	发行人可在 2023年10月22日 选择按面值 全部赎回该债券
其中: 后续赎回日期(如果有) 分红或派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 固定或浮动派息/分红	固定	固定	固定	固定	固定
其中: 票面利率及相关指标	票面利率 4.3%	票面利率 5.15%	票面利率 6.13%	票面利率 4.96%	票面利率 4.80%
其中: 是否存在股息制动机制	否	否	否	否	否
其中: 是否可自主取消(完全或部分) 或强制	否	否	否	否	否
其中: 赎回激励机制	否	否	否	否	否
其中: 累计或非累计	否	否	否	否	否
是否可转股	否	否	否	否	否
其中: 若可转股, 则说明转换 触发条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 若可转股, 则说明全部转股 还是部分转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 若可转股, 则说明转换价格 确定方式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 若可转股, 则说明是否为 强制性转换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对应关系(续)

(4) 资本工具主要特征(续)

(iii) 本行发行次级债券(续)

发行人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 工具类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 工具的发行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否减记	否	否	是	是	是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减记 触发点	不适用	不适用	当触发事件发生时，发 行人有权在无需获得债 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 下自触发事件发生日 次日起不可撤销的对 本期债券以及已发行 的本金减记型其他一 级资本工具的本金进 行全额减记，任何尚 未支付的累积应付利 息亦将不再支付。 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 中的较早者：(1)银 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 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 存；(2)相关部门认 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 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 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 生存。	当触发事件发生时，发 行人有权在无需获得债 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 下自触发事件发生日 次日起不可撤销的对 本期债券以及已发行 的本金减记型其他一 级资本工具的本金进 行全额减记，任何尚 未支付的累积应付利 息亦将不再支付。 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 中的较早者：(1)银 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 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 存；(2)相关部门认 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 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 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 生存。	当触发事件发生时，发 行人有权在无需获得债 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 下自触发事件发生日 次日起不可撤销的对 本期债券以及已发行 的本金减记型其他一 级资本工具的本金进 行全额减记，任何尚 未支付的累积应付利 息亦将不再支付。 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 中的较早者：(1)银 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 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 存；(2)相关部门认 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 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 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 生存。

3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对应关系(续)

(4) 资本工具主要特征(续)

(iii) 本行发行次级债券(续)

发行人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部分减记 还是全部减记	不适用	不适用	全额	全额	全额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永久减记 还是暂时减记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	永久	永久
其中：若暂时减记，则说明 账面价值恢复机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清算时清偿顺序(说明清偿顺序更高级 的工具类型)	后偿于普通债券/ 无抵押优先票据	后偿于普通债券/ 无抵押优先票据	后偿于普通债券/ 无抵押优先票据	后偿于普通债券/ 无抵押优先票据	后偿于普通债券/ 无抵押优先票据
是否含有暂时的不合格特征	是	是	是	是	是
其中：若有，则说明该特征	没有确保在 无法持续经营时 能吸收亏损 的准则	没有确保在 无法持续经营时 能吸收亏损 的准则	没有确保在 无法持续经营时 能吸收亏损 的准则	没有确保在 无法持续经营时 能吸收亏损 的准则	没有确保在 无法持续经营时 能吸收亏损 的准则

### 3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对应关系(续)

#### (4) 资本工具主要特征(续)

##### (iv) 子公司发行资本工具

发行人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标识码	XS0520490672	XS0985263150	XS1055321993	XS1499209861	XS1897158546
适用法律	英国法例, 但从属受香港法例规管	英国法例, 但从属受香港法例规管	英国法例, 但从属受香港法例规管	英国法例, 但从属受香港法例规管	英国法例, 但从属受香港法例规管
监管处理					
其中: 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 过渡期规则	二级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 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 过渡期结束后规则	不合格	二级	额外一级	额外一级	额外一级
其中: 适用法人/集团层面 工具类型	法人及集团 次级债券	法人及集团 次级债券	法人及集团 永续型非累积资本证券	法人及集团 永续型非累积资本证券	法人及集团 永续型非累积资本证券
可计入监管资本的数额(单位为百万, 最近一期报告日)	折合人民币 2,136 百万元	折合人民币 1,219 百万元	折合人民币 2,032 百万元	折合人民币 3,394 百万元	折合人民币 3,434 百万元
工具面值	美元 5 亿元	美元 3 亿元	美元 3 亿元	美元 5 亿元	美元 5 亿元
会计处理	已发行债务凭证	已发行债务凭证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权益工具
初始发行日	24/06/2010	7/11/2013	22/04/2014	11/10/2016	06/11/2018
是否存在期限(存在期限或永续)	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	永续	永续	永续
其中: 原到期日	24/06/2020	07/05/202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3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对应关系(续)

#### (4) 资本工具主要特征(续)

##### (iv) 子公司发行资本工具(续)

发行人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发行人赎回(须经监管审批) 其中: 赎回日期(或有时间 赎回日期)及额度	否 不适用	是 可赎回日期为 2019 年 5 月 7 日,包括设有税务及 监管事项赎回权-可赎回 价格等于票据面值,并须 根据无法持续经营事件 而调整	是 首次赎回日期为 2019 年 4 月 22 日, 没有固定赎 回日期。 -可选择赎回(于 2019 年 内指定的日期或分派付 款期后)和税务及监管事 项赎回必须全部先获得 香港金融管理局的书面 同意, 及满足金管局可 能对当时情况附加的任 何条件。可赎回金额相 等于当时的本金总额。	是 首次赎回日期为 2021 年 10 月 11 日, 没有固定赎 回日期。 -可选择赎回(于 2021 年 内指定的日期或分派付 款期后)和税务及监管事 项赎回必须全部先获得 香港金融管理局的书面 同意, 及满足金管局可 能对当时情况附加的任 何条件。可赎回金额相 等于当时的本金总额。	是 首次赎回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6 日, 没有固定赎 回日期。 -可选择赎回(于 2023 年 内指定的日期或分派付 款期后)和税务及监管事 项赎回必须全部先获得 香港金融管理局的书面 同意, 及满足金管局可 能对当时情况附加的任 何条件。可赎回金额相 等于当时的本金总额。
其中: 后续赎回日期(如 果有)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 固定或浮动派息/ 分红	固定	固定	固定	固定	固定
其中: 票面利率及相关 指标	6.875%	直至 2019 年 5 月 7 日固 定年息率为 6.000%。其 后重新厘订为当时 5 年 期美国国库债券息率加 初始美国国库债券息差 之 471.8 点子。	直至 2019 年 4 月 22 日 固定年息率为 7.25%。 -于首次回购日起计每五 年, 分派利率将按当时 5 年期美国国库债券息率 加初始息差 5.627%重新 厘订。 -任何分派必须在没有发 生强制性取消分配事件 或可选择取消分配事件。	直至 2021 年 10 月 11 日 固定年息率为 4.25%。 -于首次回购日起计每五 年, 分派利率将按当时 5 年期美国国库债券息率 加初始息差 3.107%重新 厘订。 -任何分派必须在没有发 生强制性取消分配事件 或可选择取消分配事件。	直至 2023 年 11 月 6 日固 定年息率为 7.10%。 -于首次回购日起计每五 年, 分派利率将按当时 5 年期美国国库债券息率 加初始息差 4.151%重新 厘订。 -任何分派必须在没有发 生强制性取消分配事件 或可选择取消分配事件。

3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对应关系(续)

(4) 资本工具主要特征(续)

(iv) 子公司发行资本工具(续)

发行人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其中: 是否存在股息制动机	否	否	是	是	是
其中: 是否可自主取消(完全或部分)或强制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可自主取消	可自主取消	可自主取消
其中: 赎回激励机制	否	否	否	否	否
其中: 累计或非累计	累计	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是否可转股	否	否	否	否	否
其中: 若可转股, 则说明转换触发条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 若可转股, 则说明全部转股还是部分转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 若可转股, 则说明转换价格确定方式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 若可转股, 则说明是否为强制性转换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 若可转股, 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类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 若可转股, 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的发行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3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对应关系(续)

#### (4) 资本工具主要特征(续)

##### (iv) 子公司发行资本工具(续)

发行人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是否减记 其中: 若减记, 则说明减记触发点	否 不适用	是 若发生「无法持续经营事件」, 并在提供无法持续经营事件通知后, 发行人将会不可撤回地削减全部或部分当前本金金额及取消此票据应付但未支付的利息。「无法持续经营事件」是指以下事件(以较早发生者为准):(a)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以书面形式通知发行人, 金管局认为撤销或转换是必要的, 否则发行人将无法持续经营; 或(b)金管局以书面形式通知发行人, 关于政府机构、政府官员或相关附有决定权力的监管机构已作出决定, 公共部门必须要注入资金或同等的支持, 否则发行人将无法持续经营。	是 若发生「无法持续经营事件」, 并在提供无法持续经营事件通知后, 发行人将会不可撤回地削减全部或部分当前本金金额及取消此票据应付但未支付的利息。「无法持续经营事件」是指以下事件(以较早发生者为准):(a)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以书面形式通知发行人, 金管局认为撤销或转换是必要的, 否则发行人将无法持续经营; 或(b)金管局以书面形式通知发行人, 关于政府机构、政府官员或相关附有决定权力的监管机构已作出决定, 公共部门必须要注入资金或同等的支持, 否则发行人将无法持续经营。	是 若发生「无法持续经营事件」, 并在提供无法持续经营事件通知后, 发行人将会不可撤回地削减全部或部分当前本金金额及取消此资本证券应付但未支付的分配。「无法持续经营事件」是指以下事件(以较早发生者为准): (a)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以书面形式通知发行人, 金管局认为撤销或转换是必要的, 否则发行人将无法持续经营; 及(b)金管局以书面形式通知发行人, 关于政府机构、政府官员或相关附有决定权力的监管机构已作出决定, 公共部门必须要注入资金或同等的支持, 否则发行人将无法持续经营。	是 若发生「无法持续经营事件」, 并在提供无法持续经营事件通知后, 发行人将会不可撤回地削减全部或部分当前本金金额及取消此资本证券应付但未支付的分配。「无法持续经营事件」是指以下事件(以较早发生者为准): (a)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以书面形式通知发行人, 金管局认为撤销或转换是必要的, 否则发行人将无法持续经营; 及(b)金管局以书面形式通知发行人, 关于政府机构、政府官员或相关附有决定权力的监管机构已作出决定, 公共部门必须要注入资金或同等的支持, 否则发行人将无法持续经营。
其中: 若减记, 则说明部分减记该是全部减记	不适用	全部或部分	全部或部分	全部或部分	全部或部分

3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对应关系(续)

(4) 资本工具主要特征(续)

(iv) 子公司发行资本工具(续)

发行人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其中: 若减记, 则说明永久减记还是暂时减记	不适用	永久	永久	永久	永久
其中: 若暂时减记, 则说明账面价值恢复机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清算时清偿顺序(说明清偿顺序更高级的工具类型)	后偿于普通债券/无抵押优先票据	后偿于普通债券/无抵押优先票据	申索权紧接以下债权人: (i)全部非后偿债权人(包括存款客户); (ii)二级资本证券债权人; 及 (iii)全部其他后偿债权人及其申索次序优先于按照法律合约操作的资本证券。	申索权紧接以下债权人: (i)全部非后偿债权人(包括存款客户); (ii)二级资本证券债权人; 及 (iii)全部其他后偿债权人及其申索次序优先于按照法律合约操作的资本证券。	申索权紧接以下债权人: (i)全部非后偿债权人(包括存款客户); (ii)二级资本证券债权人; 及 (iii)全部其他后偿债权人及其申索次序优先于按照法律合约操作的资本证券。
是否含有暂时的不合格特征	是	否	否	否	否
其中: 若有, 则说明该特征	没有确保在无法继续经营时能吸收亏损的准则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